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目录（1）
- 目录（2）
- 序（1）
- 序（2）
- 传奇人生（1）
- 传奇人生（2）
- 传奇人生（3）
- 传奇人生（4）
- 传奇人生（5）
- 传奇人生（6）
- 传奇人生（7）
- 传奇人生（8）
- 宴会上的阴霾（1）
- 宴会上的阴霾（2）
- 宴会上的阴霾（3）
- “范疯子”（1）
- “范疯子”（2）
- “范疯子”（3）
- “范疯子”（4）
- 尝粪的壮举（1）
- 尝粪的壮举（2）
- 尝粪的壮举（3）
- 尝粪的壮举（4）
- 大展雄才（1）
- 大展雄才（2）
- 善谋其后，范蠡出逃（1）
- 善谋其后，范蠡出逃（2）
- 善谋其后，范蠡出逃（3）
- 善于虑始的文种（1）
- 善于虑始的文种（2）

- 善于虑始的文种（3）
- 善于虑始的文种（4）
- 灭吴九大妙术（1）
- 灭吴九大妙术（2）
- 灭吴九大妙术（3）
- 不听忠告，文种被杀（1）
- 不听忠告，文种被杀（2）
- 不听忠告，文种被杀（3）
-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1）
-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2）
-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3）
-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4）
-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5）
-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6）
-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7）
- 从村长到皇帝（1）
- 从村长到皇帝（2）
- 从村长到皇帝（3）
- 从村长到皇帝（4）
- 从村长到皇帝（5）
- 心腹大患韩信（1）
- 心腹大患韩信（2）
- 心腹大患韩信（3）
- 心腹大患韩信（4）
- 心腹大患韩信（5）
- 心腹大患韩信（6）
- 心腹大患韩信（7）
- 心腹大患韩信（8）
- 心腹大患韩信（9）
- 心腹大患韩信（10）
- 心腹大患韩信（11）
- 心腹大患韩信（12）
- 心腹大患韩信（13）
- 心腹大患韩信（14）
- 从功臣到肉酱（1）
- 从功臣到肉酱（2）

- 从功臣到肉酱（3）
- 从功臣到肉酱（4）
- 从功臣到肉酱（5）
- 从功臣到肉酱（6）
-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1）
-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2）
-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3）
-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4）
-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5）
-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6）
-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7）
-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1）
-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2）
-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3）
-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4）
-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5）
-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6）
-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7）
-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8）
-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9）
- 两位谋臣的结局（1）
- 两位谋臣的结局（2）
- 两位谋臣的结局（3）
- 两位谋臣的结局（4）
- 两位谋臣的结局（5）
- 两位谋臣的结局（6）
- 两位谋臣的结局（7）
- 两位谋臣的结局（8）
- 两位谋臣的结局（9）
- 两位谋臣的结局（10）
- 两位谋臣的结局（11）
- 宠妃与爱子之死（1）
- 宠妃与爱子之死（2）
- 宠妃与爱子之死（3）
- 宠妃与爱子之死（4）
- 宠妃与爱子之死（5）

- 宠妃与爱子之死（6）
- 宠妃与爱子之死（7）
- 宠妃与爱子之死（8）
- 宠妃与爱子之死（9）
- 宠妃与爱子之死（10）

目录（1）

序
越王勾践与复国功臣
传奇人生
1．他的祖先从哪里来?
2．胜利冲昏头脑
3．大落大起
宴会上的阴霾
“范疯子”
尝粪的壮举
大展雄才
善谋其后，范蠡出逃
善于虑始的文种
灭吴九大妙术
不听忠告，文种被杀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
1．精心挑选，严格培训
2．史上头号色情间谍
3．美女的下落
汉高祖刘邦与开国功臣
从村长到皇帝
1．村干部刘三
2．坐稳龙椅后的忧虑
心腹大患韩信
1．从待业青年到大将军
2．百战百胜与屡战屡败
3．巧妙的诱捕

4．错把流氓当恩人
5．老婆比老公更毒
从功臣到肉酱
1．英雄起于草莽
2．砍头示众，剁尸为酱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
1．肉酱的威力
2．吃醋的后果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
1．同日出生的少年伙伴
2．他也叫韩信
3．女婿也不可靠
两位谋臣的结局
1．功成身退的张良
2．深受猜忌的萧何
宠妃与爱子之死
1．皇权照样过期作废
2．两个女人之间的深仇大恨
3．骇人听闻的报复
4．被老婆宰掉的儿孙

目录（2）

隋文帝杨坚与开国功臣
命运好得出奇
政变与屠杀
1．天赐良机
2．江山“过户”
3．斩草除根
亲家翁首先挨刀
总算还了“人情债”
小报告就是杀人的依据
谁叫你态度不好?
开国良相的下场
1．曾是皇帝的信臣
2．枕头风威力无比
3．老子不杀，儿子杀
一代名将之死
奇奇怪怪的杀人理由
残害亲骨肉
1．废立太子
2．亲情灭绝
子孙尽被人杀
明太祖朱元璋与开国功臣
在兵火中“觉醒”的和尚
1．汪大妈的建议
2．神灵的“启示”
杀人灭口
1．“功超群将，智迈雄师”

2．绝密任务
“张良”之死
1．奇人出山
2．政治斗争的漩涡
3．借刀杀人
丞相脑袋不比草民长得牢
1．稀里糊涂掉了脑袋
2．此人非死不可
杀人运动持续十年
1．巨帽乱飞，无限株连
2．史上从此无宰相
纵是老师也不饶
“萧何”之死
1．又踢又拉
2．好借口找到啦
“韩信”之死
1．将星璀璨
2．猜忌由来已久
3．杀人妙法
突击砍头
1．老皇帝的危机意识
2．自以为是个人物
3．速斩速决
要杀人，总有借口
最后一根巨刺
为孙子站好最后一班岗
皇帝晚境也凄凉
最后的残杀

序（1）

中国历朝开国皇帝，绝大多数是靠众将领提头卖命浴血拼杀而夺取天下的。若是没有一帮兄弟哥们为他们南征北战，拼死效命，他们即使有九头十八臂，天纵英明，伟大无比，也只能望着皇帝的宝座，羡慕得直流口水，嫉妒得两眼血红，或是像刘邦当年望着嬴政老哥的皇帝威风，发出“大丈夫当如是”的慨叹，而永远与龙椅无缘。

这些人在夺取天下的征战过程中，与手下的谋士战将是好战友、好兄弟，但一朝登上龙椅，双方的关系就变成了君与臣、主与奴。如果只是君臣或主奴关系，双方倒是可以相安无事，为皇帝夺取帝位立下大功的文臣武将，尚可安享靠献计卖命博得的荣华富贵，继续为主子效命。然而，有些皇帝老爷，却在登上龙椅之后，将为他打天下的功臣勋将，将昔日的好战友、好兄弟，视为暗中觊觎帝位的敌人，视为身边随时可能引爆，将他连同龙椅一起炸成齑粉的重磅炸弹。这些功臣勋将既然被视为敌人，当然必消灭而后快；既然被视为炸弹，当然必排除而后安。于是，身死族灭，便成了他们难以逃脱的下场。

为巩固皇权而屠杀开国功臣的皇帝，中国历史上最著名者有隋文帝杨坚、汉高祖刘邦、明太祖朱元璋三人，在数百个帝王中只属于极少数。但这三个人，却开创了总和长达七百年的三个朝代，而且均被当今史学界称之为中国历史上伟大的帝王。正因为伟大帝王都这么干，其影响之大，也就非常深远，非小国无名之君所能比。至于为夺取或巩固皇权而屠杀先朝重臣和皇室宗亲的帝王，数目可就多了：秦二世嬴胡亥、隋炀帝杨广、则天皇帝武曌、金海陵王完颜亮、明成祖朱棣、清雍正帝胤禛、南北朝一堆小国之君……即使是李世民这样的千古明君，为了夺得帝位的继承权，也照样把两个兄弟宰掉，并把他们的后代斩尽杀绝。这种为夺取或巩固龙椅的统治集团内部的血腥屠杀，可以说无代无之。

被开国皇帝宰掉的功臣，或是被继任皇帝铲除的先朝重臣和皇室宗亲，其中确有密谋或起兵夺取帝位者，但大部分只是疑似谋反，或假设将来可能谋反。而疑似与假设，则可以针对任何一位智谋超群的文臣与有卓越军事才能或拥有重兵的武将。正因为疑似与假设具有很大的随意性，许多功臣勋将、先朝重臣、皇室宗亲，也就稀里糊涂不明不白地掉了脑袋，而随他们赴死的，还有其家族成群结队的男女。

序（2）

帝王老爷们为何要屠杀功臣，或除掉先朝重臣与皇室宗亲？答案很简单，乃是君主专制制度使然。专制制度的帝位传承，靠得是自家父死子继或兄终弟及的世袭制，他姓或没有接班资格的人若想坐上龙椅，要靠武力或阴谋靠夺取。于是，除了靠强大的军队预防与镇压地方叛乱之外，帝王为使自身与后代坐稳龙椅，为使江山永随己姓，那一双龙眼，便要时刻盯着身边一切有能力或有可能夺取龙椅者，并且要将疑似与假设的潜在隐患，彻底干净排除之。

本书详细而又生动地介绍了隋文帝杨坚、汉高祖刘邦、明太祖朱元璋，如何登上龙椅，如何屠杀开国功臣，以及沦为亡国奴的越王勾践如何复国，如何除去复国功臣的过程。帝王屠杀功臣，不可能像百姓杀猪宰羊那样，扳倒就杀，对于明目张胆起兵造反的人，要以武力镇压；对于虽然拥有重兵但并无行动的可疑分子，要以计谋擒获；对于名高望重而毫无谋反据证者，要借刀杀人；为了进行大规模的清洗，要制造一个可以随意扣之的巨帽（罪名），并掀起旷日持久的杀人运动……总之是武力与圈套并用，阴谋与阳谋迭出。因此，本书的内容，也就富有戏剧性和很强的可读性。

多年来，歌颂帝王的图书积之如山，美化帝王的影视剧铺天盖地，被作者狂热歌颂的帝王，无不英明伟大，勤政爱民，或是良善的代表、正义的化身。而其罪恶的一面，却被“只为帝王唱赞歌，不为苍生说人话”的歌颂家们“为尊者讳”了，即使不得不提及，也是轻描淡写，一笔带过，更有为帝王对臣民的大肆屠杀巧言辩护者，比如有的史学家把文字狱说成是“维护了社会稳定”，把清军入关后的大屠杀说成是“促进了民族融合”。这些掩盖真相、歪曲历史的大著，很容易使读者产生错觉，认为早已灭亡的君主专制制度非常美好，已经绝种百年的帝王多么伟大，多么值得崇拜。而在崇拜者看来，帝王的一切暴行都“可以理解”，一切罪恶都是“小节”。

我拒绝加入歌颂帝王的浩荡队伍，拒绝为歌颂帝王的伟大工程添砖加瓦，故所写历史著作与文章，多从批判角度出发。本书是我继《解剖帝王》之后的又一部帝王批判的著作，旨在使读者对帝王丑恶狰狞的一面有所了解。谬误之处，还望广大读者和有识之士批评指正。

梅桑榆

2009年1月29日

于北京通惠河畔

传奇人生（1）

特有的传奇经历，使他这个周王朝诸侯国的国君，在中国历史上的一堆帝王中，就像一个三头六臂、武功超群的神人，特别引人注目。

从公元前494年到公元前473年，勾践用了长达二十一年的时间，完成了从国君到奴仆，又从奴仆到国君，忍辱负重，坚忍不拔，以超乎常人的毅力，“苦身焦思，终灭强吴”的人生传奇。

1．他的祖先从哪里来?

越王勾践，是顶替他的老爹允常当上国家领导人的，这在王位世袭制的封建社会，实在平常得很，就像现在儿子顶替老子当机关大院的看门人一样，没啥可炫耀的，因此史学之父司马迁先生只用了十来个字，便交代了他接班的过程：“允常卒，子句（勾）践立，是为越王。”

勾践的老祖宗，是中国历史上头顶炫目光环的禹帝姒文命，准确一点说，是夏王朝第五任帝王姒少康的后裔，因此勾践也就姓姒。姒文命东巡会稽（今浙江省绍兴市）时，忽然患病，死在那里，以铜为棺，以苇为椁，就地埋在会稽山（今绍兴东南六公里有大禹陵）。姒少康接他爹姒相的班，干上王之后，怕老祖宗的陵前断了香火，便把他的一个小老婆生的儿子（庶子）无馀封到会稽，让他看守老祖宗姒文命的陵寝，每年烧香磕头，供奉祭祀。

那时的会稽榛莽遍地，人烟稀少，一片蛮荒。无馀入乡随俗，像当地土著一样纹身断发，同甘共苦，带领百姓披荆斩棘，在会稽山以南，建起一座城池，名为“于越”。这便是草创时期的越国，而这座城，便是越国的首都。王位一代一代传下来，轮到勾践继任，已是第二十几代。

无馀是个贤明的君王，他探求天地变化的道理，万物生长的法则，带领人民勤劳耕作，从不瞎折腾，干违背自然规律的事情。他生

活简朴，不搞特殊化，不造豪华办公楼和别墅，在简陋的土房子里办公，与百姓住一样的茅草屋。他都城初建时，城里不过都是些草屋茅舍，但是到了勾践上任之前，已是楼台参差，景象繁华，人民富庶了。

勾践顶替他爹当王，虽然没啥故事可说，但他此后的经历，却大起大落，跌宕曲折，惊天地而泣鬼神。特有的传奇经历，使他这个周王朝诸侯国的国君，在中国历史上的一堆帝王中，就像一个三头六臂、武功超群的神人，特别引人注目。

传奇人生（2）

他的故事被史学家载入多种史籍，如《左传》、《国语》、《史记》与《吴赵春秋》、《越绝书》等等，在中国广为流传，至今仍被一些作家、剧作家大写特写，大编特编，巨著一部接一部地出版，电影、电视剧演个没完。前不久就有《越王勾践》和《卧薪尝胆》两部名不同而故事相同的电视剧同时播出，以至形成了一个比试演技的擂台，而两部电视剧的主演，也成了使尽全力玩尽花样打擂台的角色。

只是这两个名角的形象太英俊太漂亮，与勾践的形象严重不符。史籍说这位君王老爷的尊容是“长颈鸟喙，鹰视狼步”，即脖子细长，嘴巴尖尖像鸟嘴，目光像鹰一样锐利狠毒，走路的姿态像狼一样气势汹汹，让人望而生畏。演员的年龄，与历史人物也差距太大，勾践登上王位只是个二十来岁的小伙，两位演员赏均已四五十岁矣。而勾践大仇得报后即翻脸无情，把屠刀转向助他实现复仇大愿的功臣的凶残丑恶行径，编剧老爷也“为尊者讳”，未予揭露。两位明星若是知道勾践是个相貌丑恶，行径也极丑恶的卑鄙阴险的小人，表演起来，恐怕未必有冲天的激情。

勾践还是个孩子时，他的老爹允常便和吴王夫差的老爹阖闾结下仇怨。吴越两国相互征伐，各有胜负，成为中国东南地区两个势不两立的诸侯国。

吴国与越国毗邻，也是东周王朝的诸侯国。说起吴国的国君，来头也不小，第一任君王吴太伯，是周王朝始祖后稷的后裔。吴太伯的老爹，是后稷第八世孙古公亶父的长子，吴，是吴国，太，是大的意思，伯，是爵位或排行，并不是他的名字。遗憾的是这位吴国的缔造者，英明一世，竟连个大名都未留下。咱们只有照史书的记载，称他吴太伯。不过，吴太伯的姓还是有的，他的老祖宗后稷姓姬，他当然也就跟着姓姬啦。

吴太伯有两个弟弟，倒是留名史籍：老二名仲雍，老三名季历，两人都本事奇大，娶的老婆也都贤而且惠。特别是老三季历的儿子昌，更是非同凡品，天纵英明。古公对这个孙子寄予厚望，曾得意地对人夸赞曰：“我的后代有能成大事者，就应在昌这孩子身上啦！”古公既然看重孙子，当然要把王位传给孙子他爹季历，于是把老三改为名“历”。古时“历”与“嫡”字的意思相通，这一改名，老三就成了嫡长子，成了王位的法定继接班人。

传奇人生（3）

吴太伯和老二仲雍知道了老爹的意图，不想和老三争夺王位，便在古公患病，面临王位更替之际，找了个借口，以到南方的衡山（此衡山非五岳之一的湖南衡山，而是江苏省吴兴县境内的横山）采药为名，逃到边远之地荆蛮（今江苏省无锡县），在那里开荒耕种，当地百姓得知吴太伯身为长子，竟不与老三争夺那谁都眼馋的王位，盲流到这里落户当农民，认为他有气节、讲道义，纷纷前来投奔他，吴太伯于是便另立门户，建立吴国，又名“勾吴”，而他自己，当然就第一任吴王啦。

老三季历的儿子，便是周文王姬昌，姬昌的儿子姬发，继承老爹的遗志，推翻商王朝，成为周王朝的开国君王。他不忘两位叔祖，派人到处寻找太伯、仲雍的后代。太伯无子，死后由其弟仲雍即位。姬发灭商时，吴国的王位已经传到仲雍的孙子周章。姬发得知叔祖的后代已经在南方建国称王，便把吴国封给周章。

吴国的王位传到第二十三代，发生了一起弑君事件。这起事件，与后来夫差能够即位称王，有直接的关系。

吴国轮到第十九代国家领导人寿梦当政时，日益强大，开始与其他诸侯国建立外交关系，且称霸一方。寿梦有四个儿子，长子名诸樊，次子名馀祭，三子名馀昧，四子名季札。四个儿子为一母所生。老四季札德才兼备，寿梦想让他继承王位，但他却推让说：“礼制有成规，怎能因父子私情而废除先王定下的礼制呢？”但寿梦执意要让季札接班，希望他能成就吴国的霸业，他临死时命诸樊将父死子继的王位继承制改为兄终弟及，要他一定要把王位按照兄弟排行传下去，这样季札也就没有理由推辞啦。

诸樊一直不忘老爹的临终嘱咐，即位后第二年，就要把王位传给季札。但季札仍然坚辞不受，继续在乡下种地。诸樊只好把延陵（今江苏省武进县）作为季札的封地，让他在那里等候接班。

诸樊在临终时把王位传给老二馀祭。馀祭死后，把王位传给老三馀昧。馀昧死前，把季札召至都城，要把王位授予季札。但季札却说：“我景仰高风亮节，遵行仁义的原则，决心洁身自好，清廉为人，荣华富贵对我来说，犹如秋风吹过一般。”趁夜逃回了延陵。于是吴国大臣立馀昧的长子州于为王，州于为吴国第二十三代君王，号吴王僚。“僚”乃长子之意。

传奇人生（4）

《公羊传?哀公二十九年》对四兄弟有非常感人的记载：因老四季札有德才，兄弟皆爱之，同欲立他为王。因季札不愿违反继承王位的礼制，诸樊即位后，对老二和老三说，请你们以后勿将王位传于子，而传与弟。这样就可以名正言顺地把王位传给老四啦。两个弟弟均极赞成。于是三兄弟皆以轻死为勇，希望自己早死，常暗祷：天欲强我吴国，请速有祸于我身。

但四兄弟如此，他们的儿子就不同啦。诸樊的儿子公子光，见老爹和三个叔叔改变父死子继的旧制，把王位传来让去，竟让他的堂弟州于登上了，心中愤愤不平——若按旧制，这把龙椅非他莫属，于是他便以邀请他的堂弟吴王僚赴宴为名，指使刺客专诸把匕首藏在烤鱼腹中，利用献鱼之机，将堂弟刺死，然后自己登上王位。这公子光，便是吴王夫差的老爹阖闾。

《吴越春秋》对于公子光命专诸刺杀堂弟的一幕，有惊心动魄的记述，因不属本书之主旨，不再细表。中国历史上以宴请为名搞刺杀的事太多，笑脸和美酒（当然还有美女）背后，往往是刀剑、是毒药，因此大头目们不敢像草民或小官吏一样谁请都去，到处赴宴。至于在吴国的王位传承上费些笔墨，是为了让读者阁下弄清阖闾与夫差爷俩屁股下那把龙椅的来历。

勾践的老爹允常在位时的越国疆域，用现在的地理位置来标志，拥有浙江大部分土地，北至江苏昆山、上海嘉定一线，与吴国接壤，西至江西余干，与楚境相连。而阖闾杀弟夺位时的吴国疆域，则包括江苏、上海大部和安徽、浙江部分地区。两国同属经济发达地区，国力大致相当，因此后来夫差和勾践都轮流当过中原诸侯的霸主，过了一把称王称霸的老瘾。

2．胜利冲昏头脑

勾践上任伊始，便为自己的传奇人生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公元前497年（勾践元年），越王允常病死，勾践即位。吴王阖闾听说允常翘了辫子，勾践不过是个毛头小伙，又刚刚接班，看不出有啥本事，认为灭越的时机已到，遂起兵伐越，要把越国的版图一举占为己有。

阖闾低估了越国的新君，勾践可不是靠老爹享福、只知吃喝玩乐的高干子弟，他闻报立即出兵御敌，两军在檇李（今浙江省嘉兴市西南）摆开战场。

传奇人生（5）

越军势弱，勾践组织敢死队，发动三次冲锋，均被吴军击退。他急中生智，命令一批死囚排成三行，把剑架在脖子上，冲到吴军阵前，高呼："我等死囚，不敢逃刑，今来就死！"随即齐刷刷地自刎于阵前，一时间颈血喷涌，尸体狼藉。还未交锋，就用剑抹了脖子，这叫什么战法？血腥刺激而又有几分诡异的场面，激起了吴军的好奇心，将士争相观之，有的士兵惊得目瞪口呆。越军趁机冲杀，吴军阵脚大乱，被越军杀得七零八落。于混战中，阖闾的尊脚也中了毒箭，逃到距檇李七里地的径地，毒发身亡。另有史家说他被越军大将灵姑浮砍伤了脚趾，仅是伤了脚趾，不会死得这么快，桑榆先生相信前说。

阖闾死后，他的儿子夫差即吴王位。这位老哥当时还是个血气方刚，胸怀大志的青年，《左传》载，他为报仇雪耻，命人站在庭院里，每当他进出庭院，便高喊：

"夫差，你忘记越王的杀父之仇了吗？"

他便恭谨地答曰："决不敢忘。"

夫差可不是搞搞形式，摆摆花架子，他号令全国，广聚钱粮，大造兵器，日夜练兵，准备时机成熟后兴兵伐越，为父报仇。

勾践当时只是个二十来岁的小伙，才坐上国君的宝座不久，就打了一个漂亮仗，自然得意扬扬，而越国的新闻媒体、宣传部门，免不了要反复宣传檇李之战的伟大胜利；善拍马屁的大臣，当然要可着嗓门歌颂"吾王圣明，用兵如神"，让勾践想不晕乎想不自大都不行。他听说吴王夫差正在大举操练兵马，准备伐越，心想你爹都败在我手里，你小子有何能耐？看我先发制人，再打一个檇李那样的漂亮仗，把你干掉，顺手把吴国灭了。他完全不认为檇李一战获胜，有侥幸的成分。

大夫范蠡听说勾践要对吴国动武，急忙谏曰：

“大王呀，兵者凶器也，贸然发动战争，有逆于大德，是最下策，连上帝都要禁止，恐怕我王这么干，大大的不利！”他怕勾践不听劝谏，又解析天地大道、分析两国形势，说是天道盈而不溢，盛而不骄；地道施于人而不言德，劳而不恃功自傲；说吴王夫差有伍子胥辅佐，国势强盛，看不出有什么衰亡之兆，故不可轻举妄动。

哪知勾践和许多大权在握的老爷一样，一晕乎一自大，啥反对意见都听不进去，吼曰：“别罗嗦，我已经决定啦。”（“吾已决之矣”。）

传奇人生（6）

中国历代大家伙，只要吼一声“我已经决定了”，别说九头牛，就是九辆汽车也拉不回头。勾践遂先下手为强，于公元前494年（勾践三年），命石买为大将，兴师伐吴。大臣们进谏曰：“这个石买，人人跟他有怨，家家和他有仇，怨恨他的人太多。他贪婪好利，是个见识短浅的小人，根本没啥长远的谋略，大王用这样的人，恐怕难以取胜。”但勾践却认为石买是个将才，对大臣的进谏硬是来了个不买帐。

吴王夫差闻报，拍掌大笑，骂道：“勾践这小子，我还没动手，你倒送上门来啦，这可是你自己找死。”遂命伍子胥率精兵十万，迎击越军。

伍子胥是吴越争霸的重要人物，没有他，就没有吴国的强盛，对此人不能不加介绍。

伍子胥，原名伍员，本是楚国人，少而学文，长而习武，胸有大略，他爹伍奢说他“文可安邦治国，武可平定天下”。他不是像现在一些溺爱孩子的爹妈，对自己的宝贝蛋闭着眼自夸，而是对儿子的正确评估。伍奢在楚平王当朝时，担任太子建的老师（太子太傅），因直言进谏触怒楚平王，又遭奸臣无忌的谗毁，被楚平王所杀。伍子胥逃过楚兵的追杀，辗转于宋、郑等国，后逃到吴国，助阖闾夺得王位，成为吴国大夫，助阖闾建造大城，富国强兵，打败楚国，既为吴报了国仇，也报了楚平王杀父的私仇。阖闾准备立太子时，几个儿子争得不可开交，伍子胥力主立夫差为太子，夫差后来才得以顶替他爹当王。阖闾死后，他辅佐夫差。吴国兵败檇李之后，他饥不饱食，衣不重彩，为伐越复仇竭尽全力。这次率兵迎击越军，正是他大展雄才的机会。

石买领兵伐吴，为了树立威望，胡乱斩杀无辜，并专权用事，凭着自己的好恶，随意任免将领，闹得将士恐惧，军心动摇，斗志已像

溃散瓦解如烂鱼一般。但他却自以为得计，仍然一意孤行，以严刑峻法对待将士。

吴军在五湖（今太湖）附近的夫椒与越军摆开战场，伍子胥已看出越军的败相，成竹在胸，屡出奇谋，指北攻南，指南攻北，声东击西，常于深夜举火击鼓，虚张声势，并不出兵，又于白日布下伪装的部队，造成假象，迷惑越军。越军将士疲惫，风声鹤唳，草木皆兵，与吴军屡战屡败，士卒相继倒戈逃散，石买的军令已无人执行。有人赶回国都，向勾践报告前线战况，勾践既怒且惧，只好下令把石买宰掉，并亲自到前线向全军将士谢罪，以稳定军心。

然而为时已晚。伍子胥知越军必败，遂命大军在五湖与越军展开水战，越军被杀得落花流水，吴军趁胜追击，一直杀到越国的首都会稽。勾践带着五千人逃到会稽山上的一座小城中。吴军攻占都城，把会稽山围得水泄不通，勾践为了不把小命送掉，只得听从大夫范蠡、文种的建议，向夫差投降，并表示夫妻愿入吴为奴，供夫差驱使。

传奇人生（7）

勾践堂堂一国之君，于一夜之间做了敌国的俘虏加奴仆，就像从山头上一个倒栽葱跌到谷底，并且是跌到谷底的深坑里。

3．大落大起

勾践在吴国为夫差当奴仆的经历相当悲惨。夫差先把他和他的老婆关进囚室，数月后，又命他夫妻俩养马，对其进行劳动改造。勾践整天腰里束着江南农民劳作时束在裤子外的短围裙，头上扎着破头巾，老婆上着平民穿的短袄，腰间系着围裙，一副农妇装扮。勾践负责用铡马铡马草，老婆负责打饮马水，清除马粪、洒水扫地。夫差一高兴，还要令勾践为自己当马夫赶车，对他进行羞辱。

夫妻俩就这样当牛做马，受尽屈辱，苦熬了三年，直到夫差患病，久治不愈，勾践谎称能为夫差诊病，自报奋勇，去尝他的粪尿，令夫差大为感动，才被放归越国。

商汤王子天乙曾被夏桀王姒履癸囚于夏邑，周文王姬昌曾被商纣王子受辛囚于羑里，但他们被关了没多久便被释放，姬昌虽然在被关押期间，儿子被子受辛杀掉，并煮成肉羹让他吃，精神上曾经受到巨大刺激，但两人的封国并未遭受什么灾难。明太祖朱元璋虽然当过和尚，讨过饭，在社会的最底层打了多少年的滚，吃过几大卡车的苦，但自投奔红军（又称红巾军）头领郭子兴后，却是一路如同登山，越爬越高，似乎未栽过什么跟头。勾践不但从国君变为奴仆，越国也遭受沉重打击。因此勾践的人生经历，可谓比中国历史上的任何一位帝王都要坎坷。也正因其坎坷，才更值得后人称道。

勾践归国后，为报仇雪耻，苦身劳心，夜以继日地处理政务，瞌睡了，用辣蓼刺激一下（辣蓼这玩艺，咱家乡就有，不过不是用来熏人，而是在蚊香未发明之前用来熏蚊子的），脚被冻得发麻，用热水泡泡。他亲自耕作，让老婆织布，吃饭不吃两个菜，穿衣不穿有彩绣的衣服。冬天常常抱着冰块，夏天反而抱着热水罐，以磨炼自己的意

志。他睡觉时只铺柴草，又在屋里悬一苦胆，坐卧进出都要舔上一舔，吃饭之前也要尝尝它的苦味，自警曰：“你忘记会稽之耻了吗？”“卧薪尝胆”这句成语，便源出于此，且被后人用来形容不畏艰苦，砥砺奋发的进取精神。

勾践广聚贤才，在文种、范蠡、计然等人的辅佐下，富国强兵，数年后，终于有了复仇的力量。

传奇人生（8）

公元前482年春，虚荣心膨胀得像热气球一样的吴王夫差，率领吴国精锐部队到黄池（今河南省封丘县），与几个诸侯国的国君会盟，争当盟主，越国趁机出兵，对吴国首都发动突然袭击，攻入吴都，杀了留守都城的太子。夫差闻报大惊，但他想当“盟主”想昏了头，为封锁首都被越军攻陷的消息，连杀七人，直到靠威逼利诱当上了“盟主”，才班师回国，并于途中派人向勾践请和。勾践觉得吴国主力尚存，自己还没有把握将其消灭，便接受夫差的和议，在夫差率军返回吴都之前撤兵。

公元前478年，勾践再次出兵，大败吴军。

公元前475年冬，勾践集中全国精锐部队，兴师伐吴，要给吴国以致命的打击。越军一举突破吴军松江防线，在吴都郊外接连击败吴军，最后将吴都姑苏城四面包围，勾践为了把牺牲减少到最底限度，下令对吴都长期围困，结果一围就是三年。

公元前473年秋，吴军粮秣已尽，兵无斗志，连把守城门的士兵都溜之乎也，越军一举攻入吴都，夫差带着一帮高级官员一溜烟逃到秦馀杭山（在今苏州西北四十里，今称“阳山”，又称“万安山”）。《吴越春秋》形容他逃窜时的情形曰：

“吴王率群臣遁去，昼驰夜走，三日三夕，达于秦馀杭山。胸中愁忧，目视茫茫，行步猖狂，腹馁口饥，顾得生稻而食之，伏地饮水，顾左右曰：‘此何名也？’对曰：‘是生稻也。’”

堂堂一国之君，落到这种地步，英雄气与霸主气已荡然无存。

但他跑得快，勾践追得也快，转眼间率三千精兵追至山下。夫差无路可逃，被逼伏剑自杀，吴国遂亡。

从公元前494年到公元前473年，勾践用了长达二十一年的时间，完成了从国君到奴仆，又从奴仆到国君，忍辱负重，坚忍不拔，以超乎常人的毅力，“苦身焦思，终灭强吴”的人生传奇。

但是，当他大仇得报之后，便忘恩负义，很快便把屠刀转向了辅佐他实现复仇宏愿的功臣。

宴会上的阴霾（1）

文种的祝辞，令群臣开怀大笑，但勾践仍是满脸冰霜，拿着高倍放大镜也找不到一丝喜色。

文种和群臣被勾践闹得一头雾水，不知哪句话说错，得罪了领袖，宴会上一时没了笑声。只有范蠡心里明白君王老爷为何不悦。

中国历代帝王，只要势力一强大，脑袋就要发胀，觉得自己是个盖世英雄，看谁都不是自己的对手，并且瞅着人家的地盘直流口水，如此一来，便不是要争当盟主、霸主，就是要吞并弱小国家，扩张己国的版图，将它国的人民财富占为己有。

勾践作为吴越争霸的最后胜利者，当然也不例外。越国大军把吴国首都像铁桶般包围起来的第二年，他认为夫差那老家伙（二十年前是“小子”，二十年后已经老了，夫差先生在自杀之前曾哀叹曰：“吾老矣，不能事君王”）已是瓮中之鳖，自己想什么时候伸手去捉，就什么时候去捉，暂时不捉，只是防着被他咬上一口，弄伤了手指。等到灭了吴国，越国的版图就成倍扩大，到那时，看那些小国谁能与我争锋！于是他便提前派使者到其他诸侯国，为日后闹个盟主当当而提前大搞外交活动——既然夫差都能当上盟主，风光一时，我勾践更是理所当然的盟主！待到灭吴之战一结束，他便率领大军，沿着夫差当年走过的英雄路，北渡长江、淮河，开始了争当霸主的活动。

他先与齐、晋两国的君王会盟于徐州（此徐州不是今徐州，而是今山东滕县东南之薛城），向他们炫耀武力，令他们诚惶诚恐地递上佩服书。随后又把从吴国掠得的珍宝当作贡品，献给周元王姬仁。

此时的东周王朝，已经日薄西山，只剩下一个空架子，许多诸侯国已经不买周王的账，姬仁见勾践这样的枭雄，居然向他进贡，当然大喜。而他一大喜，便对勾践大加封赏，既赐他祭祀用的肉，又封他为伯爵。祭祀用的肉，称之为“胙”，周王赐诸侯胙，既是赏赐，也是表示尊重，周天子对诸侯中有大功者才予此赏赐。在周朝，“伯爵”，

是诸侯的最高称号，等而下之的称“公”、“侯”。《史记?越王句（勾）践世家》称：“周元王使人赐句（勾）践胙，命为伯。”这里的“伯”，又作“诸侯之伯”解。《东周列国志》又称：“元王使人赐勾践衮冕、圭璧、彤弓、弧矢，命为东方之伯。”可见勾践得到一大堆赏赐，而有了“伯爵”这一封号，他也就是得到中央任命的诸侯中的龙头老大，从此可以号令中原了。

勾践朝拜过周元王，回到江南，把淮河流域的部分土地送给楚国，把吴国以前侵夺的宋国土地归还宋国，又把泗水以东方圆百里的土地送给鲁国。这种大手笔，看似慷慨，其实是在显示霸主的势力，显示大国气派。如此一来，越国的军队就可以在长江、淮河流域纵横驰骋而无人敢于阻挡，各国的诸侯纷纷前来祝贺献礼，竖起大拇指夸赞：“越王呀，您就是我们的霸主了！”

宴会上的阴霾（2）

勾践率领大军，在北方耀武扬威，大过霸主瘾，范蠡实在看不下去，在回吴国的途中，便劝他说："陛下可不能称王啊，从前夫差超越了自己的身份，冒用天子的名号，自称'王'，致使天象发生变异，太阳被阴影吞食，现在你老人家也在走夫差的老路，冒用天子名号，如果不赶紧把这个名号去掉，恐怕上天的变异又要出现了。"

当时只有周天子可以称王，诸侯则称伯、公、侯，称"王"便是僭越。勾践先生正为自己成为霸主而飘飘然如腾云驾雾，哪里听得进这种逆耳之言，虽然看在范蠡是特等功臣的面上，把怒气强压在肚子里，但却对他来个硬不买账。老范见自己嘴上抹石灰——白说，十分没趣，便不再多言。

勾践回到吴国，在王宫中豪华壮观的文台上大宴群臣，举行庆贺。以前是吴王夫差老哥在文台大摆宴席，现在这地方已经属于勾践的家产了。

宴席之上，有大臣提出，大喜之时，要有音乐助兴，勾践便命乐师即兴创作讨伐吴国的歌曲。乐师是个词曲兼擅的全才，誉美颂功，出口成章，那水平比现在从事歌颂专业的笔杆子高得多了，他说：

"古人言，做大事时，要创作坚忍不拔的琴曲；功业建成，要创作歌功颂德乐章。大王崇尚德行，教诲感化有道义的国家，惩处不讲道义的暴君，报仇雪恨，以牙还牙，威加诸侯，号称霸王。大王的功劳可以绘之于画图啊，大王的功德可以铭刻于钟鼎碑碣啊，大王的英名可以永垂于史册啊，大王的声誉可以谱写于乐章啊。现在就请听我弹琴唱上一曲吧。"

乐师说完弹起琴来，即兴演唱起《表功曲》：

"艰难困苦何所惧，今欲伐吴可否去？……"

乐师唱罢，大夫文种和范蠡应声而和，唱道：

"吴杀功臣伍子胥，今不伐吴待何期？"

文种唱罢，举杯向勾践祝酒，那一段祝酒辞，说得十分动听：
“天皇保佑帮助啊，我王受福上苍。

宴会上的阴霾（3）

良臣集体策谋啊，我王功德无量。

宗庙祖先辅政啊，鬼神一齐帮忙。

国君不忘臣下啊，臣下竭尽全力。

大王丰功伟绩啊，苍天不可掩盖。

酒杯两次举起啊，我王福寿无疆。”

文种一肚皮学问，才思敏捷，出口成章，他的祝酒辞，句句动听，水平很高。不料勾践高座席上，一言不发，脸拉得比驴脸还要长，连屁股都没欠一下。文种以为自己的颂辞表述的不够全面，没有深度，不够高度，缺乏广度，不能让伟大领袖满意，便调动才情，接着热情歌颂曰：

“我王贤能仁慈啊，道德高尚无比。

消灭仇敌吴国啊，未忘返回故乡。

赏赐毫不吝惜啊，邪恶皆被埋葬。

君臣和睦同心啊，王恩普降万民。

酒杯两次举起啊，我王福寿无疆。”

前一段祝辞，是歌颂勾践的丰功伟绩，后一段祝辞，是赞美勾践的仁义道德。文种的祝辞，水平之高，令群臣叹服，个个开怀大笑，但勾践仍是满脸冰霜，拿着高倍放大镜也找不到一丝喜色。

勾践一脸阴霾，把文种和群臣被闹得满头雾水，不知哪句话说错，得罪了领袖，宴会上一时没了笑声。只有范蠡心里明白君王老爷为何不悦。他早已看透勾践的心地为人，勾践为了复仇，礼贤下士，厚待群臣，不过是为了利用大家，让大家为他卖命。其实他贪图别国的土地，并不顾惜群臣的性命，现在吴国已灭，大仇既已得报，这些谋臣贤士对他来说，已经像用坏的马车，穿破的鞋，失去了利用价值。在群臣欢庆胜利的宴会上，他竟神情阴郁，面无喜色，显然是不

愿归功于臣下，并且开始为这些满腹韬略、本领非凡的臣下的存在而疑忌不安了，自己若是贪恋富贵，再不开溜，恐怕就要大祸临头啦。

“范疯子”（1）

既然怀才不遇，前途无望，他也就“不求闻达于诸侯，苟全性命于乱世”，被发佯狂，笑傲俗世，乐得扮演一个嬉皮士角色。

文种与范蠡从此惺惺相惜，“终日而语，疾陈霸王之道，志合意同”，引为知交，并且毅然决定离开不拿天才当回事的楚国，到东方的吴国碰碰运气。

范蠡是吴越争霸的重要角色，史家对他评价极高，司马迁先生虽然未在《史记》中为他单独列传，但也费了不少笔墨，把他描写得神乎其神。但范蠡出国闯世界之前，家乡人对他评论不高。不但不高，而且极低。不过这不奇怪，许多奇才怪杰，在他的才华尚未展露、抱负尚未实现之前，周围的人都不拿他当回事。

范蠡，字少伯，楚国宛邑（今河南省南阳市）三户人。他虽然出身贫寒，父母早亡，随哥嫂度日，但他聪颖好学，胸怀经国济世之志，于青少年时代博览群书，上知天文，下知地理，又曾求师于高人，文韬武略，无不精通，总之是个旷世奇才。史家称其“有圣人之姿”，又称其为“范子”，意欲将其与管子、孙子、尉缭子等政治家、军事家等量齐观。

当时楚国的政坛，被贵族豪门把持，范蠡乃是一乡村穷小子，既无钱行贿买官，又无达官显贵举荐，因此尽管他满腹韬略，也没人买他的账，想进入政界施展抱负，连门都找不到。加上他不事耕作，且整天舞剑弄矛，不分对象地与人谈论古今天下大事，侃得云山雾罩，让只关心老婆孩子和田里收成的乡民们听得晕头转向。由于他疯疯颠颠，行为怪异，处事大违常理，在村里落下个“范疯子”的绰号，且臭名远播，号称“楚狂人”，成了国家级的疯子。既然怀才不遇，前途无望，他也就“不求闻达于诸侯，苟全性命于乱世”，被发佯狂，笑傲俗世，乐得扮演一个嬉皮士角色。

直到文种到宛邑任地方官（宛令），范蠡的命运才开始改变。

文种，字子禽，楚国郢都（今湖北省江陵市，时为楚国首都）人，也是个满腹经纶，胸怀大志的青年。他虽然当上了县处级干部，但却觉得难展鸿鹄之志。《吴越春秋》说他“荆平王时为宛令，不治官职，有若狂颠，惟叹笑也。”可见他拿此小官不当回事，给人的印象也有点半疯不颠。

“范疯子”（2）

文种上任不久，便听说当地有个狂人，名叫范蠡，行状狂怪，大异于常人，不禁好奇，遂命役吏前去察访。役吏奉命到三户转了一遭，回来向他秉报：“老爷，当地人都说他是楚国少有的狂人，好像他生来就有疯病。”

文种对役吏的说法不以为然，笑曰：“我听说独立不羁的贤俊之士，必然被人讥笑为狂颠，胸怀独到见解的人，必然遭到不理解者的抵毁。这不是你等所能知道的。”（《史记?正义》原文：“士有贤俊之姿，必有佯狂之讥；内怀独见之明，外有不知之毁。此固非二三子之所知也。”

文种说罢，便命役吏驾车，亲自前往拜访范蠡。

县长的车驾来到三户，而且是来拜访范疯子的，立刻引起轰动，村民们纷纷赶来观看。不料文种来到范家门口，范蠡竟披着狗皮蹲在狗洞中，对他“汪汪”乱叫。这简直是在出县长大人的洋相。秘书怕文种难堪，急忙令人脱下衣服去遮狗洞。哪知文种已经看到这一滑稽镜头，笑道：“不用遮了，我听说狗因看到人才叫，我觉得此处有圣人气，今天特来访求，既然是那‘狗’冲着我叫，说明我是个人，这是看得起我也。”这番话虽然是对役吏而言，其实是说给范蠡听的。

文种说完，遂下车向范蠡拜了三拜。但范蠡却不施礼，连看都不看文种一眼。文种笑了笑，无可奈何地离去。

文种的话，范蠡听得清清楚楚，这个新任县长竟说三户有“圣人气”，这不是把自己看成圣人吗？看来此人不是一般庸官俗吏。他决定不再装疯卖傻，要与文种好好谈谈。他知文种次日必再来，便让兄嫂找了件像样的衣帽，梳洗穿戴，整饬了一番仪表，准备对文种以礼相待，第二天，文种果然再次来访，这一次，范蠡不再出洋相，与文种抵掌畅谈，纵论天下大势。赶来看热闹的村民们，见堂堂县长，竟与平时没人买账的范疯子侃得热火朝天，云山雾罩，不禁啧啧称奇。

文种与范蠡从此惺惺相惜，“终日而语，疾陈霸王之道，志合意同”，引为知交，并且毅然决定离开不拿天才当回事的楚国，到东方的吴国碰碰运气。反正那时出国又不需办理护照，来去自由，方便得很。他们去国奔吴的理由是：霸王之气，见于东南，吴越两国相互侵伐，都想征服对方，正缺乏拔尖人才，咱们的老乡伍子胥，存折支票银行卡一样没有，只背着一张弓跑到吴国，竟干上了相国，凭咱哥俩的才华，何愁不被重用？

“范疯子”（3）

不料，范蠡和文种来到吴国，却碰了个软钉子。

范蠡和文种到了吴国，先是拜在吴王阖闾之弟夫蕖门下，求夫蕖向阖闾引荐。当时阖闾得伍子胥相助，令刺客专诸杀死吴王僚，登上王位不久，军政大事，皆倚重伍子胥，对两位外国来宾有多大能耐表示怀疑，拿不定主意，表面上以客卿之礼相待，令人安排他们到五星级宾馆住下，暗中却令精通相面之术的谋士王孙骆，去给文种、范蠡两人看相，然后再决定任用与否。

王孙骆以拜访为名，跑到宾馆，对着文种、范蠡两人的脸盘子正瞅斜瞟，仔细打量了一会儿，回来向阖闾秉告：

“我据他们的相貌判断，文种这个人曲直卖廉，是个智术之徒，其术多奇诡，狡诈万变，正人君子不能与他合作。范蠡这个人慷慨重喏，大勇若怯，只比伍子胥稍略一筹。此人胸有大志，不用则请除之，毋资敌国。”

所谓“不用请除之，毋资敌国”，就是大王如果不用，就请你把他干掉，不能让他为敌国出力。

阖闾听王孙骆如此一说，也就拿定了主意，笑曰：

“我有伍子胥足矣。这两个人就让他们坐冷板凳去吧。至于那个范蠡，既然你说他是个贤才，我就放他一马，杀贤不祥啊。”

自此，吴国对文种和范蠡礼遇渐薄，别说绿卡啦，连个暂住证都不给办。两人见吴王没有留用他们的意思，且获悉吴王对他们冷淡的原因，乃是听了王孙骆的相面之言，觉得再在吴国混下去，肯定没啥前途，于是便做出了弃吴投越的决定。

越国当时在国力和军事上，与吴国相比，处于弱势，与吴国交战，败多胜少。越王允常对人才求之若渴，文种和范蠡两个外宾的到来，大受欢迎，允常聘两人为客卿，并时常和他们畅谈竟日，讨论强国之道。

不料，权臣石买见两个老外受到允常的赏识，心生嫉妒，向允常进谗曰：

“卖弄风情的女人不讲贞节，自我夸耀的人没有信用，这两个从吴国渡江自己找上门来的小子，绝不是什么贤才。他们如果是和氏璧，早就被人抢走了；如果是稀世之才，人家会不畏道路险阻去请。他们跑了几个国家没人要，显然是只会自吹自擂而没有真才实学的家伙，请大王明察。”

允常觉得文种毕竟在楚国官场混过，便给他一个官职，而范蠡本是一芥草民，且旧习不改，不拘礼俗，让人反感，便让他坐起了冷板凳。

范蠡一向率性而为，见自己得不到重用，便啥话不说，闲游于楚越之间。

“范疯子”（4）

等到勾践即位，文种伺机进言：

“《易经》有言，有卓越才能的人，必有背负世俗之累；有至智之明的人，必遭一般人议论责备。成大功者不拘泥于俗见，论大道者不合于众议，请大王明察。”并说范蠡有姜子牙、管仲之才。

勾践新君上台，正雄心勃勃，要成就越国的霸业，便听信文种之言，拜范蠡为相国，与文种同执国政，范蠡这才结束了东跑西遛的游荡生活。

但是勾践上台仅三年，便遭遇夫椒之败，范蠡和文种，也成为与勾践同乘一条破船，患难与共，在险恶的大风浪中竭力拼搏之人。

古今许多刚愎自用，不听劝谏的大家伙，往往到了一败涂地，山穷水尽时，又变得束手无策，灰心绝望，从一条恐龙变成了一条可怜虫。勾践兵败逃到会稽山，身边只剩下五千残兵和一帮逃难的百姓，山下则是吴王夫差和千军万马，夫差只要一声令下，他就完儿完矣。当此之时，他的英雄气概已荡然无存，面对败局茫然无措，对范蠡惨兮兮叹曰：

“我是因为不听你的话，才落到如此地步呀，范卿呀，范卿，你说我现在该咋办呢？”

范蠡先向勾践说了一番国家因何兴衰的大道理：“能够完满地保住功业，那是上天的保佑和赐予；能够转危为安的人，要靠万民的支持；能够节用生财的人，地利就可以得到充分的利用。昔日神农氏治天下，只知有利于人民，不图人民报答，也不以英明自许，夸耀他的丰功伟绩，但却得到人民的拥戴。大王现在一心成就霸业，不但图地而且贪财，让百姓为您拼命作战，陈尸疆场，想以此来达到自己的目的，扬名于世，不也太荒谬了吗？”

若是以前，勾践听了这种一针见血的批评，肯定暴跳如雷，大吼呀呀呸，但事到如今，他已跳不起来，吼不起来矣。他仰天叹曰：“寡

人治国无方，守国无术，才遭此危难，不但到了无立足之地的地步，还要遭受各国诸侯的耻笑，真是愧对万民呀。我真想率残余将士，与夫差拼死一战，了结此生。”

范蠡安慰他说：“事已至此，大王也不要灰心，夫差那家伙贪图财货，咱们先给他送上丰厚的礼物，再说上一马车奉承话，看看能否同意讲和，如果他不答应，大王就要亲身前往吴国做人质，恭敬地侍奉吴王，或许可以保全性命。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只要大王还活着，就有东山再起，报仇雪耻的希望。”

到了这步田地，还有啥好说的，勾践点了点尊头，说：“好吧，就这么定了。”遂派文种前往吴国，几经周折，才得到夫差的恩准，取得了给吴王当奴仆的资格。

文种到吴国乞降的故事，颇为曲折，容当后表。

尝粪的壮举（1）

范蠡以前学过医术，他悄悄打听了夫差的病症，断定他不久便会痊愈，便向勾践献计曰：“事已至此，没有出奇的举动，难以感动吴王。”

勾践听说要他去尝粪，狠不得宰了范蠡，好不容易忍住火，叹息道：“我虽然成了吴王的阶下囚，但也不能如此下作呀！”

勾践穷途末路时，只求保命，但当夫差慈悲为怀，让他活下来时，他又陷入另一种痛苦之中。他本是高高在上，说一不二，想干啥就干啥的君王，现在却要给夫差当奴仆，这比死还要难受。他吃不下饭，睡不着觉，整天披头散发，赤着双脚，两眼血红，呆坐宫中，口中念念有词，不知在嘀咕个啥。文种、计倪等大臣反复劝说，又让王后对他百般开导，他的情绪才有所好转。

勾践五年（公元前492年）五月，勾践按照吴国的要求，带着老婆、范蠡和三百越民，前往吴国。群臣把他们一直送到浙江（古渐水，又名之水），设宴为他们饯行。勾践这时还不忘自己的君王身份，要群臣一一表态，各尽其责，管理好越国政务，这才登船渡江。

勾践前往吴国，本欲令文种随行，让范蠡留下来治理国家，但范蠡却说：“若论军事，文种不如范蠡；若论镇抚国家，使百姓亲近归附，范蠡不如文种。”自报奋勇，要与勾践同往吴国充当人质。于是勾践把国政委托给文种，让范蠡随行。正是靠范蠡忠心耿耿，足智多谋，勾践才得以归国，否则他即使不被夫差宰掉，也要在吴国当一辈子囚徒。

勾践到了吴国，再一次受到惊吓。

当他走进吴宫，跪在夫差的御座下磕头称臣时，伍子胥恰在一旁，他目光如电，声若雷鸣，对夫差说：

“勾践就像山林中的猛虎，他今天自己闯入我们的栅栏，正好为厨师提供美食的原料，大王切不可放过他！”

他的吼声令勾践打了个冷颤。已经收下越国价值千万美元珍宝的伯嚭，挺身而出，为是否杀勾践与伍子胥展开激烈的争论。

两大臣唇枪舌箭，夫差沉默不语，殿内的气氛顿时紧张起来，勾践跪在地上，冷汗直冒。直到伯嚭转而对夫差说："子胥目光短浅，只看眼前，不懂安邦定国的大计，望大王按照您已拿定的主意办，不要被他的话所惑。"夫差这才发话："我听说，'诛降杀服，祸及三世。'还是让他劳动改造，以观后效吧。"命武士将勾践等人押往一处石洞，让他们住在那里，为他养马驾车。

三个月后，范蠡又接受了一次严峻的考验。

尝粪的壮举（2）

这一天，夫差在宫中召见勾践与范蠡。勾践跪伏在前，范蠡立在他身后，夫差高坐在御座上，将两个战败国的君臣教训一通后，对范蠡说：

“寡人听说，有操守的女子不嫁败落之家，仁贤之士不在将亡的国家做官，现在越王无道，社稷崩毁，国家将亡，身死而世家绝，被天下人耻笑，像你这样的人才，居然愿随主子同为奴仆，前来归顺吴国，难道不感到耻辱吗？只要你能悔过自新，弃越投吴，我就赦你之罪，给你个上卿干干。”

所谓“上卿”，即部长级以上的大官，此时范蠡只要说声“诺”，就会一变而为吴国的谋士重臣，“高官尽做，骏马尽骑”啦，跪伏在地的勾践认为范蠡不会不答应夫差，而跟着自己活受罪，心里一急，眼泪鼻涕都流下来了。（《吴越春秋》：“此时越王伏地流涕，自谓遂失范蠡矣”。）

不料范蠡却答曰：“臣听说‘亡国之臣不敢侈谈政治，败军之将不敢侈谈谋勇’，臣在越国，不忠不信，使越王不奉大王号令，起兵与大王对抗，才犯下大罪，落到君臣俱降的地步。今蒙大王鸿恩，君臣得以苟全性命。入内为大王洒扫除尘，出外供大王驱使奔走，就是我最大的愿望了。”

范蠡的话说得有礼有节，掷地有声，令夫差不得不佩服，便说：“对不起，你既然铁了心跟着勾践，我只好仍然把你关在石洞中了。”

范蠡答曰：“臣谨遵大王之命。”

勾践这才松了一口气，和范蠡一道回石洞。

勾践在吴国做奴仆，苦熬了三年。一次，夫差登台望远，看到勾践夫妇和范蠡坐在马粪堆旁，仍保持君臣之礼，夫妇之仪，不禁对随行的伯嚭叹道：

“我看那个勾践，是个有气节的人；范蠡，是个有操守的贤士；他们虽处于困厄之地，仍不失君臣之礼。寡人真为他们感到悲哀呀。”

太宰嚭贪也有道，收了越国的重贿之后，很为越国卖力，他见夫差对勾践有悲怜之意，便趁机劝曰：“愿大王以圣人之心，哀怜穷途末路的无助之士。”

夫差虽然以强国之君自傲，喜听谀词，却也不失宽仁之心，一听伯嚭把自己称作圣人，当即表态曰：“好，我就为你赦免他们吧。”

勾践和范蠡得知这一消息，心中暗喜，但又怕伍子胥阻挠，夫差的承诺不能兑现，不免忐忑难安。

尝粪的壮举（3）

果然不出两人所料，伍子胥得知夫差在伯嚭的鼓动下，答应赦免勾践，大为震怒，在朝堂上怒斥伯嚭，盛怒之下，竟拔剑要把伯嚭宰掉。夫差见伍子胥态度强硬，便犹豫起来，加上后来患病，赦免勾践之事，便搁下不议。

范蠡以前学过医术，他悄悄打听了夫差的病症，断定他不久便会痊愈，便向勾践献计曰：

“事已至此，没有出奇的举动，难以感动吴王。”

勾践问：“先生有什么高招？”

“尝吴王的粪便，给他诊病。”

勾践以为范蠡要为夫差尝粪诊病，于心不忍，说：“先生随我备尝艰辛，我怎能让你再受此辱？”

范蠡说：“不，我的意思，是要大王您自己去。”

勾践听说要他去尝粪，狠不得宰了范蠡，好不容易忍住火，叹息道：“我虽然成了吴王的阶下囚，但也不能如此下作呀！”

范蠡说：“此虽下策，但不如此，恐怕大王难以返国，复仇更是无望了。”

经范蠡好一番劝说，勾践才答应前往。

第二天一早，勾践去见伯嚭，以问疾为名，请求谒见吴王。伯嚭即入宫请示夫差，夫差遂召见勾践。勾践进入夫差的寝宫时，夫差恰好刚拉过屎（任何伟大人物，在这方面都伟大不了），善拍马屁的伯嚭不让侍从效劳，亲自为夫差去倒便盆，勾践恰好在门口撞上，作揖一拜道：“请让我尝尝大王的御粪，以断定大王病情是吉是凶。”未等伯嚭反应过来，便伸手探入便盆，掏出一把粪尿送进嘴里，认真品尝，咂咂有声，伯嚭想不到勾践能这么干，胃肠一阵抽动，差点把早饭呕吐出来。勾践没等他反应过来，便走进夫差的寝宫，用让左右都能听得到的惊喜声调喊道：

尝粪的壮举（4）

“囚臣勾践祝贺大王，大王的病很快就会好转，至三月间便会痊愈。”

这种“宽心丸”，伯嚭和御医已经让夫差吃了多少次，失去了让他高兴的作用，夫差沉着脸问道：“你怎么知道寡人的病到三月便会痊愈？”

勾践胡诌曰：“下臣曾向尝粪大师学习过尝粪诊病之术，粪便若是与谷物的味道相似而违背了时令元气，人就会死；粪便若是顺应时令元气，人就能活。我刚才尝过了大王的粪便，其味既苦又有点酸，此味正与春夏间的元气相对应，下臣因此知大王之病就要好啦。”

勾践说得玄而又玄，夫差听得似懂非懂，但勾践尝粪的壮举已令他大悦，且感动得无以复加，叹曰：“你真是仁慈的人呀！”当即下令让勾践离开石洞，住进宫室，以改善居住条件。不过仍要干养马的活计。

勾践自尝过夫差的粪便，粪尿的臊臭，像烙印般烙在他的味觉记忆里，久久不散，总是觉得自己口臭。范蠡为使勾践不因此自卑，命身边的侍从都吃一种有臭味的岑草，吃得大家的嘴都臭烘烘的，勾践也就不再以口臭为病。

三个月后，夫差的病果然痊愈，他惦念着勾践的“忠诚”，不听伍子胥直言强谏，硬是认为勾践既“慈”且“忠”，将他释放回国，且将方圆百里的土地封给越国。勾践在归国途中，百感交集，叹曰：

“我受辱连年，情势之危，足以死之，多亏相国之计，才能返回故乡啊！”

夫差释放勾践，正应了“纵虎归山”这句成语。勾践回到越国，令范蠡治理军事，文种治理政务，开始为报仇雪耻做积极而持久的准备。

大展雄才（1）

伍子胥被杀的消息传到越国，勾践大喜，认为报仇的时机到了，便召见范蠡，问他是否可以发兵攻吴。

范蠡为越王效命二十多年，苦心劳身，戮力同心，可以说，没有范蠡，勾践复仇雪耻的宏伟目标，将一直停留在梦想阶段。

范蠡的富国强兵之策，首先是“去末取实”。“去末”，就是不靠搞形象工程、摆花架子浪得虚名。“取实”，就是指储五谷、积财物、争取民心与任用贤能之士。并提出：“广天下，尊万乘之主；使百姓安其居，乐其业者，惟兵。”意思是要想开拓疆土，被尊为霸主，要想使百姓安居乐业，只有靠强大的军事力量才能实现。老范这一思想，与“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的意思大致相似。

怎样才能建设强大的军队？范蠡接着提出：“兵之要在于人，人之要在于谷。谷多，则兵强。王若备此二者，然后可以图之也。”并且要勾践不露声色，不暴露自己的行动，让敌人认为大王安静无为，甚至是平庸无能，对我们毫不防备，方可在时机成熟时，发动突然袭击，一举伐灭吴国。

范蠡制定的治国之策，勾践无不赞成，并命人把范蠡所言，用朱砂记录于绢帛之上，藏在自己的枕匣中，作为治国的宝训。

范蠡在秘密操练军队，制造战车、战船的同时，又奏请勾践，从越国南部的深山老林中请来精通剑术的越女，教士兵练习剑术；从楚国请来精通射术的陈音，教士兵使用弓弩，练习射箭，终于训练出一支强大的军队。

他还向勾践建议，要想复仇灭吴，建立霸业，就要在平坦开阔、交通方便之地重建都城，勾践非常赞成。开国之君无馀建造的都城，在会稽山之南，城廓狭小，四周地形也不够开阔，勾践便下令在会稽山以北重建都城。范蠡施展奇才，亲自设计、督工建造了一座上应天文，下应地理的城池，城中殿宇楼台，布局奇巧，造型别致，并有山

水点缀其间，气势恢弘。新都建好后，勾践正式登上朝堂治理国政，终于找回了做君王的尊严。

且说吴王夫差自大败越国之后，野心膨胀，一心要当中原诸侯的龙头老大。在勾践与范蠡、文种为复仇积蓄力量，加紧练兵之时，他却穷兵黩武，频频征伐邻国，先后对陈、蔡、鲁、齐等国用兵。

公元前484年夏，吴王夫差准备再次伐齐。勾践巴不得这家伙不停地打仗，闻报立即率众前往朝贺，祝他大获全胜，并派兵助战。又送给伯嚭一大堆珍宝，让他在夫差面前为越国多说好话。伯嚭得了重贿，整天在夫差面前赞美勾践。夫差宠信伯嚭，对他言听计从。伍子胥看透勾践的用心，非常为吴国担忧，极力谏阻夫差伐齐，说越国才是心腹之患，应放弃伐齐而先征越，否则将悔之莫及。

大展雄才（2）

伍子胥无休无止的直言劝谏，已让夫差无法容忍，到了一听脑袋就发炸的地步。他不但不听伍子胥的忠告，而且使了一个损招，命他到齐国去下战书，好让齐国一怒之下除掉这个让他讨厌至极的老家伙。伍子胥料定夫差这么胡干下去，吴国必亡，儿子与自己同死，毫无意义，便在出使齐国时，把儿子托付给齐国的好友鲍牧照顾。

夫差伐齐，于艾陵（山东省泰安县）一战，把齐军杀得落花流水，大获全胜。国际社会盛赞吴国如何强大，国内新闻媒体更是反复报道，大做宣传，鼓吹这是又一次伟大胜利，夫差是建国以来最英明、最伟大的领袖。夫差本就认为自己是诸侯中第一号人物，这一下更觉得自己简直就是中原诸侯的领袖了，班师回朝后，当着众臣的面把伍子胥训斥一通，说他已经老糊涂了，却不能安分守己，反而心怀怨恨，到处游说，惑乱军心，扰乱法度。哪知伍子胥并未把伐齐的胜利看作什么大好事，对曰：

“上天要抛弃一个人，必使他先得到小利，而后有大患随之。大王若能就此醒悟，吴国就能世代永存；如果不能就此觉悟，吴国就要完啦。我不忍明知吴国有祸而不言，眼看着大王被别人擒获矣。”

夫差已经被伐齐的胜利冲昏头脑，伍子胥的直言只能让他怒火中烧。太宰伯嚭因伍子胥经常指斥他是个谄谀小人而怀恨在心，趁机打小报告曰：

“我派人探知，伍子胥趁出使齐国之机，把儿子托付给齐人，这不是通敌卖国吗？他自以为是先王的功臣，而今不被大王所用，便心怀怨恨，大王可要早作打算呀！”

夫差说：“我早就怀疑这老贼，看来他果然心怀不轨！”遂派人赐给伍子胥属镂剑，命他自裁。

伍子胥被杀的消息传到越国，勾践大喜，认为报仇的时机到了，便召见范蠡，问他是否可以发兵攻吴。范蠡说，伍子胥虽死，但吴国

势力仍很强大，此时出兵没有必胜的把握，不可轻举妄动，还须耐心等待最佳时机。

公元482年春，夫差率大军浩浩荡荡开赴黄池，大会诸侯，争当霸主。勾践又问范蠡可否出兵，范蠡答曰：“不可，吴王率兵出境不远，如闻越军趁虚进兵，回师不难，还需等待。”

到了六月，夫差的大军已远离吴国，范蠡才建议勾践出兵伐吴。

越国几次伐吴，均获大胜，经过长达十年的战争，终于伐灭吴国，得雪会稽之耻。

范蠡为越王效命二十多年，苦心劳身，戮力同心，可以说，没有范蠡，勾践复仇雪耻的宏伟目标，将一直停留在梦想阶段。

然而，范蠡助勾践完成强国雪耻的大业之后，却要功成身退，远走高飞了。

善谋其后，范蠡出逃（1）

勾践看过范蠡的辞职报告，脸上当即堆出伤感的表情，他说：我对你说句心里话，你要是留下来，我就把越国分一半给你，咱俩共同治理。你要是执意要走，我可就对不起啦，我要杀掉你的妻子儿女！“

范蠡与文种相比，其高明之处，在于“智以保身”，史家评价文种与范蠡说：“文种善虑其始，范蠡善谋其后。”《越绝书》也称这哥俩“种善图始，蠡能虑终”。

范蠡在庆功宴上看出了勾践的心思，深感“大位之下，难以久居”，回到越国没几天，便炒起勾践的鱿鱼，当面递上辞职报告。他在报告中先说了一番“主忧臣劳，君辱臣死”的大道理，然后说：“我为大王建功雪耻，在位的时间太久，我请从此辞矣。”

勾践大仇得报，又称霸于诸侯，伟业已成，正为怎么处理这些失去利用价值而又对他的王位具有潜在威胁的功臣而发愁，见范蠡主动提出辞职，心中大喜。这大喜当然不能形于色，若对范蠡的辞职请求哈哈大笑，立予批准，所有的大臣都会看清他的真面目，鄙视他的为人，并从此对他暗怀戒心。他毕竟有过三年为奴的经历，伪装的功夫经过长期的超强训练，看过范蠡的辞职报告，脸上当即堆出伤感的表情，甚至“泣下沾衣”，他说：

“范爱卿呀，越国的士大夫都夸你是个奇才，越国的人民都说你功劳最大，我恨不得把王位让给你而听你的号令呀！你这一走，是天将弃越而丧我也。我从此可就失去依靠啦。我对你说句心里话，你要是留下来，我就把越国分一半给你，咱俩共同治理。你要是执意要走，我可就对不起啦，我要杀掉你的妻子儿女！”

不料，范蠡已把勾践看透，去意已决，既不为分国共享的许诺所动，也不为妻子儿女被杀所惧，坦然答曰：“我听说，君子只知等待时机，计策一定，便不再犹豫。我既不自疑，也不自欺。我的决定不会更改。再说，我离开越国，妻子儿女又有何罪？大王还是勉力行德

吧。”又说，“你有发布号令的威权，我也有按意愿行事的权利，老范我告辞矣。”

范蠡告别了勾践，便于深夜带着珍宝珠玉和几个随从，乘一叶轻舟，“出三江之口，入五湖之中”，不知去向。

善谋其后，范蠡出逃（2）

勾践想不到老范说走就走，闻报大吃一惊，并且毫不掩饰自己的心情，以至“愀然变色”。像范蠡这样的人物，留在越国，将可能危及自己的王位，而一旦为他国所用，又可能危及越国的安全！而后者更令他忧惧，范蠡若是助某国攻越，他恐怕又要再蒙会稽之耻了。他现在才感到对能臣失去掌控的可怕。他急召文种，问他：

“范蠡还能追回来乎？”

文种答曰：“范蠡已经不知去向，追不上啦。即使追上他，他也不会回来矣。”

勾践见已事无法挽回，接连推出“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重大举措，一是封给范蠡的妻子儿女百里之地，并郑重宣告：“有敢侵害者，将受到上天的惩罚。”随后又令能工巧匠铸了一尊范蠡铜像，置于御座之侧，命众大夫每十日参拜一次；遇到一时不能决断的政事，他便煞有介事地与铜像讨论，向铜像请教，表示自己心中时时不忘范蠡。

他要让大臣们看到，他对功臣一向敬重，且待遇甚厚，你们可不要向范蠡学习，动不动就拍屁股走人；他要那“人莫知其所适”的范蠡知道：即使你走了，我也对你尊之敬之，对你的妻儿封之赏之，你要是助哪路诸侯与越国为敌，可是对不起我老人家！

范蠡逃离越国之后如何？在诸多史籍中，《史记》记载最为详细：

范蠡乘船经海道到了齐国，改名为鸱夷子皮（他为何改此怪名，据传与西施女士有关，容当后表），城里房价太高，每平方米均价上万，他便在海边选了块荒地，自建经济实用房定居，与随行的长子垦荒耕作，并施展经营才华，带领儿子走致富之路，财产不久便达数十万，成为当地数一数二的大款。

齐王听到范蠡的贤名，派人将他请进首都临淄，拜他为相国。这种好事，要是换了桑榆先生，就要乐得三天三夜睡不着觉，不但屁颠

颠地走马上任，还要召开新闻发布会，闹得全世界都知道我老人家当上了国家领导人。但范蠡却不以为喜，反以为忧，喟然叹曰：“我居家则财至千金，居官则位至卿相，对我这一芥布衣而言，此乃富贵之极也。久受尊名，是不祥的征兆啊。”没干几天，便将相印退还，把家产散给知交与老乡，带着贵重财宝（经商的本钱，还是要带着的），悄然离去。

善谋其后，范蠡出逃（3）

范蠡来到陶邑（今山东省定陶县西北），发现这里东邻齐、鲁，西接秦、郑，北通晋、燕，南连楚、越，认为这是“天下之中”，四通八达，交通方便，实在是经商的最佳之地。于是便定居于此，改姓朱（不断改名换姓，是否怕勾践派人追杀？），自称“陶朱公”，与儿子一同发展多种经营，既种庄稼，又搞畜牧，并囤积货物，等待时机，投机倒把，转手倒卖，获取巨利，没多久，便完成原始积累，资产逾亿（“居无何，则至赀巨万”），荣登福布斯排行榜，成为国际知名富豪。于是天下人都夸赞陶朱公，并以其为榜样，努力致富，争取尝尝有钱的滋味。而“陶朱公”也就成为商人的代称，一直沿用至今。

范蠡治国，则为政治家、军事家；经商则为商界奇才，因此司马迁先生赞曰：

“范蠡先生三次迁徙，成名于天下，他可不是这山望着那山高，随便跳糟，到处乱跑，他每到一处必然获得巨大的成功。”

《史记》原文：

“范蠡三徙，成名于天下，非苟去而已，所止必成名。”

范蠡与文种相比，其高明之处，在于“智以保身”，史家评价文种与范蠡说：“文种善虑其始，范蠡善谋其后。”《越绝书》也称这哥俩“种善图始，蠡能虑终”。范蠡能知君王用人之术，看清忘恩负义之徒的嘴脸，及时逃离越国，免除杀身之祸，且扬名于天下，便是他“善于谋后”的结果。

善于谋后的范蠡逃离越国，成了名扬天下的富豪，善虑其始的文种留在越国，命运又将如何呢？

善于虑始的文种（1）

文种为越国吊丧的消息迅速在都城传开，有人向勾践报告，说文种本是楚人，对越国不忠，他这么干，是在动摇军心，灭我军威。

这样的回答，实在过于简单，勾践难解其义，瞪眼问曰：“寡人难道不爱民吗？请先生说说，怎样才叫爱民？”

对于越国而言，文种与范蠡，就好比两根擎天巨柱，缺其一，便会天倾一角。文种为越国从濒于灭亡到强盛而建下的不朽功勋，还要从勾践的夫椒之败说起。

《史记》称，勾践当初要出兵伐吴时，范蠡曾力谏不可。其实文种也曾极力反对勾践对吴国用兵，只是司马迁先生略去未提。据其它史籍载，文种反对出兵伐吴的态度，比范蠡还要强烈。他是个善于虑始的人，当时勾践即位不久，国力还不够强盛，兵力也不够强大，他预见到一旦轻动兵戈，将要吞食失败的苦果。于是他对勾践说：

“目前主动出兵伐吴，时机未到，请大王不要轻举妄动。”

勾践正处于发烧状态，自以为战无不胜，攻无不克，而古今许多大家伙，一旦处于发烧状态，便啥反对意见都听不进去，他吼曰：“那夫差有何能奈？他的老爹阖闾都被我打得落花流水，且翘了辫子，料那小子不是我的对手。”

文种说：“阖闾虽死，还有老谋深算的伍子胥在，何况吴国兵强马壮，国力雄厚，大王万万不可轻敌。”

勾践不买他的账，他便一再进谏，唠叨不休，要勾践以越国的安危为重，取消攻吴的计划，以免生灵涂炭。勾践见他把出兵攻吴，说得必败无疑，大发雷霆，当即将他赶出朝堂。

文种见勾践屡谏不听，心生一计，在府中设起灵堂，挂起白幡，为越国吊丧，并学“寡妇三哭”，边哭边喊：“越国亡矣！”欲以此举使勾践醒悟。文种为越国吊丧的消息迅速在都城传开，有人向勾践报告，说文种本是楚人，对越国不忠，他这么干，是在动摇军心，灭我

军威。更有主战的将领提出，干脆把他杀掉算啦。勾践闻报，龙颜大怒，下令将文种逮入大狱。后因他在狱中绝食，范蠡出面求情，勾践才将他放出。

不出文种所料，越军后来果然大败，勾践也带着五千残兵被围于会稽山。换了别人，说不定要幸灾乐祸，在背地里偷着乐，骂一句："你小子不听我的忠告，才落得如此下场！"但文种对勾践忠心耿耿，不但没有幸灾乐祸，而且为挽救危局竭尽全力。

善于虑始的文种（2）

勾践当初自以为英雄盖世，一声令下，就可让吴国大军灰飞烟灭，让夫差那小子束手就擒，因此谁劝阻他伐吴，他都不听。但到了无路可退时，他却一筹莫展，竟向随他逃到山上的残余将士、避难百姓发出号召：

“父老兄弟、与我同姓之人，仍能战斗的官兵，有能为我出谋划策，设计退敌者，我将与他同掌国政。”

文种知他已急了眼，这无异于临渴掘井，腹饥种粮，上前说：“商人夏天购进皮货，冬天购进葛布，天旱时购进舟船，水涝时购进车马，这都是提前储备货物，以等市场需要时出售啊。作为国君，太平之时，就要广蓄谋臣战将，以备战时所用。好比蓑衣，平时置备，看似无用，一到雨天，可就用得着它啦。大王到这时才寻求谋臣，岂不是太晚了吗？”

要在战败之前，文种这话肯定要让勾践大怒，但这时他却怒不起来。他紧紧握着文种的手说：“文爱卿呀，我当初要是听你的话，怎会落到如此地步，苍天呀，大地呀，我难道就死在这里了吗？”

文种安慰他道：“昔日商汤王曾被囚于夏台，周文王曾被囚于羑里，晋国公子重耳曾逃奔翟国，齐国公子姜小白曾逃往莒国，他们虽然经历了大灾大难，但后来都成就了霸业。大王啊，如此看来，咱们眼前的大难，又何尝不能变成将来的福运呢？”

文种的话，如同给灰心丧气的勾践打了一针强心剂，使他振作起来，并用范蠡之计，派人到吴营向夫差求和。文种为了挽救勾践，挽救越国，将生死置之度外，自请前往吴军大营。

文种第一次求和，因伍子胥坚决反对而未成，勾践绝望之下，要杀了妻儿，焚毁宝器，与吴军决以死战。文种说：“咱们这五千人去与吴国的千军万马决战，无疑是自寻死路，万万不可。我听说吴国的太

宰伯嚭非常贪婪，我们可以诱之以重利，大王可以派人秘密前往，请他劝说吴王。”

但派谁担当到吴国向伯嚭行贿的重任，却是个问题。勾践想来想去，派谁都不合适，便令文种带上两名美女和一批稀世珍宝、欧元美金，献给伯嚭。

伯嚭见色心动，见财眼开，收下美女珍宝，便引文种去见吴王。文种觉得前次求和，膝行叩首，低声下气，结果是枉费口舌，这一次，他要给夫差来个软中有硬。他说：

善于虑始的文种（3）

“愿大王赦免勾践之罪，越国将向大王献上全部珍宝。若不幸得不到大王的赦免，勾践将杀光他的妻妾子女，尽毁珍宝，率五千人与大王拼死一战，到那时，吴军必有伤亡。敢问大王，您征服越国，难道希望一无所获吗？”

伯嚭则在一旁为文种帮腔曰：“越国已经臣服，若赦免勾践，将对我吴国有利呀！”

夫差眼珠子转了两转，正要答应赦免勾践，伍子胥进谏曰：“今天若不灭了越国，大王将来必定后悔。若是赦免勾践，他今后必将作乱。”

文种前次求和，夫差将要准许，却被伍子胥一句话搅黄，说什么：“天以越赐吴，勿许也。”但这一次，文种“献上全部珍宝”的承诺和伯嚭“对吴国有利”的劝说，使夫差昏了头，而他一昏头，便不再买伍子胥的账，下令赦免勾践，班师回国。

文种不避斧钺之险，两次入吴求和请降，终于使勾践保住了性命。

前文说到，勾践在吴国为奴三年，回到越国，命范蠡治军，文种主政。勾践曾非常谦虚地向文种请教治国之道，文种答曰：

“不过‘爱民’二字而已。”

这样的回答，实在过于简单，勾践难解其义，瞪眼问曰：“寡人难道不爱民吗？请先生说说，怎样才叫爱民？”

文种于是对他的两字治国之道仔细地诠释了一番：所谓“爱民”，可不是做亲民状，在官员保镖的陪同下钻进小民的破屋坐坐，或是抱着农夫一脸鼻涕的孩子让记者拍照录像，而是要“利之无害，成之无败，生之无杀，与之无夺”。

文种的话，仍然让勾践犯晕，他说：“我很想听听你的解释。”

文种说：“利之无害，就是不夺民众之所好，让他们得利；成之无败，就是不误民众之农时，让他们有所收获；生之无杀，就是减少繁密的刑法，让民得以生存；与之无夺，就是要减轻税赋，不与民争利，不但要减轻税赋，而且要减轻徭役，少建些豪华的宫殿别墅，民众才能得到休息。君王能安静无为而不横征暴敛苛刻民众，民众才能快乐。我听说，善于治国的君主，对待民众，要像父母爱护自己的子女，兄长爱护自己的弟弟，闻其饥寒便为之哀痛，见其劳苦，便为之悲伤，这样民众才会拥戴他们的君王啊。”

善于虑始的文种（4）

勾践听文种这一番诠释，觉得“爱民”二字，果然含义深奥，不禁叹曰：“唉，照你这么说，寡人还未能真正做到爱民呀。”于是推行新政，宽刑罚，减赋税，不数年，越国人民渐渐富足，皆有披甲上阵杀敌之勇。

勾践回到越国后，为了继续麻痹夫差，显示自己经过三年劳动改造，已经脱胎换骨，对吴王心悦诚服，下令越国男女入山采集葛麻，制作一种名为“黄丝”的高级布料，准备向夫差进贡，以表“忠心”。这种布料乃越国特产，轻薄透气，非常漂亮。

黄丝还未运往吴国，夫差听说勾践安分守己，一心效忠，顿饭只吃一个菜，衣服不穿两种颜色，范蠡虽然为他建造了五座楼台，他一天也未登台游玩，心想勾践这家伙真是臣服悔罪，重新做人了，遂发来嘉奖令，将其百里封地扩大为纵横八百里。

勾践喜出望外，立即派文种携黄丝十万匹、甘蜜九桶、精美竹器七个、狐皮五双、造箭用竹十船，进献吴王，作为报答吴王增加封地之礼。

夫差大喜，叹曰：“这是越王念我功德，不忘吴国啊。”又说，越国地方千里，他还未能完全封给勾践，他要完全恢复越国原有国土，以示君恩浩荡，并赐给勾践车驾上的羽毛饰物、手杖、几案，以及诸侯的服装，以示表彰。

文种出使归来，举国大悦。

灭吴九大妙术（1）

勾践两眼瞪得溜圆，连连称妙。文种接着神秘兮兮地对勾践说："这九术，我王切记要守口如瓶，不可外传，能用心掌握这九术，即使夺取天下，也非难事，何况是一个吴国呢！"

他哪里知道，吴国百姓播下这些"良种"，后来全部烂在地里，颗粒无收。

勾践重新拥有了越国的土地，恢复了对越国的统治权，觉得已经有了报仇雪耻的本钱，便召见文种，向他问计：

"我昔日接受了先生的建议，且有先生为我冒死奔走，才得以起死回生，先生真是才华横溢，足智多谋。现在，我想再次按照先生的妙计，以报我宿仇旧恨，请问，我应该怎么做，才能实现宏愿？"

文种答曰："我听说'高飞之鸟，死于美食；深水之鱼，死于香饵。'大王若要伐吴，必须首先弄清吴王有哪些嗜好，然后投其所好，处处满足他的要求，才能战而胜之，得到他的土地财物。"

勾践笑曰："先生这话我就不明白了，嗜好人皆有之，怎能利用一个人的嗜好来置他于死地呢？"

文种没有直接回答他的问题，而是话锋一转，说："欲破吴灭敌，雪耻复仇，有九术，不知大王是否清楚？"

勾践说："先生见笑，寡人蒙受奇耻大辱，心怀忧愁，不但愧对本国臣民，而且愧对各国诸侯，现在我内心迷惑，精神空虚，已经没了主张矣，哪里知道什么九术？"

文种先是猛吊勾践的胃口，说商汤、周文王、齐桓公、秦穆公都是靠这九术成王称霸的，他们凭借这九术，攻占大小城池，比脱鞋还要容易，然后才说出灭吴九大妙术：

一是尊上天敬鬼神，求其保佑；

二是向敌国的国君大送厚礼，向他们的臣子大行贿赂，以讨得敌国君臣的欢心；

三是高价收买敌国的粮秣以挖空其国家，诱他奢侈挥霍以疲其民；

四是送给他美女使其沉湎淫欲，以乱其心而惑其谋；

五是送他能工良材，使其大兴土木耗尽资财；

六是送给他善于阿谀奉承的臣僚，使他狂妄自大穷兵黩武；

灭吴九大妙术（2）

七是使他的谏臣刚强不屈，最终蒙冤自杀；

八是我王要富国强兵，备好征战的利器；

九是让我们勇猛的将士枕戈等旦，趁其疲惫而攻之。

勾践两眼瞪得溜圆，连声称妙。文种接着神秘兮兮地对勾践说："这九术，我王切记要守口如瓶，不可外传，能用心掌握这九术，即使夺取天下，也非难事，何况是一个吴国呢！"

《吴越春秋》原文：

"一曰尊天事鬼以求福；二曰重财币以遗其君，多货贿以喜其臣；三曰贵籴粟稾以虚其国，利所欲以疲其民；四曰遗美女以惑其心而乱其谋；五曰遗之巧工良材，使之起宫室以尽其财；六曰遗之谀臣，使之易伐；七曰强其谏臣，使之自杀；八曰君王国富而备利器；九曰利甲兵以承其弊。凡此九术，君王闭口无传，守之以神，取天下不难，而况于吴乎？"

勾践对文种言听计从，将九术作为灭吴的良策，一一实行。

首先是大建祠庙，以敬上天，事鬼神。结果越国那一年恰好没有任何自然灾害。勾践甚喜，对文种说：

"先生的办法实在是妙！现在可以讨论下一步该怎么干啦。"

文种便向勾践建议："吴王好大兴土木，连年征发民夫，建造宫室；咱们要选名山良材进献吴王，让他无休无止地折腾下去。"

勾践于是派出三千多人入山伐取巨木良材，令文种献给吴王。夫差大悦，不顾伍子胥的苦谏，下令扩建他爹阖闾在位时建造的姑苏台，征发民夫数万，大干五年始成。登上此台，可以远望数十里。为建造姑苏台，民夫累病而死者甚众，害得百姓疲惫，士人劳苦，民不聊生。

九术之前两术既已大见成效，文种又向勾践建议：吴王荒淫好色，太宰伯嚭巧言惑主，吴王已对他言听计从。咱们如果向吴王献上

美女，他一定会接受。请大王派人于国中挑选两个绝色美女献给吴王，好让他整天沉湎淫欲，更加昏聩。

灭吴九大妙术（3）

勾践于是令范蠡带人在国中遍寻美女，结果选出西施与郑旦，对他们进行严格培训，教她们歌舞步姿。

三年之后，勾践觉得两个美女已训练得差不多了，便派范蠡将他们献给吴王。

夫差见两个妙龄女娃，貌若天仙，娇美绝伦，非人间所有，龙心大悦，叹曰："越国向寡人献上美女，这是勾践尽忠于吴国的明证呀！"硬是不顾老臣伍子胥的极言直谏，收下越国的特殊礼物。

勾践不久便得知，夫差被西施小姐迷得神魂颠倒，"君王从此不早朝"，不禁拍掌称快："这第三术，真是妙不可言呀！"

关于美女西施的故事，容当后表。

此后，文种又向勾践献计，向吴国大量买粮，以淘空他们粮食储备，并自请出使吴国，向夫差哭穷，说越国旱涝交并，导致大饥荒，人民饥饿，路上到处都是逃荒的人群，特来请求国际援助。夫差大发善心，说："越王诚信守道，对我不怀异心，现在越国陷入困境，我岂能吝惜财物，坐视不管？越王既然对我忠心耿耿，我也要对越国的困难一包到底。"答应给粮万石，而且是借，不是卖，并对文种说，"我顶住了群臣的反对，把粮食借给了你们，你们来年丰收之后，就得还给我呀！"

文种把万石粮食运回越国，群臣齐呼"万岁"。勾践下令把这批骗来的"救济粮"一部分赏给群臣，其余皆分发给全国百姓。

第二年，越国丰收，勾践依文种之计，下令挑选上等的谷子，蒸过再晒干，如数还给吴国。夫差大喜，说："越国土地肥沃，其种甚佳，可以留下来，让吾民种植。"

他哪里知道，吴国百姓播下这些"良种"，后来全部烂在地里，颗粒无收。这一年，吴国真的闹起了饥荒……

越国一面运用文种的所谓“九术”，大搞阴谋诡计，一面由范蠡日夜操练兵马，并大力发展经济，鼓励国民生育，多生孩子者重奖，经历了“十年生聚，十年教训”之后，终于伐灭强吴。

总之，没有文种与范蠡，越国就难以起死回生，而勾践恐怕也早已死在会稽山矣。

不听忠告，文种被杀（1）

文种看了此信，仍不相信范蠡的预言，心想我为越国立下盖世奇功，越王的利剑无论怎样乱杀乱砍，也砍不到俺的脖子上，老范未免过虑了。

勾践一脸阴笑，和文种玩起了黑色幽默：“那就请你到阴曹地府，为我先王在地下与吴国的祖先较量去吧！”

文种与范蠡的交情，以及两人对越国的贡献，颇似当年齐国的鲍叔牙与管仲。文种任宛邑令时，“三顾茅庐”，拜访范蠡，且与他结为知友，已可体现出他对贤士的赏识与包容，后来向勾践大力推荐范蠡，使其得到勾践的重用，且官至相国，位高于己，更显出他的胸襟与气度。因此，范蠡出逃之时，当然不会忘记劝文种远走以避祸。他于回越国途中，便悄悄对文种说：

“老哥，你该走啦，再不走，越王就会要你的命矣。”

文种自以为是越国的大功臣，功劳和范蠡不相上下，越王怎么可能恩将仇报，对自己下手？便说：“老弟呀，你要走就走，别危言耸听，吓唬我嘛。”

范蠡见他不听自己的忠告，仍不忘老友的安危，又挖空心思，苦口婆心地写了一封信，劝他赶快逃走。春秋时代的人写信，可不像现在用钢笔、圆珠笔在纸上划拉划拉，或是在电脑键盘上敲打几下发个伊妹儿，而是要在竹简上一刀一刀地刻矣，故那个时代的人，没有非常重要的大事，不会轻易写信。范蠡在信中曰：

“我听说天有春夏秋冬四时，春天万物生长，到了冬天就要死灭；人有盛衰，好运到了极点就要倒霉。能够知道进退存亡并且能正确把握应对的人，只有贤人才能做到吧。我范蠡虽然没啥才能，但却也明白进退之理。飞鸟散尽，良弓就要藏起来，狡兔死光，好狗就要被煮吃啦。我看越王这人的相貌，脖子长得出奇，嘴巴尖得像鸟嘴，看人时眼神如鹰，走路时步态像狼；这样的人可以忍受奇耻大辱，但也猜

忌多疑，忌恨比他有才干的人，只可与其共处患难，而不可与其同享安乐。你要是不早点离开他，他就会杀害你。这已经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事矣。”

《吴越春秋》原文：

“吾闻天地有时，春生冬伐；人有盛衰，泰终必否。知进退存亡而不失其正，惟贤人乎！蠡虽不才，明知进退。高鸟已散，良弓将藏；狡兔已死，良犬就烹。夫越王为人，长颈鸟喙，鹰视狼步；可与共患难，而不可共处乐；可与履危，不可与安。子若不去，将害于子，明矣。”

不听忠告，文种被杀（2）

文种看了此信，仍不相信范蠡的预言，心想我为越国立下盖世奇功，越王的利剑无论怎样乱杀乱砍，也砍不到俺的脖子上，老范未免过虑了。结果连信都不回，一心一意地当他的上大夫。

范蠡见文种已是蛤蟆吃称砣——铁了心，要与勾践共安乐，不想两条“走狗”被勾践一锅煮了，只得丢下老哥文种，提前溜之乎也。

范蠡出逃，令朝廷震动。几位多年来一直为勾践报仇雪耻出谋划策的大夫，如计然、曳庸、扶同、皋如者流，都感到事态严重。他们都是智多星一类人物，特别是计然，曾向勾践献富国七策，其功仅在范蠡、文种之下，可谓是越国的第三功臣。司马迁先生说，范蠡曾拜计然为师，出逃后曾立志要以计然之计发家致富。范蠡的行动，不啻是告诉他们，再呆在越国不走，恐怕没有好果子吃也。而勾践灭吴后，对功臣勋旧毫无封赏，且故意疏远他们，便是明证。但他们既不敢逃走，也舍不得断然抛弃好不容易挣来的高官厚禄，于是有的装病，有的装疯，后来发展到无故缺勤，不再上班的地步。

文种也为自己的前途忧心忡忡，不再上朝。于是，嫉恨文种的人便趁机向勾践打他的小报告：“大王现在已称霸于诸侯，文种自以为功高盖世，却既未加官，又未进爵，对大王您一肚子怨恨。他不上朝，是怕大王看出他脸上流露出来的怨愤之色呀！”

越王正为处置文种这个已经无用的功臣找不到一个理由而发愁，奸佞的小报告让他心中一亮，这不是干掉文种的最好借口吗？于是他便召见文种，脸色阴沉地说：

“我听说，了解敌人易，而了解自己的人难呀，我真没法知道你是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文种见勾践此言暗藏杀机，急忙为自己辩解说：“大王这话真让我伤心呀！大王只知臣勇，而不知臣仁；只知臣忠，而不知臣信。大王称霸之后，我的确屡次劝大王减少声色之娱，不要沉湎淫乐，想不到

我竭诚尽忠，却冒犯了大王。现在我才明白，向大王进逆心刺耳之言，就要获罪呀！有些话，我不得不说，说完再死不迟。昔日夫差无路可逃之时，曾以箭缚书，射到我军营，书中说：‘狡兔死，良犬烹；敌国灭，谋臣亡。’其意是说，他要是死了，我等下场不妙。范蠡也说过此言。我原来不信，今日才知大王心意也。”

勾践一脸冰霜，对文种的辩解不理不睬，文种只好退下。

不听忠告，文种被杀（3）

文种回到家中，对太太悲叹曰：“今日上朝，凶兆已现，我再将入宫之日，就是和你永别之时，咱们只有到阴间再会矣。（你既明知勾践要砍你的脑袋，为何还不逃走？昔日的智谋哪里去了？也许是府上被兵士包围，无法逃走。史无记载，桑榆先生只能如此猜度。）

不出文种所料，勾践再次召见文种时，便没兴趣和他绕弯子啦，他开门见山道：

“你的计谋实在高妙，九术只用其三，便灭了强吴。其余六术，你打算用在何处？”

文种说：“吴国已灭，我不知其余六术还有何用？”

勾践一脸阴笑，和文种玩起了黑色幽默：“那就请你到阴曹地府，为我先王在地下与吴国的祖先较量去吧！”

文种仰天叹曰：“呜乎，所谓‘大恩得不到报答，大功得不到酬劳’，就是如此吧！我悔不听范蠡老弟的忠告，今果然被越王所杀。我真是愚蠢呀！”

勾践鸟嘴紧闭，也不答话，即把属镂剑扔在文种面前，令他自杀。

这把属镂剑，为越国灭吴时所获，乃吴王夫差当年赐伍子胥自杀之剑。文种持剑长叹曰：

“来自楚国辅佐越王的人，竟为越王所擒！”随后自嘲道，“以后百世，说到的忠臣的结局，必定拿我的下场作比喻矣！”

说罢，咬一咬牙，挥剑自刎，血喷丹墀。

文种既死，勾践又除掉一个心头大患，便像范蠡出逃后一样，重演“尊贤重士”的故伎。他令民夫在卧牛山（今浙江省绍兴市内）北麓为文种起造规格很高的巨墓，又令三千士兵为其送葬，使被他杀害的忠臣备极哀荣，让越国百姓和国际社会看到，他一点也没亏待功臣。

卧牛山因有文种墓而称种山。《吴越春秋》载，文种葬于此山一年，伍子胥从海上而来，穿山腰之墓，携文种而去，二人俱浮于海，潮水之前旋流扬波者是伍子胥，后面那重叠而来的浪涛是文种。这当然是神话传说。

后人有《文种赞》曰：

忠哉文种，治国之杰！

三术亡吴，一身殉越。

不共蠡行，宁同胥灭，

千载生气，海朝叠叠。

宋人石延年有诗赞曰：

至忠惜甘死，越塞一坟孤。

勾践非王者，陶朱亦大夫。

碑经山烧断，树带海潮枯。

泉下伍员辈，相逢相吊无？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1）

他认为，美女光凭色相，只能勾起男人的情欲，很难抓住男人的心，必须有很高的文化艺术品位，才能把男人彻底征服。

当勾践灭了吴国，夫差被逼自杀之后，西施这位中国古代第一美女，也就失去了利用价值，而她的下场，比文种还要悲惨。

1．精心挑选，严格培训

说吴越争霸，不可不提西施；说勾践从奴仆到霸主的曲折而又辉煌的奋斗史，也不可不提西施。这倒不是西施为勾践灭吴献上了什么锦囊妙计或立下了赫赫战功，而是因她乃勾践实施文种亡吴九术中的一件重要工具，并且是个名满天下，流芳百世的绝色美女。

西施与王昭君、貂蝉、杨玉环，为中国古代四大美女，而西施又名列四美之首。其实，这四个姑娘，既未留下照片，也未留下画家写真，别说她们美到什么程度，连鼻子眼睛嘴巴是啥样儿，都没谁见过。咱们对这几位美女的认识，全靠后世文人墨客的文字描写，或一些画家凭借自己的想象所作的四美肖像。西施等人之美，其实已经成为一个符号，成为一个中国人公认的美的名牌。

桑榆先生以为，这四位超级美女之所以艳名百代不衰，皆因其卷入了国内外政治斗争的漩涡，并且上了帝王老爷或乱世枭雄的床也，而其美貌，却不一定就是古代之前四名。

读者阁下试想，王昭君若不是被汉元帝误当作一般宫女送给匈奴呼韩邪单于，成为汉朝缓和国际关系的一枚棋子，很可能默默无闻，老死宫中；杨玉环嫁给唐玄宗李隆基的儿子李瑁之后，若不是被公爹横刀夺爱，又与安禄山有一腿，且于安史之乱爆发后被缢死于马嵬坡，恐怕也不会有多高的知名度；西施姑娘若不是被范蠡发现，仍然在小山村中靠浣纱度日，恐怕只能嫁给一个山里小伙终其一生。至于貂蝉，是和西施一样不见于正史的人物，若不是与三国英雄吕布闹上

了恋爱，恐怕只是汉宫中的一名宫女或董卓的一名侍婢，最后无名而终。

中国几千年来，美女何其多哉，而因时乖运骞终被埋没者又何其多哉！可见，她们的千年不衰的艳名，并非仅靠超绝当代的美色博得。

西施未被儒家学派或冬烘文人列入施妹喜、妲己等祸水的行列，实在是天大的幸运。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2）

施妹喜与妲己，都是被是帝王老爷抢去，当作纵淫泄欲的工具，她们在未上桀王和纣王的龙床之前，并未有谁向她们托付什么复仇救国的使命。再说，夏王朝并非被施妹喜的祖国所灭，而是被诸侯国商国所灭；商王朝也并非被妲己的祖国所灭，而是被诸侯国周国所灭，因此推翻暴政，创立新朝，或复仇灭敌的功劳，她们一点也沾不上光。而西施则不同，只因吴国终被越国所灭，而且西施是被越国派往吴国的，她肩负着让吴王夫差荒淫腐败沉湎色欲与刺探吴国政治军事机密的光荣使命，因此，被后世赞之为巾帼英雄、爱国女杰……然而，若勾践复仇并未成功，吴国乃为晋、齐、鲁、楚等国所灭，西施恐怕就不会有上述美名，而很可能被正统史学家、文学家打入“祸水”的行列。

闲言少叙，书归正传。前文说到，文种的破吴九术，其第三术是“遗美女以惑其心而乱其谋”。勾践依计命范蠡带领一帮专事相面者，赴越国各地选美，准备进献夫差。

范蠡不辞劳苦，乘火车、坐飞机或徒步翻山越岭，在全国各地转悠了半年，以各种名目，频频举行选美大赛，选到不少美女。但他瞅来瞅去，总觉得其中尚无绝色。吴国也是出产美女的国家，而首都姑苏的美女更是名扬天下，夫差对于美女，可谓见多识广，眼光很高，因此献给他的美女，仅是国色还不够，必须能够在世界选美大赛中夺得冠、亚军的小姐，才能有把握把那小子彻底搞定。

范蠡不辞劳苦，继续寻找，后来转到了故都诸暨（今属浙江省）南部的苎萝山，见那里山青水秀，空气清新，环境绝无污染，山民所食，皆绿色食品，心想这样的环境，说不定能孕育出世界级美女，他在山中东转西寻，果然发现了西施与郑旦两个绝代佳人。

苎萝山下有东西二村，村人多姓施。西施姓施，名夷光，乃樵夫之女，因家住西村，故称西施。现在若提起施夷光，恐怕百分之九十

九的人不知其是男是女，是党员干部还是一般群众，但若提起西施，则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郑旦与西施是村邻，两家临水而居，每日结伴到溪边浣纱，便是两位美女的日常工作。两个姑娘都生得“闭月羞花，沉鱼落雁”，“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

范蠡得了二美，如获致宝，一面差人向勾践报喜，一面以重金相聘，让她们脱去粗布衣服，换上绮罗之裙，认真打扮一番，以加长林肯载回都城。

范蠡觅得绝色美女的消息，经越国大小报纸、电台电视台隆重报道，全国人民早已家喻户晓，因此他载美而归之日，市民都到郊外迎候，争睹两位美女的艳色丽姿，以至道路堵塞，交通瘫痪。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3）

范蠡那时就已显示出过人的经济头脑，他将西施、郑旦安排在郊外一所高级宾馆住下，然后贴出广告：“欲见美人者，先输钱一文。”在宾馆门前摆一大柜收钱。结果宾馆外人山人海，大柜倾刻塞满了粉红色百元大钞。等到吊足了观众的胃口，钞票收了几大柜，范蠡才让西施与郑旦登上朱楼，让观众一饱眼福。

观者在楼下仰望，见两个美女凭栏而立，如仙女出现在云端，一个个都看呆了，久久不愿离去。范蠡只好派警察保安出面，将先来的观众强行疏散，让位于后来的观众。西施与郑旦在郊外宾馆住了三天，收出场费无算，不过这些钱老范分文不取，全部上交国库，留作国用。

范蠡把两位美女送至宫中，勾践一看，两眼放光，连声叫好。但勾践毕竟是国家元首，而且是玩女人的老手，考虑问题比范蠡全面得多，他认为，美女光凭色相，只能勾起男人的情欲，很难抓住男人的心，必须有很高的文化艺术品位，才能把男人彻底征服。勾践把他的想法一说，连才智非凡的范蠡也忍不住称赞“大王英明”。

距首都五华里的高级渡假村土城内的美人宫，勾践亲自把两个美人送到那里，单独居住，进行封闭式训练，令宫廷乐师教她们学习钢琴、小提琴、二胡、琵琶等中西乐器，演奏古典音乐、学唱流行歌曲，又令舞蹈教练教她们学跳国标舞、现代舞、街舞等五花八门的舞，并且让她们到都城的妓院剧场里学习巧笑媚态等等一切可以迷惑臭男人的手段。同时又令政治学家向她们灌输爱国意识，培养民族仇恨，让她们明白自己肩负使命的神圣，为国家献身的光荣，以及把吴王夫差迷得神魂颠倒荒怠国政的重要战略意义。总之从文化品位、艺术修养、媚惑技巧，到政治素质，进行全面的培训，让她们不但有外在美，而且有丰富的内涵，有很高的政治觉悟，日后才能在夫差身边

的大堆美女中出类拔萃，并且不被吴宫中奢华生活所腐蚀，不致因夫差的宠爱而忘记自己的使命。

两位美女经过三年的魔鬼式训练，勾践便派出专车，又选了六名美丽的小姐作为西施、郑旦的侍女，命范蠡将她们送往吴国。

2．史上头号色情间谍

吴王夫差乃大国之君，身边美女如云，各色佳丽见得多啦，但一见到西施、郑旦，立即两眼发直，魂不守舍，直到范蠡说："东海贱臣勾践，一心感念大王之恩，不能亲率妻妾，服侍于左右，特遍寻境内，得此二女。今特命小臣献于大王，若大王不嫌其貌丑，请收下她们，以供洒扫。"他才咽下一口唾沫，说："寡人想不到越国竟有如此佳丽也！"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4）

伍子胥在一旁谏曰：“大王切不可收下这些祸水。臣闻‘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聋’，夏桀亡于妹喜，商纣亡于妲己，周幽王亡于褒姒，贤士是国家的宝物，而美女是国家的灾祸，勾践是要用美色迷惑大王呀！”

伍子胥没完没了的谏言，已经让夫差烦透，他听伍子胥要他吸取那些亡国之君的教训，更是火气填胸，脑袋都大了，他说：“人皆有好色之心，勾践得此美女，自己不享用而进献于寡人，这正是他尽忠于吴国的明证，相国不要胡乱猜疑！”遂将西施、郑旦与侍婢照单全收。

两位美女果然不负勾践的重望，入吴不久，便将夫差后宫的上千美女统统PK掉，把夫差先生彻底搞定。夫差起初二美并宠，后来不知是西施小姐更加妖艳善媚，或是歌舞在吴宫超女大赛中得了金奖，抑或是两个越国姑娘之间发生内斗，郑旦小姐渐被夫差冷落，后来竟忧郁而殁。

郑旦与西施一同入宫，没过几天好日子，竟然香消玉殒，夫差也忍不住洒了几滴英雄泪，难过了几天，将其葬于黄茅山，并立祠祭祀。郑旦这颗艳星从此黯淡无光，但一个山里妞，能在历史的长河中留下一笔，已不简单，她若不是被范蠡发现，将她献给夫差，只能在偏僻的小山村嫁人生子，默默无闻，与草木同朽。

夫差从此独宠西施。他下令再次将姑苏台进行大规模扩建，并进行豪华装修，作为与美人游宴歇息之所。又在首都以西三十里的灵岩山，建造一座馆娃宫，供西施居住。

《吴地记》载，姑苏台位于姑苏城西南三十五里横山西北麓的姑苏山，姑苏台以山得名。夫差的老爹阖闾在位时，已耗费巨资和人力在山上建起高台，前文说到，勾践实施灭吴九术的第二术，向夫差进献巨木良材，夫差又对姑苏台进行扩建。《吴地记》称：“其台高三百丈，望见三百里外，造曲路以登临。”站在台上能看到三百里之外，当

然是夸张，即使站在泰山顶上，也不可能看那么远，只因人的视距有限矣。司马迁先生说：“余登姑苏，望五湖。”五湖（今太湖）距灵岩山二十余里，在姑苏台上能看这么远，已可说明此台甚高。

那馆娃宫铜沟玉槛，遍饰珠玉，室内陈设，极尽奢华。夫差又别出心裁，令工匠造了一道“响屧廊”，屧是古人鞋子的木底，又泛指鞋。响屧，是把廊下之地挖空，以大瓮填平，上面铺以木板，西施与宫女玉足所到之处，叮咚有声，加上大瓮产生共振，使其脚步声清脆响亮，要比今天女士们的高跟鞋敲在柏油马路上不知好听多少倍，说是一种奇特的打击乐，也不为过。只是勾践灭吴后，下令将姑苏台与馆娃宫焚毁，使这两处美轮美奂的建筑化为废墟。

明人高启《馆娃宫》一诗叹曰：

馆娃宫中馆娃阁，画栋侵云峰顶开；

犹恨当时高未极，不能望见越兵来！

宋人王禹偁又有《响屧廊》一诗云：

廊坏空留响屧名，为因西子绕廊行；

可怜伍相终尸谏，谁记当时曳屧声！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5）

夫差被西施迷得神魂颠倒，春秋宿姑苏台，冬夏宿馆娃宫，整天与西施玩花赏月，鸣琴赋诗。灵岩山上有一眼清泉，夫差常让西施对泉水梳妆，他亲为美人梳理秀发，想那为西施梳理秀发的镜头，恐怕与周润发、刘德华做的“百年润发”洗发膏的广告相似。他又与西施泛舟采莲，或乘画船出游，或骑马打猎，总之沉醉于美色，以姑苏台、馆娃宫为家，把国家大事丢在脑后。伍子胥求见，往往被拒之门外，惟太宰伯嚭常侍左右。因此他所能听到的，皆阿谀奉承之声。无数史例证明，大家伙一旦到此地步，也就离垮台不远矣。

西施既然与夫差形影不离，对于吴国的政治斗争、军事机密，也就无所不知，且伺机向越国传递她所得到的情报，以致被今天一些精于考证的史学家称之为中国历史上的头号色情间谍。她挑拨吴国的君臣关系，特别是夫差与伍子胥的关系，只要稍微吹一吹枕头风，杀伤力比伯嚭说上一大堆谗言谮语不知大上多少倍。夫差赐剑令伍子胥自杀，恐怕也少不了她一份功劳。勾践的大军能长驱直入，直抵吴国都城，让夫差无还手之力，与西施小姐把夫差迷得晕头转向荒废军政密切相关。因此可以说，西施是勾践灭吴雪耻的功臣之一。明代西施祠有楹联云：“越锦何须衣义士，黄金祇合铸娇姿。”便是对西施在越国灭吴中的功劳的肯定。

然而，当勾践灭了吴国，夫差被逼自杀之后，西施这位中国古代第一美女，也就失去了利用价值，而她的下场，比文种还要悲惨。

3．美女的下落

西施的英雄事迹或曰传奇经历，正史不载，故越国灭吴后，西施的下落，只能从其他史籍中寻得踪迹：

《墨子?亲士》称：“是故比干之殪，其抗也；孟贲之杀，其勇也；西施之沈，其美也；吴起之裂，其事也。”

《吴越春秋?佚文》称：“吴亡后，越浮西施于江，令随鸱夷以终。”

《吴地记》称：“（嘉兴）县南一百里有语儿亭，勾践令范蠡取西施以献夫差，西施于路与范蠡潜通，三年始达于吴，遂生一子。至此亭，其子一岁能言，因名语儿亭。

《越绝书》称：‘西施亡吴国后，复归范蠡，同泛五湖而去。”

《东周列国志》称：“勾践班师回越，携西施以归。越夫人潜使人引出，负以大石，沉于江中，曰：‘此亡国之物，留之何为？’”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6）

桑榆先生将五部书按作者所处时代顺序，集中排列，是为了让读者一目了然。四部书中，唯唐人陆广微所著《吴地记》，说西施随范蠡私奔，后世文人也据此写出了许多戏剧、小说，或影视剧，说范蠡初识西施，两人就动了情矣；或说勾践为了使西施能够身在吴国心在越，时刻不忘为国复仇的神圣使命，特地将她许配给范蠡，以栓住她的芳心。如此一来，吴国灭亡后，西施与范蠡“同泛五湖而去”，也就成了一个才子与佳人的爱情故事，并且有了一个“有情人终成眷属”的大团圆结局，也是景仰英雄爱慕美人的大众所最愿意看到的喜剧。

然而，《吴地记》这段文字却经不起推敲。吴越两国的首都，相距仅数百里，范蠡奉勾践之命，送西施入吴，竟然走了三年，并且在途中生下一子，而且在孩子长到一岁能说话时，才走到嘉兴县南一百里处。若如此，范蠡岂不拿国家大事当儿戏？生过孩子的西施是否还有把夫差迷倒的魅力？范蠡回国如何向勾践复命？而“西施灭吴后，复归范蠡……”一语，也不见于《越绝书》，作者不过是假托此书，编自己的故事。可见作者是根据民间传说，一厢情愿地解释“语儿亭”这一地名的来历而已。《史记》与《吴越春秋》均称，范蠡出逃时连妻子都未带走，若他却带着西施“同泛五湖而去”，也未免太不近情理。

其余三书，都称西施沉江而死，只是凶手将她沉江的手段有所不同。

东汉范晔所著《吴越春秋》称：“越浮西施于江，令随鸱夷而去。”鸱夷，是皮革制成的口袋。当年夫差派人送属镂剑，令伍子胥自杀，伍子胥于自刎之前对执友说：“我死后，你一定要在我坟头种上梓树，等树长大后好做棺材；再挖出我的双眼，挂在吴都东门上，我要看着越人入都灭吴！”夫差闻之大怒，把伍子胥的尸体装进皮袋，投入江中，拍掌笑曰：“这下你可就什么都看不到啦！”越国处死西施的手段，与其相似，也是将她装入皮袋，投入江中，令其在江涛中漂流直

到沉没。至于是将她缢死后装进皮袋，还是活活塞进皮袋投入江中，范晔未作交代。

西施既是绝色美女，又是越国灭吴的功臣，没有勾践之命，越国的文臣武将是不敢随便将其处死的。勾践为何要处死西施？也许是因他觉得为达到复仇目的而使用美人计，过于下作，要杀人灭口；也许是因为本国的绝代佳人被夫差占有，而自己却不能享受，心怀嫉妒；也许是西施知道吴越之间的秘密太多，不杀恐留后患；也许是范蠡与西施确有旧情，灭吴后，西施将重新回到范蠡的怀抱，勾践觉得作为一国之君，自己得不到的，他人也别想得到……

失去利用价值的美女（7）

总之，无论是何原因，西施已经失去了利用价值，再留着她，说不定会再惹祸端。范蠡出逃后，改名为“鸱夷子皮”，他取如此古怪的名字，很可能与西施在关，他或许是要以此名表示对西施的怀念，或许是要以此名来牢记勾践的卑鄙与残忍，牢记勾践杀其所爱的仇恨。

清代蔡元放所著《东周列国志》的记述，就不仅仅是处死西施的手段，而是蕴含着令人想象的故事情节了。

勾践早在范蠡将西施从苎萝山载回都城时，就垂涎她的美色，但为了雪耻灭吴，只好强忍色欲，让夫差那小子占便宜啦。而吴国已灭，夫差已死，大仇已报，也就可以大张旗鼓地把美女接回来，供自己享受。假设西施被送往吴国时十八岁，接回时不过三十八岁。西施身为吴国王后，整天喝各种滋补养颜的高级口服液、使用各种美白去皱的高级化妆品，一定保养得很好，美色不减当年。反正西施既是越国派往吴国做地下工作的爱国女青年，又是越国的战利品，无论怎么说，都应该把她接回祖国。

然而，勾践有了新宠，而且是闻名天下的美女，那滋味固然很美，王后大人却受不了也。你勾践在吴国养马尝粪时，我跟着你受罪；你回国后卧薪尝胆，整天为报仇废寝忘食，我跟着你吃苦，现在胜利了，你却把我丢在一旁，我岂能容你胡来。但她怨归怨，恨归恨，毕竟不敢把勾践怎么样——在国君头上动土，那是找死，于是她便把一双妒眼盯上了西施女士，趁勾践出国参加诸侯高峰会议，或率群臣在国内视察时，暗中派人把西施骗出来，把她的娇躯绑上石头，将她沉于江中。

她怕干掉了老公的心头肉，以后不好交待，便打出爱国的旗号，发表告老公及满朝文武书：“这种亡国的祸水，还留着她干啥？”她一把干掉情敌的行动上升到关系国家生死存亡的高度，不但勾践先生干瞪眼，满朝文武也干瞪眼矣。

呜呼，从古至今，以爱国或革命的名义公报私仇者，何其多哉！而谁若一祭起爱国或革命的法宝，即使干出再残忍下流的勾当，都没人敢说个不字。

《东周列国志》毕竟是历史演义，蔡元放先生又是清朝人，居战国时代太远，所述故事虽然顺理成章，但西施是否被勾践的太太所杀，却缺乏有力的史证。而墨翟先生则生活于战国末期，勾践灭吴后数年，又把国都迁至琅邪（今山东省诸城市），墨翟先生对吴越争霸的历史应有很多的了解，书中所言，更有权威性。他将西施之死与比干、孟贲、吴起并列，以证他们都是因为自己过人的美德、才干、长处而死，而西施的惨死，是因其美貌所致。

文种死后，勾践为了做表面文章，还为他造了高规格的巨墓，而西施却被沉于江中，死不见尸，连她为之献身效命的祖国的一抔黄土都不占有，因此她的下场，比文种更加悲惨。

从村长到皇帝（1）

刘邦除了酗酒好色，就是爱吹牛皮说大话，加上平时游手好闲，不务正业，迟迟未能成家，但后来竟凭说大话说来一个老婆。

刘邦如愿以偿地坐上了龙椅，开创了新王朝，其快活的心情当然为常人所难以想象，但该老哥快活之余，忧虑也随之而来。

1．村干部刘三

公元前209年（秦二世元年），陈胜、吴广率数百之众，在大泽乡（今安徽省宿州市西南）“斩木为兵，揭竿为旗”，拉开了反秦战争的序幕，天下豪杰，群起响应，遂成燎原之势。

汉高祖刘邦，时为一小小亭长，于是年秋聚众反秦，仅七年，便当上了皇帝，开创了汉王朝四百二十六年基业。因此从古至今，介绍该阁下的传奇经历，歌颂其雄才大略、丰功伟绩的书籍文章，数不胜数，若是集中起来，恐怕一座国家图书馆也装不下。

公元前256年，刘邦生于沛丰邑（今江苏省沛县）中阳里农家，他出世后，爹妈连个名字也懒得给他取，就叫他刘季。古代兄弟排行，自长至幼，分为伯、仲、季，刘季，也就是刘三。直到当上了皇帝，他才改名刘邦。刘邦穷大方，好交朋友，但却好逸恶劳，不事生产，老爹拿他没法，常骂他“无赖”。直到壮年才混了个试用亭长。秦时十里一亭，十亭一乡，这亭长只相当于现在的村干部，只不过管的范围略大一些而已。

刘邦对读书不感兴趣，酒与女人是他的最爱。喝过酒，便拿手下人寻开心，或是发发斜火，乱骂一通，“廷中吏无所不狎侮”，至于他有什么艳遇，司马迁先生未表，桑榆先生不好随意杜撰。

刘村长工资不高，但喝起酒来，却量海瘾大，钱花光了，打白条赊账也要喝，喝醉了在酒店桌下就地睡倒，反正没人责他缺勤。一年下来，便欠了许多酒账，两家酒店的老板也不追讨，都把白条当着他的面撕了。司马迁先生说，刘邦在酒店里睡着后，店老板看到他身体

上方有龙盘绕，故不敢再向他要酒账，这显然是瞎编。其实店老板是怕得罪他这个村干部，亏点钱落个好人缘，他们深知，地头蛇得罪不得，没有地方干部支持，生意做不下去……

刘邦除了酗酒好色，就是爱吹牛皮说大话，加上平时游手好闲，不务正业，迟迟未能成家，但后来竟凭说大话说来一个老婆。有个姓吕的老头，是沛丰县令的朋友，为避仇家，从外地举家迁来沛县。当地豪强官吏听说老吕是县长的好友，都来道贺。在县政府工作的萧何主持宴会，负责收贺礼，见来的人太多，便对众宾客说："贺礼不满一千者，在堂下入座。"刘邦一分钱未带便前往道贺，但却在礼贴上写下"贺钱一万"。老吕不知他的来头，以为大款上门，急忙迎到门口，恭敬地把他引入堂上就座。

从村长到皇帝（2）

萧何在一旁提醒老吕说：“刘季这人一向好说大话，很少干成什么正事。”（“刘季固好大言，少成事。”）老吕初到沛地，见刘邦一表人才，出手大方，哪里相信萧何的话，加上刘邦毫不谦让，一屁股坐在上座，随口诙谐，戏侮在座的客人，一副大人物派头，更让老吕敬佩得了不得。酒宴快结束时，他一再向刘邦使眼色，要他留下。刘邦不知他有何事，宴席散后就坐着没走。老吕说：“我年轻时就喜欢为人相面，相的人多啦，但未见过像你这样的贵相，你自己恐怕还不知道吧？我有一女，愿嫁给你为妻。”刘邦以为老吕洋河大曲灌多了，说胡话，笑了笑便告辞了。

刘邦一走，老吕的老婆便大吵大闹，说：“你以前总是说咱们的女儿不一般，要嫁给贵人。沛丰县长与你是好友，他想娶咱们的女儿，你都不答应，你今天怎能把女儿胡乱许配给刘季那个二流子？”老吕为了缓和矛盾，玩起了滑稽，学着广东普通话笑道：“这就不是你们女人能明白的事情啦。”老婆一扭屁股进了里屋，不再理他。

后来老吕真的把女儿嫁给了刘邦。老吕的女儿名雉，字娥姁，便是后来一手遮天的吕后。

司马迁先生的《史记》，是刘邦干上皇帝，且死后多少年写的，吕公嫁女，也就成了看刘邦的面相将来必大富大贵而骤然做出的决定。桑榆先生以为，其实际原因，恐怕是吕公当时被刘邦的满口大话和居高临下狎侮客人的做派所迷惑，或是因见他喊出“贺钱一万”而误以为他是个富豪，硬是要把女儿嫁给他，以图将来有个依靠。再说刘邦的确相貌不俗，高鼻广额，脖子很长，下巴上长着一把俊美的胡子（史书中称其是“龙相”），是今天的姑娘见了喊“哇噻，好酷啊”的男人。就凭这副相貌，吕老汉把女儿嫁给他也觉得体面。

以上文字，并非桑榆先生戏说，而是源自司马迁先生的《史记?高祖本纪》，而班固先生的《汉书》，也将司马前辈的描述基本照抄。

令我吃惊的是，这些严重损害伟大领袖形象的文字，当时的统治者为何不将其删除或干脆将全书禁毁，而使“谤书”得以流传？即使是两千年后的今天，哪位史学家或作家敢于如此描述领袖的生平，恐怕不是书被查禁，就是人身失去自由矣。司马迁先生不愧是史学之父与文学大师，《高祖本纪》开篇寥寥数百字，汉朝开国皇帝的地痞流氓形象便跃然纸上，司马迁后来对这位皇帝老爷的流氓行径，还有更精彩的描写，不再一一述及。

从村长到皇帝（3）

2．坐稳龙椅后的忧虑

读过《史记》或《汉书》的朋友，都知道刘邦既没有像张良那样研读姜子牙的兵书，也没有项羽“力拔山兮气盖世”的勇力；既没有韩信用兵的本领，也没有萧何治国的才能。可谓既无文韬，又无武略。“杰出政治家”这一头衔，是现在的史学家、作家或曰歌颂家加给刘邦的，史学之父司马迁先生似乎并未把他当作伟人来歌颂。

刘邦之所以能当上皇帝，一是风云际会，时事造英雄；二是网罗了一批优秀的谋士将帅，他曾总结自己成功的秘诀说：“夫运筹帷帐之中，决胜千里之外，吾不如子房；镇国家、抚百姓，给馈饷，不绝粮餽，吾不如萧何；连百万之众，战必胜，攻必取，吾不如韩信。此三者，人杰也，吾能用之，此吾所以取天下也。项羽有一范增而不能用，此所以为我擒也。”这段话，不但说明了他阁下善于用人，而且也说明如果没有这帮兄弟哥们，他刘邦只能望着嬴政老哥的皇帝威风，发出“大丈夫当如是”的慨叹，永远与龙椅无缘。

读过《史记》中的《高祖本纪》和《项羽本纪》的人，似乎大多敬佩失败者项羽，而鄙睨胜利者刘邦，并为项羽的失败而惋惜。楚汉争霸四年，刘邦几乎未亲自指挥过什么战斗（指挥了一场彭城之战，还损兵二十余万，差点把老命送掉），也未打过什么胜仗，常被项羽杀得一败涂地，落荒而逃。而他一陷入困境，便无计可施，一脸茫然地问部下“为之奈何？”可以说，刘家的江山，是一帮英雄豪杰为他打下来的。

刘邦与项羽本是战友加兄弟。

秦二世二年（公元前208年），自立为楚王的陈胜被车夫庄贾所杀，项羽的老叔项梁立楚怀王之孙熊心为楚怀王，定都盱台（今江苏县盱眙县）。刘邦举事时，被萧何等人拥立为“沛公”，虽然打了几次小胜仗，但当时只有几千人马，尚无独树一帜、称王称霸的势力，于

是便率众投奔项梁。随后，刘邦奉项梁之命与项羽率兵西进，攻打秦军，两人便成了并肩作战的战友。

不久，秦将章邯率军夜袭定陶（今属山东省），大败楚军，项梁战死。刘邦与项羽哥俩引兵东归，听从楚怀王指挥。项梁死后，章邯以为楚军已不足虑，便挥师北上攻赵，将赵军围困于钜鹿（今河北省平乡县）。趁乱自立为赵王的赵歇向熊心求救，熊心于是命项羽北上救赵，然后西入函谷关，进军关中；又命刘邦招集陈胜、项梁的散兵，率军西进，直指秦都咸阳。并让刘、项焚香跪拜，结为兄弟，与诸将约定："先入定关中者王之"。

从村长到皇帝（4）

这显然是一个极不公平的协约，就仿佛田径比赛，一个运动员从起跑线直奔终点，一个运动员则要绕上一个大弯才能进入跑道。但项羽并不在乎，他一是为老叔项梁报仇心切，二是没把刘邦放在眼里，认为他在西攻咸阳这个赛场上，必然障碍重重，即使让他先跑上几圈，自己一个冲刺便可把他甩在后头。

不料，秦军因主力北上，关中空虚，当项羽与秦军大战，杀苏角、擒王离、降章邯，“威震楚国，名闻诸侯”之时，刘邦则率军长驱大进，于高帝元年（公元前206年）十月，进抵灞上（今陕西省西安市东面）。

比刘邦迟两个月进入关中的项羽，仗着兵力强大，置“先入定关中者王之”的约定于不顾，抢走刘邦老哥的胜利成果，自立为西楚霸王，且治大国如卖猪肉，拿国土当肥肉乱割一通，把有功诸将、亲戚朋友胡乱封侯封王，一人赏给一块地盘。更让刘邦无法容忍的是，项羽的谋士范增，为防他日后夺取天下，先与项羽合谋，设下鸿门宴，差点把把他干掉，后来又让项羽封他为汉王，将巴、蜀，汉中划为他的地盘，定都南郑（今陕西省南郑县），那巴蜀可是秦王朝流放罪犯的地方！而项羽自己却把秦宫的美女珍宝全部掠走，“衣锦还乡”，定都彭城（今江苏省徐州市），当他的国家元首去了。

于是这对战友加兄弟，便成了争夺天下的死敌。

所谓“天无二日，国无二主”，一国中如果出现了两个想当主的大家伙，就必然要以种种堂而皇之、欺骗人民的名义，展开你死我活的争夺，掀起一场不共戴天的战争。在中国古代，这种战争有时发生于兄弟乃至父子之间，刘邦与项羽只是没有血缘关系的拜把子兄弟，为了争当国主翻脸不认人，更是理所当然。

刘邦与项羽厮杀了四年，直杀得尸骨成山，血流成河，自己几次差点送命，终于在垓下（今安徽省灵壁县东南）一战，取得决定性的

胜利。后来项羽被汉将灌缨率五千骑兵追至乌江（今安徽省和县东北），自觉无颜见江东父老，率二十八个残兵与汉军拼死血战之后，挥剑自刎，楚汉争霸至此尘埃落定。

高祖五年（公元前202年）二月，刘邦在汜水之阳（今山东省曹县、定陶县一带）即位称帝，国号“汉”，定都洛阳，五月，采纳刘敬、张良的建议，迁都长安（今陕西省西安市），大赦天下。

从村长到皇帝（5）

刘邦如愿以偿地坐上了龙椅，开创了新王朝，其快活的心情当然为常人所难以想象，但该老哥快活之余，忧虑也随之而来。

刘邦的江山，是一帮兄弟哥们为他打下来的，而怎样才能充分调动这些兄弟哥们的积极性，让他们下定决心，不怕牺牲，为自己卖命？刘邦的一贯政策，便是诱以爵禄，许以疆土，封王封侯，反正那王位侯位就像中国电信的手机号，发不尽卖不完，他只要觉得需要谁，或觉得谁对自己有用，就封他为王或是为侯。像韩信、彭越、英布这样能征善战，为他立下殊勋的大将，当然要封王，就连能力不强势力不大，只是因个人恩怨或野心而叛楚投汉的家伙，也随手封他个侯，或是承认其原有的爵位。从楚汉争霸战开始，到刘邦即位称帝之后，异姓王级高干封了八个，异姓侯级高干封了一百多人。

这些人的爵位，可不是沾娘老子的光，或向刘邦送礼行贿混来的，而是提着脑袋拼死拼活，靠战功挣来的。刘邦一想起这帮不但拥有重兵而且据有地盘的家伙，便脊梁沟发冷，屁股下的龙椅也好像有一群可怕的蠹虫在无声地蛀蚀椅腿，保不准哪一天，龙椅便会隆然垮掉，或是让哪个有勇有谋且胆大包天的家伙夺而坐之，将他老刘刚打下不久的江山抢了去。

为了让这些异姓王侯不生异心，死心塌地地忠于自己，刘邦干上皇帝之初，曾装模作样，与那些被封为王侯的功臣剖符发誓，誓言曰："使泰山如带，黄河如砺，国以永存，爰及苗裔。"剖符，是将盖有皇帝印玺的文件一分为二，颇似现在的种种凭证与存根，中缝上盖有印章，然后一撕两半，发证与持证人各留其一；誓言的意思是说，即使黄河淤塞得像裤腰带那么细，泰山变得像一块磨刀石那么小，你们的封国也会永远存在，你们死了，就传给儿子，儿子死了，就传给孙子，一直传到千秋万代。剖符发誓之后，刘邦还不放心，又宰掉一

匹白马，一人捧一碗腥烘烘的马血，对天赌咒发誓后将其喝掉。经过这一番折腾，刘邦才稍稍安下心来。

哪知这种赌咒发誓的勾当并无什么约束力，刘邦迁都长安才两个月，燕王臧荼便率先起兵反叛。刘邦闻报大怒，率周勃、樊哙御驾亲征。两个月后，叛乱被镇压下去，臧荼当然也脑袋搬家。臧荼之叛平息没几天，颍川侯利几又反，刘邦又不辞劳苦，率军亲征。

接连发生的叛乱，使刘邦觉得那颗放到肚子里的心又悬到嗓子眼，觉得这些异姓王侯，一百个不可靠。幸亏臧荼、利几都是不成气候的家伙，要是像韩信、彭越、英布等人也起兵造反，麻烦可就大啦。不趁早把这些人干掉，老刘家的江山别说什么传至千秋万代，闹得不好，在他还没蹬腿咽气，就要易主。再说，他登上皇帝宝座时已五十五岁，这在当时已是暮年，即使他能把龙椅坐稳，等他翘辫子之后，他的大小老婆和一帮儿女，怎能对付这帮如狼似虎的悍将，到那时，这帮家伙若是造起反来，他老刘家的江山，也就危如累卵，朝不保夕矣。

为了确保刘家政权长治久安，他要于健在时就着手铲除这些心腹大患。而在他的黑名单上，第一个要干掉的，是韩信。

心腹大患韩信（1）

项羽入关之后，自立为西楚霸王，胡乱封王封侯，韩信却连一个最小的官职也没得到，一怒之下，便开了小差，跑到刘邦那里去碰运气。哪知到了刘邦手下，他竟差点把命送掉。

刘邦对韩信的怜惜之情，当然是转眼即逝；而除去韩信的喜悦心情，也保持不了多久，因为还有几位能征善战的异姓王在，只要这些人存在一天，他那颗龙心就无法安宁。

1．从待业青年到大将军

韩信与张良、萧何，被史家并称为“汉初三杰”，而韩信，则是楚汉争霸战中举足重轻的人物。《史记?索隐述赞》称他“与汉汉重，归楚楚安”，刘邦与项羽这两个老哥，就像一架天平的两头，韩信就像一颗沉重的法码，放在哪一头，那一头便呱嗒一声落下去，那落下去的地方，便是至高无上的龙椅。刘邦虽然有张良那样的高级参谋和萧何那样的后勤部长，但没有能够统兵百万，战必胜，攻必克的韩信，不但胜利遥遥无期，而且很可能被项羽彻底干净消灭之。

韩信是淮阴人（今江苏省淮阴市），早年家境贫寒，又没干过什么助人为乐、见义勇为的好人好事值得被地方推举做官，只得无可奈何地做个待业青年。他既不会经商，又不会种地，没有谋生的能力，只好到处蹭吃蹭喝，让很多人讨厌。他曾在郊区一个村干部（亭长）家吃白食，一吃就是数月，村干部不是富豪高官，怎能长期养活一个食客，村干部的老婆实在受不了，便心生一计，早晨提前把饭吃光，等韩信按正常的饭时赶来，已是锅空灶冷。韩信这才发现自己不受欢迎，一怒之下，从此不再上门。

后来，韩信到城北的淮河边钓鱼，想靠卖鱼挣钱糊口，不料鱼儿却死不上钩。当时有几个大妈在河边漂洗绵絮，其中一位大妈见他饿得可怜，便将带来的饭分给他吃，一直让他吃到漂洗的活儿干完。大妈让韩信吃了几十天免费的饭菜，令韩信十分感动，他说：

“我将来要是混出个名堂，一定要重谢您老人家。”

不料大妈听他这么说却很不高兴，批评他说：“男子汉大丈夫，连一口饭都混不到嘴，还说什么重谢，我看你饿得可怜，才给你饭吃，哪里想图你什么报答！”

大妈虽是申明自己并非施恩图报的人，但话语中也流露出瞧他不起之意，让韩信羞愧难当。

心腹大患韩信（2）

韩信虽然穷困，但并不潦倒，他关心天下大事，喜欢研读兵书，舞枪弄剑，不屑于和那些鄙夫俗子鬼混。这就让人觉得他清高孤傲，与社会格格不入，因此也就难免要受到官宦子弟的讥讽和流氓无赖的侮辱。

一天，韩信正挎着剑在街头闲逛，一个杀猪匠的儿子拦住他说："你小子虽然长得人高马大，出门还带着刀剑，其实你内心很胆怯。"随后叉开两腿，当众对说，"你要是不怕死，就拿剑刺我；要是怕死，就从我裤裆下钻过去。"这安突如其来的侮辱，令韩信十分愤怒，但内心也同时展开激烈的斗争，杀人偿命，自古而然，拿自己这条命与一个无赖的命相抵，太不值得，于是他最终选择"忍"。他盯着那小子看了很久，然后俯身从他裆下爬了过去。这一爬不打紧，满街的人都嘲笑他，说他是个胆小鬼。

说起韩信走过的革命历程，桑榆先生不禁为项羽抱憾。韩信年轻时便胸怀大志，反秦战火燃起之初，曾带剑投奔项梁，希望能施展自己的抱负。但项梁却有眼不识泰山，没拿他当回事，结果没混出一点名堂。项梁死后，他便归项羽麾下，也只闹了个郎中干干。这可不是什么官衔，秦时的郎中，是国君的卫士，因此他不过是为项羽执戟站岗的高级士兵。韩信为了展示自己的才华，多次向项羽献计献策，但项羽却不把他放在眼里，他那些锦囊妙计，也就统统成了废话。直到随项羽入关中，这位军事天才仍默默无闻。假如项家叔侄能够识其大才，委以大任，楚汉争霸的结局恐怕就要改写。

项羽入关之后，自立为西楚霸王，胡乱封王封侯，韩信却连一个最小的官职也没得到，一怒之下，便开了小差，跑到刘邦那里去碰运气。哪知到了刘邦手下，他竟差点把命送掉。

他因为是个无名小卒，刘邦念他是从仇敌项羽那里投诚过来的，让他当个了连敖（低级武官）。不料没过多久，他竟触犯了军法，被

判处斩刑。行刑时，和他同罪的十三人被一一砍下脑袋，轮到刽子手把屠刀举向他时，他抬头仰视，恰好看到滕公夏侯婴，胯下之辱，他忍了，但这一次，他不能再忍，要是再忍，咔嚓一声之后，就啥都不知道啦。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他大声喊道："汉王不是要得天下吗？为何要杀壮士？"不料，这一声喊，竟救了自己的命，夏侯婴见他死到临头，竟毫无惧色，又见他相貌不凡，心想他说自己是"壮士"，恐怕不是自吹，当即下令将他释放。

夏侯婴把韩信从鬼门关前拉回来，通过一番交谈，对他十分欣赏，便向刘邦报告，说他发现了一个大人才。但刘邦却觉得韩信并无出奇之处，只是看夏侯婴的面子，让他当了个治粟都尉（粮仓管理员）。

心腹大患韩信（3）

汉军的粮秣军需事宜，归丞相萧何主管，因为工作关系，韩信得以接近萧何，于是他便有意识地与这位丞相大人套近乎，经常和他纵论天下大势、征战谋略。萧何发现这个粮仓管理员竟是个满腹韬略的奇才，便把胸脯拍得嘭嘭响，说一定要向刘邦推荐他。

一些将领见刘邦被项羽赶到边远蛮荒之地，自觉前途无望，途中纷纷瞅空撒了丫子。到了南郑，逃亡将领已有数十人。韩信见夏侯婴与萧何已几次向刘邦推荐自己，一直没有下文，揣度刘邦没有重用他的意思，心想此处不用爷，自有用爷处，于是便于一个月明星稀之夜溜之乎也。

萧何听说韩信跑了，大为吃惊，来不及向刘邦报告，便单人匹马，星夜兼程，追上韩信，好说歹劝，把他劝回。

刘邦起初以为萧何也背叛了他，气得七窍生烟，见他回来，又喜又怒，将他大骂一通，至于那是国骂还是沛县的地方之骂，史书未表。他骂过之后，质问萧何：

“那么多将领跑了，你不去追，却去追韩信那小子，这不忽悠我老人家吗？”

萧何再次向刘邦隆重推荐韩信，说：“那些将领，都是些武夫，到处都有。韩信可是国中独一无二的大人才（国士无双），大王要夺取天下，除了韩信，没人可以与你共商大计。今天你要是用他，他就会留下，你要是不用他，他还会再跑。”

刘邦听萧何把韩信说得神乎其神，心想他也许的确不是凡人，便说：“那好吧，我就看丞相你的面子，拜他为将。”

不料萧何得寸进尺，说：“只是任他为将，他还会跑。”

刘邦说：“那我就拜他为大将。”

萧何说：“这太好了。”

刘邦说：“你把那小子叫来，我现在就任命他为大将军。”

萧何又说：“这么干不行，大王你对人一向傲慢无礼，今天拜大将如唤小儿，这就是韩信要离去的原因。大王若一定要拜他为大将军，得择良辰吉日，沐浴斋戒，筑坛设场，举行隆重的仪式才行。”

刘邦说：“既然如此，只有按你说的办了。”

拜将那天，诸将皆暗自欢喜，人人都以为自己会被任命为大将，等到刘邦宣布大将人选时，竟是默默无闻，毫无战功的韩信，全军将士皆惊讶万分，（“至拜大将，乃韩信也，一军皆惊。”）都认为刘老板这下可是昏头走眼，把狗屎橛当玉佛拜啦。

心腹大患韩信（4）

这便是韩信从一个无业游民到大将军的曲折有趣的经历，而被刘邦拜为大将，则是他一生的重大转折点。这一天，他才算在楚汉争霸的历史大舞台上真正亮相，从此为刘邦争夺天下，立下了盖世之功。

2．百战百胜与屡战屡败

拜将仪式举行完毕，刘邦把韩信让到上座，说："丞相在我面前再三夸赞将军，我相信他不会走眼，请问将军用何良策来教导寡人呢？"这话既是故作谦虚，又是在考问试探，看看他是真神还是假神。

韩信稍作谦让，便侃侃而谈，对刘邦与项羽的个人才能、军事力量，乃到两者的人格魅力，人心向背，作了一番详细对比（当然不免说些奉承刘邦、贬低项羽之言）；又对天下形势作了一番分析，最后献计曰："大王被项羽赶到汉中，秦地的百姓没有不遗憾的。大王现在举兵东进，只要发表一篇檄文，三秦之地便可搞定。"

韩信一席高论，说得刘邦心服口服，直拍巴掌，恨自己得韩信太晚，遂听从他的建议，着手做东进击敌的军事部署。

刘邦命萧何留守南郑，镇抚巴蜀，维护后方的社会稳定，自己于高帝元年（公元前206年）八月，率军暗渡陈仓（今陕西省宝鸡市东面），向章邯等秦降将进击。正如韩信预言，汉军很快便略定三秦，占领关中，没费多少力气，便扫除了项羽设置的障碍，并于翌年三月占领洛阳。

项羽毕竟是国家元首，起兵讨伐他要师出有名，何况刘邦当时的势力还未强大到足以把项羽灭掉的地步。项羽自立为西楚霸王之后，尊楚怀王熊心为"义帝"，他对熊心当初定下的不平等条约怀恨在心，后来竟派人将其干掉。于是刘邦于在洛阳上演了一出大戏——为义帝发丧，以此邀买人心。他装模作样地在义帝灵前袒胸露背，眼泪一把鼻涕一把地嚎啕大哭，一直闹腾了三天（举哀三日），然后派出使者，遍告诸侯：

“天下共立义帝，北面事之。今项羽放杀义帝于江南，大逆无道！今寡人悉发关中兵，愿从诸侯王击楚之杀义帝者！”

从古至今，凡是在政治舞台上玩出点名堂的，都有表演天赋，而且一旦表演起来，收获的便不是门票，而是人心。刘邦这一招果然很灵，不但获得广泛的舆论支持，且于一月之内拉拢了五路诸侯，总兵力达五十六万。

刘邦自以为兵多将广，便要在诸侯面前露一手，于四月命韩信守洛阳，亲率大军，进攻彭城。

当时，项羽正率军镇压齐国的叛乱，都城空虚，刘邦没付出多大代价，便将彭城占领。

心腹大患韩信（5）

刘邦自在沛丰邑举事以来，从未打过这样的大胜仗，这次可要好好品尝一下胜利的滋味。他进入彭城，首先便是把项羽的美人和楚宫的珍宝全部收缴。当初项羽独吞秦宫的美女珍宝，就让他恼怒异常，现在可是彻底报了仇啦。只是他久闻虞姬容貌奇美，一心要把她捉来上床，但却遍寻楚宫而不得，深感遗憾。随后便是天天大摆宴席，庆祝胜利（置酒高会），晚上则命项羽的美女们轮流伺寝。反正项羽已经成了无家可归的野狗，让他和那些叛将厮杀去吧。

不料，刘邦高兴得太早，一天拂晓，他正拥着项羽的美女，做着皇帝梦，一将突然闯进来报告："大王，大事不好，项王率大军杀过来啦！"

原来，项羽得知都城失守，即令诸将打击齐国叛军，自率三万铁骑，疾驰南下，从彭城以西的萧县（今属安徽省），截断刘邦退路，于拂晓对汉军发动突然袭击。激战至中午，汉军向谷水、泗水（今江苏省徐州市近郊）溃退，死者十余万。楚军乘胜追杀，又于灵壁（今属安徽省）以东，再杀汉军十余万。

兵败如山倒的汉军，被楚军逼入睢水，淹死者的尸体堵塞河道，以致睢水为之不流。

仓惶逃窜的刘邦也陷入重围，眼看老命不保，可巧此时从西北刮起狂风，直吹得飞沙走石，树折房毁，楚军大乱，刘邦趁机逃脱，身边只乘下数十骑。

刘邦想赶回沛县，把家人带上一齐逃走，不料楚军已先他而至，把他的老婆吕雉和他的老爹掠走。刘邦只好掉头向西而逃。途中遇到长子刘盈（即后来的惠帝）和女儿（史书未记其名，刘邦称帝后封其为鲁元公主），为刘邦赶车的夏侯婴便把让他们抱上车同行。不料楚军越追越近，刘邦嫌车跑得太慢，情急之下，也顾不得什么骨肉之情，竟将他们推下车去。夏侯婴不忍抛弃孩子，停车将他们抱上来，

没走多远，刘邦又将其推了下去，就这样推下去抱上来三次，夏侯婴急了，说：“老哥，事情再急，这马也不能赶得再快了，你怎忍心把他们扔掉！”刘邦这才罢休。

刘邦一溜烟逃到荥阳，适逢韩信收拢散兵，前来救援，萧何又将关中不在服役年龄之内的老弱征集入伍，命其开赴前线，支援刘邦。韩信在荥阳城外大败楚军，这才阻挡住项羽的猛烈进攻。而楚汉争霸战也开始由此转为相持阶段。

追随刘邦的诸侯，大都是看风使舵的家伙，经历了彭城惨败，以为刘邦大势已去，纷纷离汉投楚，原先叛楚的齐、赵，也与楚讲和，形势大为不妙。八月，刘邦为了扭转局势，任命韩信为左丞相，并令他率军讨伐反汉的诸侯，削弱项羽的军事力量。

心腹大患韩信（6）

韩信的军事天才从而得以充分发挥，不但立下赫赫战功，而且在中国战争史上留下了不少经典战例，直到今天，仍为军事家所称道。

八月，韩信以声东击西之疑兵计，击败魏军，生擒魏王魏豹。

九月，韩信与张耳大破代军，活捉代相夏说。

刘邦想不到韩信还真有一手，但自己打了败仗，他却接连打了胜仗，未免让他的老脸磨不开面子，于是便搞起鬼来，把韩信麾下的精兵调往荥阳前线，抵御楚军的进攻，把一些未经严格训练的新兵拨给他，令他继续讨伐诸侯。心想，打赢了是你的本事，吃了败仗，你可要自己兜着。

哪知韩信靠这些没打过仗的新兵，照样攻无不克，所向披靡。

不久，韩信又灵活大胆地运用“陷之死地而后生，置之亡地而后存”的兵法，在井陉口（今河北省井陉县北）附近设于下背水阵，以三万之众，击败赵地二十万大军，斩赵将陈余，生擒赵王赵歇，从此“闻名海内，威震天下”。随后又乘战胜之威，以一纸书信降服了燕王。

高祖四年（公元前203年）六月，刘邦令韩信率军攻齐。齐王田广逃到高密（今山东省高密县西南），向项羽求救。项羽派大将龙且率二十万大军驰援，与田广会合。两军隔潍水列阵，韩信命士兵用土袋筑坝，截断潍水，诱敌渡河，等龙且率一部分士卒渡过潍水，汉军突然掘开拦水坝，将大部分楚军阻于对岸。韩信立即挥军冲杀，楚军大败，龙且被杀，田广逃走。韩信趁势追击，楚军士卒大部被俘。

齐地平定后，韩信被封为齐王。

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十二月，韩信率军与诸将会师，将项羽十万大军合围于垓下。韩信指挥三十万大军担任正面进攻，大败楚军。此后韩信令汉军皆唱楚歌，以瓦解楚军斗志。项羽夜闻四面楚歌，以为楚地皆为汉军所得，当夜与心爱的美人虞姬诀别，率八百骑突出重围，逃至乌江，与刘邦的追兵血战之后，自刎而死。

韩信屡战屡胜，刘邦却屡战屡败。

项羽猛攻荥阳，眼看城池不保，幸亏将军纪信自请假冒汉王，充当替死鬼，从东门出城假投降，刘邦才得以带数十骑从西门逃遁。刘邦一路向南逃窜，找到九江王英布，收拾散兵，进驻成皋，惊魂才稍稍安定。

楚军围攻成皋，刘邦见楚军攻势强大，竟丢下诸将，让夏侯婴为他驾车，乘趁夜从北门逃出。两个家伙一溜烟逃到驻扎在修武（今属河南省）的韩信的军营，才松了一口气。

心腹大患韩信（7）

此后，刘邦趁项羽东击彭越之机，攻取成皋，项羽击败彭越后回师西进，楚汉两军在广武对峙数月，后来项羽于阵前挑战，刘邦被暗箭射中胸膛，仓惶逃至成皋。

直到垓下之战前夕，刘邦撕毁与项羽以鸿沟（今河南省之贾鲁河）为界，中分天下的和约，追击项羽时，还因韩信、彭越两军未至，而被项羽打得大败而逃。

刘邦这位逃跑大王，幸亏得韩信、彭越、英布等将领保护救援，拼死效力，才几次逃得性命，取得最后的胜利。然而，当他坐稳龙椅之后，却把剪除这些为他打天下立下殊勋的功臣，当做工作的重中之重。

3．巧妙的诱捕

刘邦毕竟坐上龙椅不久，不好贸然乱挥屠刀，把这些功臣干掉，他要等待时机，寻找借口。不久，剪除韩信这个心腹大患的借口便找到啦。

高帝六年（公元前201年），有人上书密告韩信谋反。

中国历代王朝，都把谋反定为头等大罪，谁若被扣上谋反的巨帽，不但自己完蛋，其家族的老老少少都要跟着掉脑袋矣。但史书中诸多被定为谋反罪的人，大都列出其罪证，或串通将帅，或私藏大量兵器，或网罗刺客壮士……而史书对这次告密，却说得过于简单，未交代韩信任何谋反的罪证与迹象。《史记》只是说韩信：“初之国，行县邑，陈兵出入。”刘邦称帝后，改封韩信为楚王，当时内战结束不久，韩信作为诸侯国国王，初到楚地，为防敌对分子搞恐怖活动，出巡各地时带些兵马，实在正常得很。可见，不是举报人的诬告，便是有人受了刘邦的指使。

刘邦终于找到了干掉韩信的借口，心中大喜，急忙召集诸将开会，向他们询问对策。诸将觉得拍马屁，表忠心的机会来啦，均答

曰："赶快发兵，把那小子捉住活埋了！"（"亟发兵坑竖子耳"）刘邦默然不语，他对这些家伙的能耐心知肚明，别看他们叫得凶，没有一个是韩信的对手，即使自己御驾亲征，也未必就能取胜，于是又问计于护军中尉（军事总监）陈平。

陈平是刘邦智囊团的第二号人物，是仅次于张良的智多星，先后为刘邦老两口献过不少锦囊妙计，刘邦对他可谓言听计从。他故意大卖关子，向刘邦一连提出几个问题：

"有人上告韩信谋反的事，将领们知道吗？"

刘邦说："没有。"

心腹大患韩信（8）

陈平问：“韩信自己知道吗？”

刘邦说：“不知道。”

陈平问：“陛下的精兵与韩信相比，谁强？”

刘邦说：“俺不如他。”

陈平说：“陛下的将领指挥作战有能超过韩信的吗？”

刘邦说：“没有。”

陈平说：“陛下军队不如韩信的精锐，指挥作战的将领又比不上他，若发兵攻打他，岂不是迫使他和我们作战吗？陛下这么干，势必处于危险的境地矣。”

刘邦被他问得一头雾水，又抛出他那经典疑问句：“为之奈何？”

陈平卖够了关子，才献计说：“天子巡视各地，会见诸侯，自古如此。陛下假称到云梦泽巡视，在陈县会合诸侯。陈县位楚国西部边界，韩信听说天子好意会见诸侯，必不加防备，并且会到郊外迎接拜见。等韩信一到，立即将他拿下。这么干用不着劳师动众，只要一个大力士便可解决问题。”

刘邦觉得此计甚妙，立即遣使传诏，通知各国诸侯，说他某月某日，将出游云梦。

韩信虽然并无反意，但接到诏书，却不免心虚。

原来，项羽手下的猛将钟离昧，与韩信要好，项羽死后，钟离昧投奔韩信。刘邦本就对韩信深怀戒心，听说钟离昧在韩信处，生怕他搞什么阴谋诡计，便诏令韩信逮捕钟离昧。韩信顾念旧情，不忍将钟离昧献出，只说他不在楚地，搪塞过去。韩信深知刘邦诡诈多端，这次突然“南巡”，让他预感到来者不善。他想起兵抗拒，又却觉自己无罪；若到陈县迎谒，恐怕刘邦又会因他藏匿钟离昧而把他逮捕。他正进退两难，迟疑不决，有人给他出馊主意说，皇上恨的是钟离昧，只要把他斩了，献上他的脑袋，皇上必喜，可保无患。

献计的人只是为韩信解忧，刘邦岂会因一个钟离昧而南下大会诸侯？军事天才这次犯了一个低级错误，竟认为此言有理，于是干出令世人不齿的卖友自保的勾当——竟与钟离昧商量，要借他的脑袋一用。钟离昧大怒，骂他背信弃义，太不地道，并说："你杀了我向刘邦献媚，恐怕打错了算盘，我今日死，你也要跟着完蛋矣。"说罢拔剑自刎。

韩信提着朋友的脑袋，前往陈县拜谒刘邦，自以为可以安然过关，哪知刘邦正等着他前来受擒。他跪献钟离昧的脑袋时，刘邦看都不看一眼，当即喝令武士，将他缚住，推上后面为他准备的"专车"。

心腹大患韩信（9）

韩信大惊失色，仰天叹曰：

“这真是‘狡兔死，走狗烹；高鸟尽，良弓藏；敌国破，谋臣亡。’现在天下已定，我是该下油祸了。”

刘邦一脸痞笑曰：“你还叫唤个啥？有人告你谋反，你反迹已明，再叫也没用。”遂令武士给他套上刑具，以防他意外逃脱。

韩信毕竟功高盖世，又无谋反的证据，杀之难以服众，刘邦到了洛阳，便暂时赦免了他，降封他为淮阴侯，后又将他迁至京城长安，以便监管，叫他不能乱说乱动。

4．错把流氓当恩人

刘邦说韩信谋反，不过是为了捏造一个罪名，找一个干掉他的借口，其实韩信对刘邦可谓忠心耿耿。

韩信击杀楚军大将龙且，平定齐国后，项羽陷入腹背受敌的局面，不免恐慌，便派能言善辩的武涉前往游说韩信，劝他叛汉投楚。武涉见了韩信，对当前形势做了一番分析之后，说：

“刘邦那家伙本是个无赖，很不可靠。他的性命多次掌握在项王手里，项王可怜他，放他一马，他一脱险境，便背弃盟约，攻击项王，毫无信用可言。现在足下自以为与刘邦交情深厚，竭力为他卖命，但终究要被他抓起来。足下所以能暂时保全性命，是因为项王尚在也。而今两王相争，谁胜谁负，决定权掌握在足下您的手里，足下左投则汉王胜，右投则项王胜。项王今日灭亡，明日就轮到足下您啦！足下与项王是旧交，何不反汉与楚联合，三分天下而自立为王呢？您要是错过这个时机，仍死心塌地地帮助汉王攻打楚王，可不是智者的选择呀！”

武涉虽是替项羽游说，但言之有理，且极富煽动性，意志稍不坚定的人，经他如此一说，恐怕就要桌子一拍，反他娘啦。但韩信却不为之所动，答曰：

“我过去跟项王干，官职不过是个郎中，职务不过是个执戟的卫士，项王对我言不听，计不从，所以我才背楚归汉。汉王授我上将军印，一下交给我数万军队，脱下他的衣服给我穿，把他的饭菜给我吃，与我推心置腹，言听计从，所以我才有今天。人家如此关怀信任我，我却背叛人家，不仁不义，叛之不祥啊。我即使到死也不会换旗易帜。请为我谢谢项王的好意。”

武涉见韩信态度坚决，只好回去向项羽秉告：“韩信一心要为刘邦卖命，可是一条路走到黑啦。”

心腹大患韩信（10）

武涉走了，又来了个蒯通。此人是齐国有名的铁嘴辩士，他洞察天下大势，见韩信是决定天下局势的关键人物，但其本人却不自知，便来见韩信。他自称精通相人之术，且看得极准，万无一失。韩信听他说得玄而又玄，便说："先生相人之术如此之高，给我看看相怎样？"蒯通见吊起了他的胃口，便故作神秘，要与他"单独谈谈"。待韩信摒退左右，他说：

"相君之面，不过封侯而已，且处境危险，地位不安；但相君之背，却贵不可言。"他所说的"背"，可不是脊梁背，而是隐喻，只要背叛刘邦，便贵不可言。

韩信未听出弦外之音，一脸茫然，问道："此话怎讲？"

蒯通解释道："天下初乱之时，四方豪杰云集雾合，百姓乐从，那是为了反秦。而今楚汉分争，致使天下民众肝脑涂地，骸骨遍野，惨不忍睹。项羽转战南北，乘胜大进，直逼荥阳，威震天下。但兵困于荥阳一线，被险地所阻，不能前进，已有三年矣。汉王拥兵数十万，依山河之险，一日数战，无尺寸之功，以至败于荥阳，伤于成皋，逃奔宛（今河南省南阳市）、叶（今河南省叶县），可谓智勇俱困矣。依愚之见，当今之势，非圣贤不能平息天下战祸。别看刘、项两人称王称霸，其实他们的命运在足下的掌握之中。足下为汉则汉胜，为楚则楚胜。依我之见，足下不如谁都不帮，与刘、项三分天下，鼎足而立，谁敢轻举妄动？足下乃天降圣贤，智慧超群，且拥有重兵，据强齐而并燕赵，适时率兵西进，为民请命，令刘项息兵罢战，天下必风从响应，谁敢不听？而后割大削强，重封诸侯，天下诸侯必畏威服德，相率来朝，这可是霸王之业啊。有道是'天与不取，反受其咎；时至不行，反受其殃，请足下深思。"

蒯通的说辞，比武涉更加富有煽动性，且为他指明了一个切实可行、前途光明的大方向，但韩信却说："汉王待我恩重如山，我听说坐

他人之车者要为人分担患难；穿他人之衣者要为人分担忧愁，吃他人之饭者要为人之事效死，我怎可向利背义呢？”

蒯通笑道：“足下自以为跟随汉王可以建立万世功业，我以为大谬不然。足下要以忠信得到汉王的信任，未免一厢情愿，你们的交情一定不会牢固；足下以为汉王不会加害于自己，也是大误。当初越国大夫文种助勾践灭吴复国，成就霸业，但却被勾践无情诛杀，野兽尽而猎狗烹，真是至论呀！以忠信而言，足下与汉王的交情不如文种与勾践，我听说‘勇略震主者身危，功盖天下者不赏’，文种之死，便是最好的例证。而今足下有震主之威，不赏之功，归楚，楚人不信，归汉，汉人震恐。你有此威势和大功，归谁是好呢？足下居于人臣之位而有震主之威，名高天下，我为你感到危险呀！”

心腹大患韩信（11）

蒯通的话令韩信深为叹服，答应要“考虑考虑”。数日后，蒯通见没有动静，又来劝韩信说：“大功难成而易败，时机难得而易失。优柔寡断是成功的大敌，决而不行是百事的祸根。猛虎之犹豫，不如黄蜂之一螫。时机一失不再来，请足下早下决断。”

但韩信仍念刘邦的“知遇之恩”，又自以为功高盖世，刘邦不会夺其王爵，最终谢绝了蒯通的好意。

韩信统兵作战，堪称天才，然而玩起政治来，却与项羽一样，是个愚夫。而他对流氓政治家刘邦的了解，也完全靠以君子之心，度小人之腹。

从刘邦对韩信所采用的种种手段来看，从他出于试用的态度拜韩信为大将起，就已经对这个伸手要权而且要大权的狂傲自大的家伙印象不佳，并且一直怀有戒心。

韩信与张耳伐灭魏、代之后，刘邦就派人把韩信的精锐部队调往荥阳前线，拨给他三万未经训练的新兵，让他去讨伐有二十万大军的赵国。韩信平定赵、燕之后，刘邦惨败于成皋，逃到韩信与张耳驻扎于修武的军营，竟于清晨诈称汉使，闯入军营，趁韩信与张耳尚在梦中，像贼一般蹑手蹑脚地先后溜进两人的营帐，拿起两人的印信，夺了他们的兵权。然后命张耳守取赵地，拜韩信为相国，命他征集赵地未入伍的男子，组织新军，去攻打齐地。

这种干法，动机十分明显：我不能让你小子拥有重兵，就给你这点乌合之众让你去拼命，你韩信打赢了，就为我消灭了强敌，若是被人家灭掉，算你倒霉。

韩信平定齐地后，派人前往被楚军围困的荥阳，向刘邦申请做个代理齐王，以便镇抚齐国。刘邦大怒，骂道：“我老人家困在这里，从早到晚都盼望他来助我，这小子却要自立为王！”张良与陈平两个高参赶紧暗中踩了他一脚，张良与刘邦咬耳朵曰：

“我们的处境如此不利，怎能挡得住韩信称王呢？不如乘势立他为王，并善待他，让他镇守一方。不这么做，会发生变乱的！”

刘邦被他提醒，立即改口骂道：“大丈夫能平定诸侯，就应该立为真王嘛，还要做他妈的什么‘代理’！”

随后便派张良带着大印前往齐国，宣布立韩信为齐王。

刘邦脑筋急转弯，同意立韩信为齐王，当然是形势所迫，垓下之战获得胜利之后，刘邦立即故伎重演，突然袭击，闯入韩信军营，夺下他的军权，并以韩信熟悉楚国风俗为名，将他调离军事、经济都很强盛的齐国，将他打发到下邳（今江苏省邳州市）去当楚王。很明显，刘邦这么干，不仅是对韩信当初自请为齐王的报复，也是为了削弱他的势力。

心腹大患韩信（12）

遗憾的是，刘邦因戒备和为了削弱其军事力量而采取的一连串卑鄙手段，并未引起韩信的警觉，反而错把流氓当恩人，觉得刘邦对自己恩重如山，无比信任，直到成了阶下囚，才幡然醒悟。

韩信被软禁在京城，终于看清刘邦的真面目，明白这个以前对他曾经关怀备至的大家伙，其实对他既畏惧又嫉妒，把自己的赤诚之心当作驴肝肺，于是经常装病不上朝，刘邦出行，也不随从。并且怏怏不乐，乱发牢骚，羞于与周勃、灌缨等武夫为伍。总之是满腹冤屈，度日如年。

他虽然已经成了刘邦的笼中兽、囊中物，但在刘邦面前仍不示弱。一次，刘邦和他谈论诸将的才能高下，他如实加以评价。刘邦问他：

“依你看，我能带多少兵？”

换了马屁精，一定会说，伟大领袖指挥百万雄师不在话下，但韩信却说：“不过十万而已。”

刘邦又问：“你怎么样呢？”

他说：“我是多多益善。”

刘邦见他竟敢抬高自己贬低他老人家，大为不悦，既是狡辩，又是嘲笑道：“既然多多益善，为何被我擒获呢？”

韩信觉得说漏了嘴，便为自己打圆场道：“陛下不善带兵，但善于驭将，这就是我被擒的原因。”

韩信虽然说的都是实话，但刘邦却对他更加厌恶。

无数史实证明，才高于主，多遭忌恨，而公然当面说主子的才能不如自己，下场就更加不妙。

5．老婆比老公更毒

韩信窝窝囊囊地活了四年，终于大祸临头。

高帝十年（公元前197年）九月，奉命镇守北方的代国边境（今河北省蔚县），防御匈奴的阳夏侯陈豨谋反，刘邦御驾亲征，韩信称病不从。刘邦临行时，把朝中政事托于大老婆吕雉与丞相萧何主持。

那吕雉早就不甘寂寞，这次趁乘暂掌大权之机，一心要干出些惊人的大事，树立自己的威望。说来凑巧，刘邦出师不久，便有韩信的门客栾说，托其弟上书告密，说陈豨几年前出任代相时，韩信就和他通谋造反。这次皇上亲征陈豨，韩信假装有病，不肯相从，就是为了趁机在长安举事，响应陈豨。现在韩信与家臣密谋，计划诈传诏书，释放在官府服劳役的囚犯和奴隶，发给兵器，乘夜袭击皇后和太子。韩信诸事已布置完毕，并已派人给陈豨送信，等陈豨回信一到，即行举事。并且谎称自己因知韩信谋反内情出言谏阻而触怒韩信，被他囚禁，特托家弟代为上书，云云。

心腹大患韩信（13）

其实，栾说因事得罪韩信，被韩信囚禁，他怕韩信宰了他，便在囚室里写下这封告密信，托其弟代呈吕后。他知韩信深为皇帝忌恨，干脆趁陈豨作乱，说他与陈豨通谋造反，吕后一定会拿他问罪，到时自己不但可免一死，而且能博得富贵，于是便捏造了这封诬告信。

吕雉接到栾说的举报信，且喜且忧，喜的是老公不杀韩信，是因为一直没有抓住他谋反的证据，杀之令群臣不服。现在有了栾说的上书，终于可以名正言顺地干掉这个心腹大患了。忧的是老公不在长安，无故召韩信入宫，他未必肯来，而派人捉拿，他也未必轻易就范。于是，她便与萧何商量如何下手。萧何献计说，可以暗派一人，假装是刘邦从前线派回的使者，报告陈豨之乱已被剿平，令群臣到宫中庆贺，韩信一到，即可如此这般。

吕雉说，此计虽妙，但就怕韩信不来。于是萧何亲自出马，以问病为名，跑到韩信府上，欺骗他说："皇上从前线派回使者通报，陈豨之乱已平，举朝庆贺，你虽然有病，也要勉强出席嘛。"韩信碍于情面，不得已随萧何前往。

韩信一入宫，吕雉即令武士将他绑住。韩信急向萧何求救，但那家伙已躲得不见踪影。昔日该家伙月下追韩信，使其得以为大将军；此时又来了个上门诱韩信，使其成为刀下鬼，故后人有言："成也萧何，败也萧何。"韩信指挥大兵团作战，可以奇谋迭出，战无不胜，居然被不会用兵的陈平、萧何两次设计诱捕，岂不哀哉！

韩信被武士五花大绑，还想申辩，吕后杏眼圆睁，怒喝道："休得狡辩，你的门客告你谋反！"也不审讯，便令武士将他推进长乐宫钟室砍了头。韩信死前仰天大呼：

"我悔不用蒯通之计，今天竟上了妇人小子的圈套，这难道是天意吗！"

韩信既死，吕后即令诛其三族。可怜一代名将，汉王朝的一等开国功臣，就这样身死族灭。

清人谢启昆有诗叹曰：

怏怏羞同哙为伍，多多未让帝论兵。

当时英杰遭猜忌，自古王侯戒盛盈。

岂料娥姁（吕后）难恕死，不如漂母尚哀生。

我从胯下桥边过，淮水潺潺作怨声。

蔡东藩有诗叹曰：

筑坛拜将成何济？破楚封王事已虚，

堪叹韩侯知识浅，何如范蠡五湖居！

心腹大患韩信（14）

后世史学家或小说家对于韩信之死，多说他是因与陈豨通谋造反事发而受诛，更有人说韩信能反时不反，不能反时却反，是他一生中犯下的两大错误，这都是根据《史记?淮阴侯列传》而做此定论。其实司马迁先生对韩信始与陈豨通谋，数年后又暗中准备举事记述中，有一段很重要的文字：

“其舍人（栾说）得罪于信，信囚，欲杀之。舍人弟上变（上书举报），告信欲反状于吕后。”

也就是说，韩信谋反的种种内情与证据，皆由栾说提供。吕后得书后，既未调查，也未审讯，便把韩信干掉。司马迁写当朝开国皇帝，自然要搞“春秋笔法”，有所隐讳。

他在《史记?韩信卢绾列传》（此韩信乃韩王信，非淮阴侯韩信）中只字未提与韩信通谋之事，并且言明陈豨造反，是因周昌向刘邦报告，说宾客太多，拥兵于外数年，恐生变故，引起刘邦的怀疑，即派人到代地调查，陈豨恐惧，遂联络王黄等将领，起兵造反，而陈豨与朝廷大军对抗期间，只有燕王卢绾与他有联系，鼓动他坚持抗战。可见司马迁先生自己已否定了韩信与陈豨通谋造反的所谓“罪证”。

民国年间的著作家黄士衡所撰《西汉野史》，写到韩信谋反一节，直称其罪证为门客栾说捏造；蔡东藩《前汉演义》中也说：

“韩信谋反，出自舍人之一书，虚实尚未可知，吕后遽诱而杀之，无论其应杀与否，即使应杀，而出自吕后之专擅，心目中亦岂尚有高祖耶？或谓高祖出征，必有密意授诸帷房，故吕后得以专杀，此言亦不为无因，试观高祖之不责吕后，与吕后之复请诛（彭）越，可以知矣。”

桑榆先生也如此推断——干掉韩信，并非吕女士擅自动手，她与老公早已在枕头上商量好啦，只要时机一到，老两口不需通气，便可擒而杀之。

刘邦平定陈豨之乱，回到长安，见韩信已死，心中大喜，大喜之余，又有些怜惜。马迁先生称其“且喜且怜之”，对流氓皇帝的心情概括得甚妙。他喜的是心狠手辣的大老婆终于把韩信这颗危及他龙椅的重磅炸弹安全引爆，怜的是韩信的确为他老刘打江山立下了汗马功劳。对于大老婆下手如何如此之快，如此之毒，他只字未问，更无一句责备之语。

至于那个打小报告的栾说，竟被刘邦封为慎阳侯。从古到今，靠投书靠密、落井下石、而得以富贵的阴毒小人，何其多哉！

刘邦对韩信的怜惜之情，当然是转眼即逝；而除去韩信的喜悦心情，也保持不了多久，因为还有几位能征善战的异姓王在，只要这些人存在一天，他那颗龙心就无法安宁。

从功臣到肉酱（1）

刘邦如果没有韩信，早就被项羽消灭；如果没有彭越，也难以取得最后胜利。然而，刘邦坐上龙椅之后，彭越和韩信一样，反过来成为被消灭的对象。

彭越无辜获罪，仍是冤枉，但能保活命，也算是不幸中之大幸。不料前往流放地途中的一次巧遇，却让他一个跟头跌进深渊。

1．英雄起于草莽

刘邦自从用陈平之计，以出游云梦为名擒住韩信之后，便逐步实施剪除异姓王的计划。这些异姓王，有的是因事遭到刘邦的谴责，惧怕被杀，被迫起兵反叛，而大多则是被人诬告，让刘邦找到诛杀的借口，总之罪名都是“谋反。”反正“谋反”这顶巨帽戴在谁的头上，谁的头就要被砍掉，而且砍之有理，没谁敢为他喊一声冤，因为谁若为他喊冤，那头也要被毫不留情地砍掉之。

梁王彭越，是汉王朝的开国元勋之一，其功劳虽不及韩信，也是一等功臣。正因为他勇猛善战，又是异姓王，结果也被刘邦夫妇抓住借口干掉。

彭越，字仲(大概是排行老二)，昌邑（今山东省金乡县）人，是个起于草莽的造反派。他原是渔夫，常在钜野的湖泽中捕鱼，后来结伙为盗，干起了打家劫舍的勾当。

陈胜、项梁先后举事反秦，八方响应，昌邑的一些热血青年也跃跃欲试，觉得干一番大事业的时机到了，便鼓动彭越道：

“现在四方豪杰纷纷起来反抗暴秦，你也可以拉起队伍干革命呀。”

彭越年龄大些，且是强盗头目，比那些小愤青成熟多了，他要先观望一下形势发展，再做决断，便冷静答曰：“两条龙之间的争斗刚刚开始，等等再说吧。”

一年过后，各路民军的声势越来越大，局势已经明朗，当地的热血青年们再也等不下去，便聚集了百余人，来找彭越，请他当头，一同举事。彭越说：“我可不愿跟你们一起瞎闹。”这帮愤青执意请求，他才答应。并与众人约定，于第二天日出时带着兵器到某地集合，迟到者斩。

这些年轻人，都自由散漫惯了，没什么时间观念，更不知军令是啥玩艺，次日集合，竟有十多人姗姗来迟，最迟的到中午才来。彭越一看，这般松松垮垮，怎么打仗？便说：

从功臣到肉酱（2）

“大伙既然执意推举我当头，就要听我号令。今天迟到的太多，不能都杀了，就杀最后到的那个人吧。”即令小头目斩了最后到的人。

大家没想到彭越会来这一手，都笑着为那人说情：“彭哥何必这么认真，让他以后不敢了就是。”

彭越理都不理，将那人拉出来斩了，并且设坛祭祀，与众人歃血为盟，然后才开始发号施令。

彭越这一招，令众人大惊失色，低头听令，不敢仰视。从此无人再敢违犯纪律。

彭越率众攻城略地，收容诸侯的散兵，队伍很快扩大到千余人。

刘邦举事之初，曾率众攻打彭越的家乡昌邑，彭越曾协同作战。但昌邑未能攻下，刘邦便引兵西进。彭越就地闹革命，队伍不断壮大，到项羽入关分封诸侯时，已有万余人，但因他既未投奔刘邦，也未得到项羽的封赏，成了一支无所归属的独立大队。

高帝元年（公元前206年）秋，齐王田荣背叛项羽，项羽率军镇压，西部空虚，刘邦趁机出关东进。刘邦的长处之一，便是善于笼络人心，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了更好地牵制项羽，使其无暇西顾，他想起了这支被项羽忽视的力量，便派人赐彭越将军印（反正他的大印多的是，只是命人刻一下的事情），令他南下攻打楚军。项羽遣将率军攻打彭越，被彭越打得大败而逃。

翌年春，彭越与魏王豹联合诸侯，东进攻击楚军。此时他的队伍已有三万余人，且连打胜仗，收复魏地十余座城池。刘邦见彭越能征善战，为了更好地利用这支武装力量为他打天下，便封他为魏相国，令他率领部队单独作战，略定梁地。

刘邦彭城惨败后，彭越攻下的城池被项羽收复，成了一支没有根据地的孤军，屯兵于黄河岸边。

高帝三年（公元前204年），彭越开始打游击，不断骚扰楚军后方，在梁地切断了楚军的粮秣补给线，给项羽造成很大威胁。

高帝四年（公元前203年）冬，刘邦与项羽对峙于荥阳，彭越趁机对荥阳以东地区大举进攻，一连攻下睢阳、外黄等十七座城池。项羽被这只在自己屁股后面乱叫乱咬的老虎，搞得十分恼火，命大将曹咎守成皋，亲率精兵，一直把彭越赶到东阿（今属山东省）以东的谷城，将失地全部收复。而彭越与项羽周旋之际，刘邦却得以喘一口气，借机修整一下疲惫不堪的部队。

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秋，彭越趁项羽率军南下，攻下昌邑周围二十余城，夺得十余万斛粮食，运给刘邦，解决了汉军粮食匮乏的难题。

随后，彭越又率军参加垓下之战，与韩信合围项羽，取得决定性的胜利。

从功臣到肉酱（3）

刘邦如果没有韩信，早就被项羽消灭；如果没有彭越，也难以取得最后胜利。然而，刘邦坐上龙椅之后，彭越和韩信一样，反过来成为被消灭的对象。

2．砍头示众，剁尸为酱

项羽被消灭后，彭越凭战功被封为梁王，建都定陶，也过了几年南面称孤的君王瘾，但好景不长，韩信被杀不久，彭越也大祸临头。

高祖十年（公元前197年），刘邦率军镇压陈豨叛乱，到了邯郸（今属河北省），派人传令，要彭越率军参加平叛。当时彭越恰好患病，不能亲自前往，便派一员部将，率兵赶到邯郸。刘邦见彭越没来，勃然大怒，认为他早不有病，迟不有病，偏偏要他参加平叛时有病，是何居心，那病肯定是装的，当即派使者前往定陶，质问彭越，问他究竟患的是思想病，还是什么病，居然敢违抗皇帝的命令？

彭越见皇帝动怒，心中恐惧，要前往邯郸，向刘邦当面谢罪。部将扈辄劝道："大王这时千万不可去邯郸，你开始不去，现在挨了训才去，那不是向皇上证明自己先前是装病吗？你这一去，必然被擒。反正你去也获罪，不去也要获罪，不如起兵造反，也许可以逃过此劫。"

彭越心想，扈辄说得有理，韩信于陈县被擒，可谓前车之鉴。但造反之事，万不可行。既然去也不行，不去也不行，只好托使者向刘邦解释，说自己实在有病，身体虚弱，不能出征。

哪知，彭越与扈辄的一番对话，被一个分管车马的官员（太仆）听见。翌年春，这家伙因事触怒彭越，怕彭越把他宰掉，便寻机逃走，向结束平叛，移师洛阳的刘邦报告：彭越和扈辄谋反。

刘邦闻报，又是大怒，派使者持诏急赴定陶，逮捕彭越，又令骑兵随后，以防有变。彭越本无反意，故对刘邦毫不防备，使者到来，还以为皇帝有什么诏令，独自接诏，使者趁其不备，当即令武士将他

拿下。彭越大叫“冤枉”，使者斥曰：“你冤枉啥，有人告你谋反！”那腔调与当年刘邦逮捕韩信如出一嘴。

使者将彭越与扈辄押至洛阳，囚于狱中，交廷尉（相当今之最高法院院长）王恬开审办。“廷尉”二字最能体现法官的职责，“廷”为公平，“尉”为惩罚，即公正执法，依法判罪之意。

王恬开名为大法官，其实是专看皇帝老爷眼色办事的走狗，历代王朝像这样的家伙实在多如驴毛。王恬开知刘邦一心要铲除异姓王，便迎合上意，将彭越定成死罪，说是扈辄鼓动彭越谋反，彭越即不把他杀了，也不向朝廷检举，说明已经默许，可谓“反形已具”，也就是已经有了谋反的事实，奏请依法治罪。这依法治罪，便是犯人斩首，灭其三族。名为“审办”，其实是照办。

从功臣到肉酱（4）

刘邦觉得这么干过于残忍，不得人心，便下诏夺其封，将他贬为平民（庶人），流放到蜀地的青衣（今四川省雅安县）。刘邦心想，你彭越再有本事，在那偏远烟瘴之地，也翻不起大浪啦。

彭越无辜获罪，仍是冤枉，但能保活命，也算是不幸中之大幸。不料前往流放地途中的一次巧遇，却让他一个跟头跌进深渊。

彭越被差役押着，向西走到郑县（今陕西省华县），恰好遇到从长安前往洛阳的吕雉。彭越与吕雉，一个是诸侯王，一个是皇后，要在以前，两人出行都是车驾迤逦，护从如云，威风无比，而眼下吕雉仍是无比威风，彭越却是桎梏加身，成为被人押送的罪犯，其惨状与吕雉的威风形成鲜明的对比。

彭越见了吕雉，以为遇到了救星，跪在路边叩头谒见，痛哭流涕，说自己无罪，定他谋反罪是天大的冤枉，求吕雉为他向刘邦说情，彻底平反，官复原职的事不敢想了，只求不要把他流放到蛮荒之地，而将他发配到昌邑，让他得以老死家乡。

吕雉听了他的哭诉，慨然允诺，并为他鸣不平曰："这个老刘太不像话，怎能这样对待彭将军！"又好言安慰他一番，令他一同前往洛阳。

彭越感激泣零，当即叩头而谢，擦去眼泪，随吕雉而行。他想女人毕竟比男人仁慈，而皇后在皇帝心中分量很重，她说话一定管用，自己虽然昭雪无望，但不用再去蛮荒之地，能在家乡度过晚年，也是不幸中之大幸。

不料，到了洛阳，吕雉见了老公，竟说：

"亲爱的，彭越是个英雄人物，你把流放到蜀地，无异养虎贻患，那里地形势险阻，他一旦作乱，后患无穷，不如斩草除根，把他干掉。我已经把他带回来啦。"

刘邦十分佩服老婆的高见，当即表态曰：“彭越就交给你了，你看着办吧。”

吕雉凭着干掉韩信的经验，再次祭起“谋反”的巨帽，他令人告发彭越，说他反心不死，不但不感皇帝宽大之恩，反而于流放途中暗地与部将联络，再次谋反。刘邦复令王恬开审办。王恬开知道刘邦老两口要把彭越置于死地，立即提审彭越，也不管他招不招供，便整理好黑材料，奏请将彭越灭族，刘邦当即照准。

彭越被押回洛阳，在狱中时时盼望刘邦下诏让他回乡，不料又被王恬开提审，问他再次谋反之罪，方知吕雉不是救他，而是害他，女人毒将起来，比男人更毒。

从功臣到肉酱（5）

彭越被斩首，灭三族，刘邦仍不解恨，要拿他做个反面教材，命将彭越的首级悬于洛阳街头示众，令武士看守；又将其尸体剁成肉酱，分赐诸侯，以儆效尤。且下诏曰："有敢收视者，辄捕之。"所谓"收视"，可不是咱们今天收看电视节目，而是指敢于趁武士不备，将彭越的头颅偷走掩埋，或以祭奠缅怀的心情前来看望者。辄捕之，便是立即捉拿归案。

刘邦这一招，一是为了把谋反者长期示众，吓唬百姓；二是以彭越之头为钓饵，让谋反者的同党或胆敢表同情者自己跳出来，加以逮捕。

数日后，果有一人，身着素服，携着祭品，来到悬挂彭越首级处，跪倒在地，似对活人说话，喃喃而语，随后摆放祭品，叩头而拜。拜毕放声大哭。此人的举动，引起许多百姓围观，守候的武士也觉惊奇，难道这家伙不要命，竟如此大胆，敢于公然祭拜反贼？当即将他拿下。

这位不怕死的仁兄，名叫栾布。他和彭越是老乡加哥们，早年常与彭越闲游，交情颇深。他因家境贫困，曾到齐国打工，在一家酒店中当服务员。几年后，彭越入钜野为盗，栾布被人劫走，卖到燕地为奴，曾见义勇为，挺身为主人报仇。燕将臧荼听说此事，认为他义勇兼备，举荐他当了一名都尉（中级武官）。后来臧荼当上燕王，又提拔他为将军。刘邦称帝后，臧荼起兵造反，栾布奉命参战。不久，臧荼之乱被镇压，栾布兵败被俘。彭越得知后，向刘邦说情，将他赎回，任他为梁国大夫。

彭越被捕前，曾命栾布出使齐国。栾布从齐国返回，得知彭越被冤杀，甚感悲痛，且感念彭越往日恩情，故不顾禁令，前往洛阳，对着头颅如对彭越生时，向他奏明出使所办之事。

刘邦闻报，断定栾布是彭越的同党，亲自提审栾布，骂道：“妈的匹，你难道与彭越一起造反了吗？我禁止人收敛看望，你偏要去祭奠哭吊，分明曾与彭越一同谋反！”不等栾布答话，即令左右，“快给我把这小子烹了！”

武士应声而上，将栾布提起，要把他扔进沸水滚滚的大铁锅，不料栾布镇定自若，全然不惧，回首答曰：

“我有一句话，愿说完再死。”

从功臣到肉酱（6）

刘邦吼曰：“你小子有屁快放，有话快讲！”

武士将栾布放下，栾布义正词严地说：“当初你败于彭城，被楚军困于荥阳、成皋之间，项王之所以不能引兵西进，全赖彭王占据梁地，与你联合，从后方游击楚军，断楚粮道，使项王有后顾之忧。当此之时，彭王为楚则汉败，为汉则楚败。况且垓下之围，彭王若不参战，项王也不至灭亡。至天下已定，彭王受封，也希望传之万世。今天你一次征兵于梁，彭王因病不能随行，你就怀疑他反叛；反形未见，毫无证据，便以苛酷之刑将其诛灭，夷其三族，我恐怕功臣从此人人自危矣。现在彭王既死，我也不愿再活，请即就烹。”

栾布说罢，不等武士动手，便撩起衣襟，向大镬走去。

栾布的慷慨陈词，令刘邦老脸通红，瞠目结舌，他见栾布酷刑当前，竟如此大义凛然，视死如归，不禁为之动容，当即令武士拦住栾布，赦他无罪。

桑榆先生读《史记?栾布列传》，更觉司马迁先生之春秋笔法何等高妙。司马公写韩信、彭越列传，只述其生平、战功，及写其谋反事，只交代过程，传后的评论，也有失含混，或以正统论调敷衍而过。至写《栾布传》，方借栾布之口，怒斥刘邦忘恩负义，靠众英雄夺得天下之后，便寻找借口，铲除后患，肆意屠戮功臣。栾布传虽短，但笔法精彩，细节传神，刘邦的凶蛮无赖与栾布的英雄气概，形成鲜明的对比。其后的评论，也不用曲笔，直赞栾布之义烈：

“栾布哭彭越，趣（趋）汤（镬）如归者，彼诚知所处，不自重其死。虽往古烈士，何以加之哉！”

司马迁先生不愧为史学之父，纵观历史，敢于如此直笔状写当朝皇帝者，能有几人？我观当今某些史学家、作家老哥，一写到帝王老爷，便两腿发软，跪伏在地，恨不得把中国古今所有美好的词汇都用

来歌颂帝王老爷的丰功伟绩，不但令人作呕，而且让人肉麻，真是可悲。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1）

英布暗中部署军队，以防被刘邦捉去，让他追随韩信、彭越到地下做鬼，一时并不见刘邦有对他下手的迹象，心中稍安。不料，没过多久却大祸临头。

英布率余部渡过淮水，且战且走，部下将士，沿途逃散，到后来，英布身边只剩下百余人。惨败之状，颇似当年逃出垓下之围的项羽。

1．肉酱的威力

刘邦杀了彭越，令将其尸体剁成肉酱，遍赐诸侯。他要给诸侯来个直观教学，向他们宣告：谁若胆敢谋反，我就叫他变成一堆肉酱。

他的愿望是想以此收震慑诸侯的良好效果，让他们老老实实，不要乱说乱动，不料反而又激出了一起谋反事件。

刘邦派出的传赐肉酱的使者，到达淮南王英布的封地，英布正率士卒在郊外打猎，接到皇帝颁赐的彭越肉酱，问明彭越被诛的原因，大吃一惊。韩信被杀，已令他感到恐惧，看到那一罐血糊糊的肉酱，大为震恐，心想，刘邦如此杀来杀去，下一个不知轮到谁掉脑袋。韩信、彭越都是王级高干，刘邦说宰就宰，如不早加防备，到时也被老流氓捉去剁成肉酱，可就惨啦，于是便密令诸将集结兵力，注视邻郡动态，以防不测。

英布是六邑（今安徽省六安县）人，出身于平民之家。年轻时有人给他看相，说他将来“当刑而王”，也就是只有犯罪受刑之后，才会受封为王。英布只当是个玩笑——成了罪犯，能活命已是万幸，还有啥希望当什么鸟王。不料数年后，他真因犯罪而被处黥刑，好好一张脸，被刺上了罪犯的印记。英布希望相面人所言能够应验，笑曰：“有人说我先受刑，后当王，难道真是如此吗？”听者皆笑他痴心妄想，你小子成了囚犯，生死难料，居然还做当王的梦，岂不是精神有问题乎。哪知英布受刑后被押往骊山服劳役，暗中广交犯人头目、服刑的

豪杰，后来竟结伙伺机逃走，到长江北岸做起了强盗，向当王的远大目标迈进了一大步。

陈胜举事后，英布也揭竿而起，后投奔项梁，因战功被楚怀王封为当阳君。项梁死后，英布与项羽北上救赵，后归项羽指挥，与秦军作战，多次获胜。项羽入关时，他常充当先锋，后攻破刘邦部队防守的函谷关，进抵咸阳。因战功显赫，被项羽封为九江王，以六邑为都城。

英布当上了王，自以为应了算命人的预言，已经功成业就，便不想再投身各方的争斗。高帝二年（公元前205年），齐王田荣叛楚，项羽率军攻齐，征调九江兵马，英布推说有病，不愿亲自出征，只派部将带了数千人前往。刘邦攻占彭城，英布又谎称有病，不愿出兵援助楚军。项羽因此怨恨英布，几次派人遣责他，并召他前去，英布怕项羽治罪，不敢前往。项羽当时担心北方齐、赵的进犯，又要对付西边的汉军，英布虽然两次不出兵相助，但并未叛楚，而且又欣赏英布指挥作战的才能，打算笼络利用他，才未找他算账。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2）

刘邦在彭城被项羽打得大败而逃，得知英布与项羽之间有矛盾，想乘隙而入，拉拢英布，为自己所用，便对左右说：“你们谁要是能为我出使说服英布起兵叛楚，拖住项王的后腿，让他在齐地和齐人斗它几个月，我夺取天下就有绝对把握啦！”前来拜见刘邦的随何，自报奋勇，愿意充当说客，刘邦即派他带着一帮随从，前往淮南。

随何见了英布，摇动三寸不烂之舌，说项羽两次需要援助，英布都诱手旁观，却想依靠项羽保护自己的封国，那是办不到的事。又说楚军强大，只是表面现象，其实项羽已经困难重重，危机四伏，而汉军虽弱，那是暂时的，最后胜利一定属于刘邦，只要英布能拖住项羽，让他在齐地打上几个月的仗，刘邦就可以十拿九稳地夺取天下啦。到那时，刘老板一定会封他为王。英雄可要看清形势，及时做出正确的抉择啊。

随何挑拨离间，诱之以利，说得英布心动，但他并未付诸行动，公开叛变。

恰于此时，项羽派来使者，催促英布发兵助楚。随何趁英布在宾馆设宴招待项羽的使者时，竟来了个赶鸭了上架，他突然闯入，坐在上首，对使者说：“九江王已经归附汉王啦，你们怎能得到他的援军呢？”

英布想不到随何竟当着楚使公开说他反叛，大为吃惊。楚使发觉情况有变，起身想逃，随何劝英布说：“事已止此，应该立即杀了楚使，起兵叛楚，与咱们刘老板通力合作，到时候好处少不了你的。”

英布别无选择，只好杀了楚使，起兵攻击楚军。

项羽闻报大怒，即命大将项声、龙且率军攻打英布的封地九江。英布大败，想率部队投奔汉军，又怕楚军追击，便与随何悄悄抄小道投奔了刘邦。

刘邦知英布桀骜不驯，要给他一个下马威，召见他时，故意坐在床上，让两个美女为他洗脚（这个镜头，在《史记》中反复出现，当今遍地开花的洗脚屋，恐怕就是受老流氓刘邦的启发）。英布想不到刘邦对他如此无礼，简直是对他莫大的侮辱，后悔不应前来投奔刘邦，愤怒之下想要自杀。不料他退出后，来到汉军为他安排的住处，发现帷帐用具饮食，竟与刘邦的住所相同，又大喜过望，认为刘邦真的把他当个人物。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3）

英布派人前往九江，带出他的妻子儿女和部队，但他的部队已被楚将收编，妻子儿女也全部被项羽的小叔项伯所杀。项伯这家伙专门拆侄子的台，在关中曾向张良通风报信，说项羽要攻打刘邦；鸿门宴上又起身遮挡刘邦，让项庄无法下手，使老刘得以脱逃；现在又逼着英布义无反顾地为刘邦卖命，这便是此人一生的“功绩”。使者找到了几个英布的老友和信臣，才收容了数千人马归汉。

刘邦得了英布这员大将，十分欣喜，给他配备了部队，令他和自己一起北上，沿途招兵买马，不断壮大队伍，后来又封他为淮南王。

英布不负刘邦重望，于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派兵攻占了九江地区的几个县，又与刘邦的堂兄、荆王刘贾入九江，诱劝楚大司马周殷投汉。后来英布率领九江地区的全部军队，参加垓下之战，为消灭楚军立下大功。

刘邦称帝后，正式封他为淮南王，都城仍设在六邑。

且说英布暗中部署军队，以防被刘邦捉去，让他追随韩信、彭越到地下做鬼，一时并不见刘邦有对他下手的迹象，心中稍安。不料，没过多久却大祸临头。

2．吃醋的后果

英布有一小老婆患病，请求到宫外就医。那医家和英布的近臣贲赫住对门，贲赫不满于自己的职位，做梦都想升官，见英布宠爱的小老婆常到医家看病，觉得机会来啦，便与她套起近乎，不但送给她钻戒名表等昂贵礼物，而且出钱在医家摆下筵席，请她赴宴。英布的小老婆觉得他是老公的近臣，也不推辞。酒过三巡，贲赫便趁她高兴，托她吹吹枕头风，在英布面前美言几句，好让英布日后提拔提拔。

英布的小老婆把贲赫请托之事记在心上，于侍奉英布时，有意提起贲赫，夸了他几句。英布顿时生疑，怒曰：“你这是从哪里知道的？”她见英布发怒，便向他解释，说出前后经过。哪知英布竟大吃其

醋，更加怀疑小老婆与贲赫有一腿。小老婆与贲赫并无越轨情事，当然不愿承认，英布便派人召贲赫前来对证。

贲赫心中畏惧，不敢入宫，推说有病。英布认定他心中有鬼，更加愤怒，要将他逮捕下狱。贲赫闻讯，悄悄溜出都城，乘驿车逃往长安。英布听说贲赫跑了，大吃一惊，急派人追赶，贲赫生怕被英布宰掉，跑得比兔子还快，哪里还追得上。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4）

贲赫逃到长安，立即上书告发英布阴谋叛乱，说他谋反已露端倪，朝廷应该趁他未举兵造反之前把他杀掉。刘邦览书，急与高参萧何密商对策。萧何说："这恐怕是仇家的诬告，英布不至于有此举动，我看不如先把贲赫拘留起来，派人暗访英布，查实后再做对策。"

英布未追到贲赫，又听说他往长安方向逃走，想他一定是向中央告发他部署军队之事，大为恐慌。果然没几天，刘邦便派使者前来调查，且抓住他一些把柄。英布情急之下，便不管三七二十一，杀了贲赫一家，举兵造反。

英布叛乱的消息传来，京师震动，刘邦急召诸将问计：

"英布造反，如何是好？"

诸将又是那句老话："发兵攻打，活埋了那小子，还能干啥？"

但是由谁率军出征，却成了难题。

刘邦此时恰好有病，身体虚弱，御驾亲征，体力难支，想起太子废立之事，至今未决，不如命太子刘盈率军前往，既是一次锻炼的机会，又可以一试其才。

不料受吕后之托，出山辅佐太子刘盈的"商山四皓"，即曾经隐居于长安南部商山的庚宣明、绮里季、崔广、周术四个白胡子老头，听说皇帝要让太子出征，大吃一惊，紧急蹉商道："俺们出山，就是为了保住太子之位，若是太子率军出征，其位危矣。"

他们立即去找刘邦的小舅子吕释之，向他晓以利害：

"太子亲率大军讨伐叛贼，若是打胜了，啥好处也没有，太子已是位极人臣，难道还有比太子还高的爵位吗？若是打败了，就要大祸临头啦。随太子出征的那些将领，都是当年跟皇上平定天下的枭雄，一个个粗野狂傲，除了皇上谁都不买账，如今让一个年轻娃娃统率这帮家伙，岂不是让羊去驱赶狼群乎？他们一定不会为太子出力，太子肯定要打败仗！我们听说'母亲受宠爱，儿子有人抱'，现在戚夫人（刘

邦爱妾，其事后表）日夜伺奉皇上，皇上常常把赵王如意（戚夫人所生，刘邦爱子）抱在怀里，明确表态曰：‘说啥也不能让那不肖子（刘盈）居于我爱儿（刘如意）之上！’太子要是无功而返，皇上必然要以如意代替太子之位，这是小白脸上的黑痣，明摆着的事矣。到那时，我们也只好干瞪眼也。”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5）

吕释之觉得事态严重，慌得不知所措，忙向四老问计，四老让他赶快去请吕后出马，教她如此这般。于是吕泽连夜去见老姐，向她传达四老之言。

吕后大惊，一夜无眠，次日一早就心急火燎地去见老公，按照四老让其弟转教给她的一套，哭诉道：

“那英布是天下猛将，善于用兵，如今那些将领，都是你的同辈老友，让他们随我儿刘盈出征，他们打心眼里不服，怎能听从号令？要是英布知道你作出这样的决策，他就要大张旗鼓地向西进犯，到那时，麻烦可就大啦！你虽然有病，不能骑马，但强打精神，躺在车上指挥打仗总该行吧？你御驾亲征，诸将就不敢不尽力啦。亲爱的，你虽然辛苦一些，可为了你的妻儿，就带病坚持走一趟吧。”

吕后眼泪一把，鼻涕一把，死磨硬缠，把刘邦闹得无可奈何，从病床上忽地坐起，拍着床沿吼曰：“我就知道那小子不能干大事，老子只好亲自出马了！”（“吾惟竖子固不足遣，而公自行耳。”）

刘邦知英布不但善战，而且兵力雄厚，不好对付，便下令赦免死罪以下刑徒，令其从军征讨，并征发诸侯兵参加平叛，又命太子刘盈守长安，监督关中兵。一切安排停当，才率军东征。

英布造反之初，信心满满，对众将说：“皇帝老啦，已经厌倦征战，他不会亲自率兵前来。他手下那些将领，我只怕韩信和彭越，现在这两人都被他杀了，其余人都没啥大本事，皆不足畏也。”

他首先向东攻打荆国。荆王刘贾，是刘邦的堂兄，从刘邦举事时，他就跟着老哥南征北战，立下战功，刘邦把韩信骗至陈县逮捕后，封他的同父异母弟刘交为楚王，又从楚国中划出一部分地盘为荆国，封刘贾为楚王。刘贾虽然也是一员老将，但却不是英布的对手，在淮河以东被英布杀得大败而逃。英布趁胜追击，在富陵（今江苏省洪泽湖以北）将刘贾击杀，并收编了他的部队。

英布首战告捷，又渡过淮水，进攻楚国。楚王刘交发兵迎战于徐县、僮县之间。刘交把部队一分为三，形成犄角之势，使其相互救援。有部将劝道：“英布善于用兵，诸侯之兵一向惧怕他的威名。况且兵法上说，诸侯在本土作战，士卒离家乡很近，熟悉地理，容易逃散。大王今天把部队分作三军，看似很妙，但我恐怕一军战败，余皆逃走，哪能相互救援呢？”

刘交自以为是，不听劝谏。后来果然一军被英布击溃，其余二军皆望风而逃。刘交挡不住叛军的攻势，抱头鼠窜，一直逃到薛县。

英布一举攻占两个诸侯国，便不把政府军放在眼里，举兵西进，向皇帝叫板。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6）

刘邦率军进至蕲县（今安徽省宿州市南）以西，与英布军遭遇。刘邦知英布接连获胜，且兵精气锐，便下令在庸城（今安徽省蕲县集附近）坚壁固守，以挫其锋。

刘邦登高瞭望，遥见英布军容齐整，布阵颇似项羽军，想起当年吃了项羽不少苦头，甚为厌恶。等到两军对垒，刘邦亲至阵前，遥见英布，可着嗓门吼曰：

“我封你为王，南面称孤，还有啥不满足的，何苦造反？”

英布也不解释，只高喊：“想当皇帝！”

刘邦气得大骂英布忘恩负义，反复无常（应是英布如此骂他才对），挥军进攻，两军遂展开一场大战。

混战中，刘邦被乱箭射中，但他唯恐将士懈怠，仍负伤不下火线，忍痛于阵前指挥。诸将见皇帝老爷带病临阵，受伤不退，皆奋勇争先，拼死冲杀。英布抵挡不住，率军退走。刘邦令诸将趁胜追击，英布军死伤甚众。

英布率余部渡过淮水，且战且走，部下将士，沿途逃散，到后来，英布身边只剩下百余人。惨败之状，颇似当年逃出垓下之围的项羽。

英布带着百余残兵，一路向江南逃走，正不知何处藏身，忽遇长沙王吴臣派人赶来，接他前往长沙，说是他们的大王早已对刘邦不满，要与他一同投奔南粤。

吴臣是前长沙王吴芮之子，吴芮死后，吴臣承袭王位，英布是吴芮的女婿，吴臣的姐夫，当然对小舅子的话毫不怀疑。于是便与使者一起前往长沙。不料，走到番阳（今江西省波阳县东北），夜宿农家，吴臣派来的人竟乘其不备，将英布杀死，割下他的脑袋向吴臣交差，吴臣遂带着姐夫的脑袋，向刘邦请功。

可怜英布一世枭雄，竟糊里糊涂地死在小舅子手里。

司马迁先生说英布：“祸之兴自爱姬殖，妒媢生患，竟以灭国！”其实他即使不因吃醋而事发，恐怕也免不了被刘邦铲除的下场。

英布死后，刘邦封其子刘长为淮南王。那个告密的贲赫，为升官而讨好英布的小老婆，差点把命送掉，这一次却如愿以偿升了官，被刘邦封为期思侯。可见向大头目告密，自古以来都是一条升官的捷径。

大祸临头，只因吃醋（7）

刘邦与英布两军对垒的蕲县，属于沛郡，距刘邦家乡沛县很近，英布军向南溃败，渡过淮水之后，刘邦料定他必败无疑，便来他个“宜将剩勇追穷寇”，令诸将追击英布，自己则趁便回了一趟阔别已久的家乡。

刘邦回到沛丰邑，在沛宫（皇帝行宫，在沛县东南二十里）设宴，召父老子弟开怀畅饮，并召来一百二十名儿童，教他们唱歌助兴。刘邦对作诗填词这种雕虫小技从来不感兴趣，那天半斤茅台下肚，喝得晕晕乎乎，竟趁着酒兴，破天荒创作了一首流传千古的歌词，自己击筑，打着拍子，放声唱道：

大风起兮去飞扬，

威加海内兮归故乡，

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他吼完了，很觉得意，又令孩子们跟着学唱。

这首歌词，或曰诗，虽然只有三句头，但后世作家、诗人却赞不绝口，称其有王者气魄，豪迈无比，震铄古今，云云。这无疑是以匍匐在地，仰望至尊的视角和心情发出的赞美，因为其诗中有“威加海内”、“守四方”，是一般草民诗人不敢写，也无资格写的。司马迁先生描写刘邦唱到激动处“乃起舞，慷慨伤怀，泣数行下”，可见此诗是有感而发。

其实，刘邦“慷慨伤怀”，并非因“威加海内归故乡”而起。了解一下此诗的“写作背景”，就会发现，他是于打败造反的英布之后而写。他此时年事已高，且身带箭伤，而此伤又是因镇压当年的老战友、老部下而负，他回想起这些助他打天下的叱咤风云、英雄盖世的战友，不管是真谋反，还是假谋反，都一个个被他干掉，仍然活着的，也让他一百个不放心，不知下一个“谋反”者是谁，该干掉的人又是谁？冤杀战友令他怀愧，尚存的战友让他不安，想到此，不禁备感孤独凄

惶，悲从中来，深感“我的朋友，一个都不够朋友”（亚里斯多德语），没有可靠的猛士为他守卫拼死拼活打下来的江山。

刘邦在故乡折腾了十余日，方与沛县父老依依惜别，返回长安。不料安静了没几天，平定陈豨叛乱的大将周勃班师回朝，向他报告：燕王卢绾曾与陈豨通谋造反！

这个消息，使箭伤复发，病卧在床的刘邦感到前所未有的震惊。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1）

无论如何，他没像韩信、彭越、英布被砍下脑袋或被剁成肉酱。而他的后代，后来又投降汉朝，被封为侯，相比之下，他的结局要比韩信等人好得多了。

柴武接信，知韩王信不可能投降，便挥军进攻，韩王信兵败，被柴武砍了头。

张敖毕竟是自己的女婿，把他宰掉，女儿就成了寡妇，把他贬为平民，女儿又要跟着受罪，于是便把他降封为宣平侯，以示薄惩。

1．同日出生的少年伙伴

在诸异姓王中，卢绾是刘邦唯一的朋友，而且是少年时代的朋友。

卢绾与刘邦两家是邻居，两人的老爹是好友。他们同日出生，长大后在一起读书，也成为好友，可谓“父交子往”。刘邦吃了官司外出逃避，卢绾也陪着他东躲西藏，两人比亲兄弟还要亲。后来，卢绾随刘邦举事，进入关中，被任命将军，追随于鞍前马后。刘邦出关东进，与项羽争天下，卢绾升任太尉（三军总司令），不久又被封为长安侯。萧何、曹参等人只是因职务和才能受到刘邦的礼遇，而卢绾与刘邦的亲密关系，远在萧、曹之上，他得到赏赐之多，让群臣羡慕得直流口水。

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卢绾曾随刘邦镇压臧荼叛乱。刘邦想封卢绾为王，但他既无韩信、彭越那样显赫的战功，也无张良、萧何那样过人的才干，又担心群臣不满，便于平定臧荼之乱后，搞了一次“民主选举”（当然免不了要在选举之前拐弯抹角地向群臣做出这样那样的暗示），要群臣推举功劳最大的将领为燕王。群臣素知皇帝与卢绾的亲密关系，打算封卢绾为王，这次让大家推举，不过是走走形式，都顺水推舟说：“太尉长安侯卢绾长期跟随皇上南征北战，平定天下，功劳最大，可封为燕王。”刘邦大喜，当即照准。

诸王侯中，最得刘邦宠幸者，莫过于卢绾，因此，当刘邦得知卢绾谋反的消息时，也最为震惊。

卢绾谋反之事，是陈豨之乱平定之后，其投降的部将供出来的。

原来，陈豨举兵造反时，刘邦亲自到邯郸指挥平叛，卢绾奉命率军参战，攻击陈军东北侧翼。陈豨抵挡不住中央大军的进攻，败绩连连，急派使者王黄赶往匈奴求救。此时匈奴已与汉结约和亲，卢绾得知，则派张胜向匈奴通报，陈豨叛军已被击溃，请单于勿派援军。不料，张胜到了匈奴，却未按卢绾的指示办事，并且把他推入谋反的泥坑。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2）

原来，臧荼之乱被平息之后，其子臧衍逃到匈奴避难，日夜寻机复仇，值陈豨造反，便欲劝匈奴与陈豨联合反汉。他听说卢绾派张胜前来，知是为了劝阻匈奴出兵，便来见张胜，鼓动他说："老哥，你之所以被燕王重用，是因为你熟悉匈奴的情况；燕王之所以能长久存在，不被刘邦那老流氓干掉，可不是被他特别垂爱，不过是因为诸王屡屡造反，战事连绵不断，还没缓过手来罢了。你们燕王只想尽快消灭陈豨，却不知陈豨一旦被消灭，下一个就轮到你们燕国啦，到那时，你们就要成为刘邦的阶下囚矣。你若能设法让燕王暂缓进攻陈豨，暗中与匈奴联盟，就可以长期做他的燕王，即使刘邦发兵收拾他，也没啥可畏惧的。"

张胜听他说得有理，便暗中请匈奴助陈豨与燕国交战，让仗一直打下去。

卢绾见张胜出使匈奴，迟迟不归，又见陈豨有匈奴的援助，怀疑张胜和匈奴勾结，助陈豨造反，便上奏朝廷，请求将张胜按谋反罪灭族。张胜从匈奴归来，向卢绾听了他的汇报，卢绾才知他这么干，是为燕国今后不被刘邦所灭，便找了个替死鬼判罪斩首，释放了他的家人。并让张胜仍然充当联络匈奴的密使，暗中传递消息，同时暗派范齐去见陈豨，通报情况，要他与长期对抗中央，打一场持久战。

刘邦接到卢绾与叛将陈豨通谋造反的奏报，震惊之余，又不免怀疑报告是否可靠，便召卢绾面讯。但卢绾自知事泄，推说有病，不能来长安。于是刘邦又派辟阳侯审食其与御史大夫赵尧，以迎接卢绾为名，前往调查。

卢绾见刘邦派特使前来，更加恐慌，干脆藏了起来，并对信臣说："现在，不是刘家的人而在王位的，就乘下我和长沙王了。去年春天，朝廷灭掉了韩信；夏天又杀了彭越，这都是吕后的主意。现在皇上病重，诸事都交吕后做主，那个老娘们心狠手辣，一心想找借口杀

掉异姓王和有功高之臣，俺要是去见皇上，一定要像韩信、彭越那样去见阎王。俺只有把装病进行到底啦。”

卢绾装病不愿去京城，左右臣僚也纷纷逃跑藏匿。审食其与赵尧更加起疑，便加紧暗查秘访，结果从卢绾左右口中问出此言。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3）

那审食其与刘邦同里，两人当年混得很熟。该家伙没啥才干，只是擅长饮酒赌博，猎艳渔色，与刘邦也算是臭味相投。刘邦举事后，居然托他照应家人，结果等于让黄鼠狼为他看鸡。审食其施出谄媚手段，讨好吕雉，颇得吕女士欢心。刘邦军务繁忙，无暇顾及夫妻情事，后又领兵入关，一去年余，吕雉耐不住寂寞，便向老审示爱，审食其也不顾什么朋友情谊，乐得拣个便宜，便欣然与她上了床矣。后来刘邦兵败彭城，家人被项羽捉去，审食其竟是因祸得福，与吕女士在楚营中首尾三年，患难与共，恩爱更深。刘邦称帝，封赏诸将，吕雉不忘为老情人讨个爵位，便对老公说，老审保护家属有功，应该封赏，刘邦架不住老婆的枕头风，便封他为辟阳侯。后来刘邦又因平息叛乱，东征西讨，身边只带着最宠爱的小老婆戚夫人，把吕雉丢在长安，审食其便成了刘邦的替身，常为吕雉女士排遣寂寞。他听卢绾把诛杀异姓王归罪于吕雉，怒火中烧，便对赵尧说："老哥，我看不用再查下去了，卢绾谋反已经证据确凿啦！"遂与赵尧一齐回长安，添油加醋，向刘邦汇报调查结果。

刘邦见卢绾胆敢抗命，不来长安接受讯问，龙心大怒，正要派人前往切责，忽有匈奴人前来投降，说燕王的使者张胜，现在匈奴，专为燕王传递消息。刘邦气得吐血，骂曰："妈里个匹，卢绾这狗日的果然反了！"遂命樊哙率兵讨伐，并立儿子刘建为燕王，以取代卢绾。

卢绾始终无造反之心，不过是见异姓王接连被杀，害怕遭吕雉的毒手，让他步韩信、彭越的后尘，与陈豨通谋，和匈奴联络，只是想让刘邦那双龙眼一直盯着陈豨，而得以偷安，不料刘邦竟派大军前来进剿，他若是起兵对抗，反叛的巨帽就算戴定了，若是束手请降，也未必能保活命。他想来想去，思得一计，于樊哙的大军未到之前，带着宫人家属及数千兵马，逃到长城下，搭起帐蓬暂居，一面派人暗中

打听，希望刘邦病愈后，再入长安谢罪，仗着少年朋友的情谊，求得宽免。

哪知卢绾却等了一个空，没过多久，刘邦竟一命呜呼。卢绾没了解释谢罪的机会，心想若再进京，等于送死，干脆率众逃往匈奴。樊哙这次奉刘邦之命率兵镇压异姓王造反，竟扑了个空。

卢绾逃到匈奴后，被单于封为东胡卢王，大概因是汉人当王，让一些本土将帅很不服气，结果他不断受到匈奴人的侵扰掠夺，一年后死去。至于他是病死还是怎么死的，司马迁先生与班固先生都没做交代。不过无论如何，他没像韩信、彭越、英布被砍下脑袋或被剁成肉酱。而他的后代，后来又投降汉朝，被封为侯，相比之下，他的结局要比韩信等人好得多了。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4）

2．他也叫韩信

为刘邦打天下的功臣之中，共有八个不姓刘的人被封为王，这八人是：张耳、卢绾、韩信、彭越、英布、韩王信、臧荼、吴芮。刘邦自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十月登极称帝，到高帝十二年（公元前195年）四月咽气归天，满打满算，做了七年皇帝。有史家称“他在位十三年”，那是把他当汉王的年头都算了进去，而且是“连头带尾”。他阁下从坐上龙椅那一年起，就急不可耐地着手实施铲除异姓王、实施巩固刘家江山的重点工程，直到咽气归天，这项伟大工程，才圆满告竣。可以说，刘邦这七年皇帝当得很不安稳，许多时间都在御驾亲征，疲于奔命，忙着与当年的老哥们、老战友浴血奋战。

这八个异姓王之中，张耳与吴芮属于自然死亡，卢绾也算善终，其余五人，都被砍了头。他们的罪名都是与“谋反”或“造反”，好像他们个个都盯着刘邦的龙椅，想将他取而代之。其实他们没有一个主动谋反，多是被迫或被诬陷。

前文说到，燕王臧荼是第一个起兵造反的异姓王，但史家对臧荼造反的记载，过于简单，以致令人怀疑。臧荼与楚汉两军在荥阳一线相持时，曾率军击灭楚大司马曹咎，有力地支持了刘邦，后因功得封燕王。他楚汉胜负未定时助刘攻项，于刘邦夺得天下后却起兵造反，似乎不合情理，可谓没有造反的理由。当时的燕国，合并了项羽分封时的燕地与辽东地区，疆域广大，臧荼在楚汉相争中未受多少损失，实力得以保全，而刘邦将异姓王当作假想敌，就会觉得他对刘家江山构成很大的威胁。这就不能排除刘邦为使自家江山长治久安，给他捏造个造反的罪名而铲除的可能性。

与军事天才韩信同名的韩王信，和卢绾一样，也是被迫逃往匈奴的。

刘邦奉楚怀王之命率兵西进时，须经过韩地，当时项梁已立韩成为韩王，刘邦便派张良以韩国大夫的身份，出使韩国，说动韩信，委任他为将军，率领韩国的部队随刘邦入关。后来，项羽因韩王成未随他入关，而将他贬为列侯，改立在吴地结识的县令郑昌为韩王。刘邦出关东进，须经过韩地，便许诺革命胜利后封韩信为韩王，先任命他为韩国武装部队总司令（太尉），率兵攻取韩地。韩信接连攻克十余城，迫使郑昌投降，因助刘邦东进立下大功而被封为韩王。后随刘邦征战，直到取得楚汉争霸的最后胜利。

刘邦称帝后，正式封他为韩王，以颍川为都城。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5）

如果说楚王韩信是刘邦的心腹第一大患，韩王韩信便是刘邦的心腹第二大患。

韩国北近巩、洛（今河南省巩县与洛阳市），南迫宛、叶（今河南省南阳市、叶县），东连淮阳，位于中原腹地，驻扎着各路诸侯中第一流的精锐部队，韩王信又与大将军韩信相似，智勇兼备，颇有军事才能，且深得民心。洛阳与长安相距数百里，他要是从洛阳起兵造反，一日之间，骑兵部队便可进抵京城，这让刘邦一想起来就心神不宁，于是他登上龙椅的第二年，便以防御匈奴为名，下诏把韩王信的封地改为太原以北，以晋阳（今山西省太原市）为都城，让他远离长安，到边境去对付匈奴。

韩王信以为刘邦真的把他当作难得的将才，让他镇守北方，保卫国家，为了表示对中央政府的赤诚忠心，也为了表示自己有足够的镇守边疆的能力，竟自行上书，说他的封国北面与匈奴交界，匈奴军经常入侵，而晋阳距边境太远，请准许他把国都迁到马邑（今山西省朔县东北），这样可以加强对匈奴的防御。刘邦览书大喜，心想你这个危险分子离我越远越好，当即照准。

不料当年秋天，匈奴冒顿单于便亲率大军包围了韩国新都城马邑。韩王信抵挡不住匈奴军的猛攻，几次派使前往敌营求和。

刘邦得知马邑被围，边关告急，曾发兵援救，但又有人向他报告，韩王信多次派人前往匈奴，不知在搞什么鬼，于是便怀疑韩王信与匈奴勾结，怀有二心，即派人严加责问。

韩王信大为恐惧，去年臧荼被杀，说是因他谋反，后来那位同名老哥被擒，诸侯都知是刘邦为了铲除异姓王而枉加罪名，为了不被刘邦宰掉，他便横下一条心，投降了匈奴，并与匈奴军联合进攻太原。

刘邦闻报大怒，于翌年冬率三十二万大军御驾亲征，讨伐韩王信，在铜鞮大败叛军。后来汉军与匈奴军交战，竟接连获胜。在晋阳

指挥作战的刘邦，被胜利冲昏头脑，以为匈奴不过如此，竟要趁胜寻找匈奴军主力，与其决战，想一举征服匈奴，解除边境之患。哪知他率周勃、樊哙等将领进至平城（在今山西省大同市东北）东南的白登时，竟陷入匈奴军的重围。

原来冒顿单于在平城附近山区埋伏精兵四十余万，故意令部将节节败退，以诱敌深入，将刘邦的部队引入了包围圈。

随刘邦先行的是骑兵，落在后面的大部队遭匈奴军阻击，前进不得。时值隆冬，塞外的气候更是寒冷异常，加上粮道被匈奴军切断，汉军饥寒交迫，无力突围。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6）

刘邦眼看老命不保，二号智多星陈平献上妙计，使人画一美女，派人带着画图与许多珍宝，潜入匈奴军营，送给冒顿单于皇后阏氏，诡称："这幅画上画是汉朝第一美女，咱们皇上打算一旦战败，就把她献给冒顿单于求和。"阏氏看了，大吃其醋，生怕这个子虚乌有的美女入宫后把单于迷住，使自己失去他的宠爱，便劝老公曰："亲爱的，你现在即使得到了汉朝的土地，也无法长期占领，何况两国的君主也不应直接交战，互相围困。"

受宠爱的女人，枕头风有时胜过千军万马，冒顿单于觉得老婆言之有理，遂令大军网开一面，刘邦这才得以逃命。

汉军平城之败后，匈奴仍不断入侵，刘邦无奈，只得采用和亲之策，选了一位宗室美女，冒充自己的女儿，与匈奴结亲，以求得边境的安宁。

刘邦率三十余万大军，都被匈奴打得大败，且险些送掉老命，可见韩王信当初派人向匈奴求和，实在是因抵挡不住匈奴军的强大攻势而采取的缓兵之计。刘邦怀疑他谋反，下诏怒责，可谓是疑心病大发作。韩王信投降匈奴，只是为了自保，同时也是被刘邦所逼。

韩王信死前的一段话，最能表明他的真实内心。

高祖十一年（公元前196年）春，韩王信与匈奴骑兵进驻参合，刘邦闻报，派大将柴武率军征讨。柴武到了参合，并未立即进攻，而是给韩王信写了一封信，劝他投降，信中说：

"皇上宽大仁爱（鬼才相信），大王你是知道的，诸侯虽有叛逃者，但只要能再度归顺汉朝，皇上从不加害（又是鬼话），仍然恢复他原来的爵位和名号。你并无大罪，当初是因战败而逃到匈奴的，如能赶快回归汉朝，皇上一定对你既往不咎。"

韩王信的回信十分感人：

“皇上把我从民间提拔起来，封我为王，这是我莫大的荣幸。但我却犯下三条大罪：在荥阳大战中，我未能奋力战死，而做了项羽的俘虏，此一罪也；敌寇进攻马邑，我未能坚守城池，而是献城投降，此二罪也；现在我反过来替敌寇率兵，与将军阁下一争生死，此三罪也。当年文种与范蠡没有任何罪过，尚且一死一逃，如今我有三罪于皇上，却仍想求活于世，结果恐怕就像当年伍子胥一样被杀。如今我逃匿于荒山野岭之中，靠向蛮夷乞怜度日，何尝不想回归汉朝啊！但这就像瘫痪的人不忘站起，盲人不忘见到光明，心里虽想，形势已不允许矣。”

柴武接信，知韩王信不可能投降，便挥军进攻，韩王信兵败，被柴武砍了头。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7）

3．女婿也不可靠

前文说到，张耳、吴芮两个异姓王，都是自然死亡，按照当时制度，诸侯王死后，王位由其子世袭。吴芮死后，他的儿子吴臣继位，王位坐得很安稳，后来又骗杀姐夫英布，拎着他的脑袋向刘邦请功，当然让刘邦十分放心。张耳死后，其子张敖继位，就没吴臣那么幸运了，虽然他是刘邦的女婿，却差点被老丈人宰掉。

张敖顶替老爹当上赵王不久，老婆因病死去，成了钻石王老五。吕雉女士一直担心老公把女儿鲁元公主嫁给匈奴，成为“和亲”的牺牲品，觉得这是个机会，便急与刘邦商定，把女儿嫁给张敖，做了王后。

高帝七年（公元前200年），刘邦从平城经过赵国都城邯郸，女婿张敖殷情款待，亲自奉上酒食，对老丈人十分恭敬。但刘邦却一如平时，叉开两腿，昂然高坐，把张敖像奴仆般呼来喝去，稍不如意，便信口乱骂。张敖倒是还能忍耐，他的臣僚却实在看不下去，觉得受了莫大的侮辱。

赵相贯高、赵午，原是张敖老爹张耳的门客，皆已六十多岁，素性刚强，不肯略受委屈，见刘邦如此傲慢，发怒曰：

“我王真是懦弱呀！”劝张敖道，“天下豪杰并起，有才能者就可以先立为王，现在大王侍奉那老家伙非常恭敬，可他却如此无礼，请让我们替你杀掉他！”

张敖急得把手指咬出了血，指天发誓说：“你们真是胆大包天，怎能说出这样的话！先王失国，靠皇上才得以复国。我们世代都要感皇上的恩德。你等切勿再出此言！”

贯高、赵午见张敖厚道忠诚，不愿背弃刘邦，便与十多位臣僚商量，决定背着张敖，寻机干掉刘邦，事成便归功于张敖，事败则由自己承担罪过。

翌年，刘邦再次路过赵国，贯高等人便在他将要下榻的柏人县宾馆的夹壁中暗藏杀手，伺机干掉刘邦。哪知刘邦命不该绝，到了柏人，准备住宿时，心中忽然生出一种不祥的预感，便问左右：“此县何名？”左右答曰：“这地方叫柏人。”刘邦信口说：“柏人，就是迫于人嘛！”遂命另选驻地，躲过了一劫。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8）

后来，贯高的仇人得知这次暗杀密谋，便向中央告密。刘邦本就认为异姓王个个都是潜伏的敌人，现在张敖竟然要暗杀自己，这还了得，也不管他什么女婿不女婿，即命将张敖、贯高人等全部逮捕，押送京城。同案者见暗杀皇帝的密谋败露，觉得必死无疑，都要自刎，贯高骂道："大丈夫敢作敢当，现在赵王没有参与密谋，却被逮捕，你们都死了，谁来为赵王洗冤，证明他没有谋反呢？"大伙这才没抹脖子。

刘邦下令逮捕张敖，仍不解气，又下诏令：赵国臣民如有敢于跟随张敖进京者，一律灭族。但贯高、孟舒等十余人，却自行剃发，用铁环钳住脖子，以张敖家奴的身份，随他一同进京。

贯高在接受审讯时，只说："刺杀皇上之事是我辈所为，赵王确实不知。"法官令狱吏严刑逼供，将他杖笞数千，又用烧红的铁器刺他，直打得他体无完肤，没有下杖的地方，他仍一声不吭。

吕雉听说女婿被逮入大狱，心疼得了不得，一面派人到狱中探视张敖，一面找老公哭闹，为张敖辩解，说他是咱们的女婿，不会干出这等大逆不道之事。刘邦起初只是置之不理，但她不达目的誓不罢休，反复纠缠，刘邦大怒，拍着桌子咆哮道："假使张敖得了天下，岂少你这样的女儿！"吕雉见老公发怒，这才不再为张敖说情。

法官把贯高的供词和受刑时坚强不屈的表现向刘邦汇报，刘邦也为之动容，失声赞叹："真是壮士！"又问，"谁了解这个人，可以借私人感情去问问他，或许能问出实情。"中大夫泄公说："我和贯高是同乡，我太了解他了，此人是赵国重名声气节，从不改变自己诺言之人。"刘邦遂派他去狱中询问案情。

泄公来到狱中，见贯高因酷刑折磨，已不能站立，躺在用竹木编制的小床上，便坐在旁边和他叙了一番旧情，然后问他刺杀皇上是不是张敖的计谋。贯高叹道："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难道不是人之常

情吗？现在我三族皆被论成死罪，我岂能拿亲人之死去换取赵王的性命！只因赵王确实没有谋反，都是我辈的主张也。”随后又将密谋暗杀刘邦的起因与经过向泄公细述一遍，说张敖确实与此案无关。

泄公向刘邦如实回报狱中问询所得，刘邦这才相信张敖并未参与谋反，下诏赦免了张敖。

其他异姓王的下场（9）

但是，刘邦经此一案，更觉得封不姓刘的人当王，等于把自己的家产分给外人，而那外人得了一份家产仍不知足，还要想方设法把自己的家产全部夺走。赵国既然发生了谋反大案，也就可以名正言顺地把赵王之位夺回。不过，张敖毕竟是自己的女婿，把他宰掉，女儿就成了寡妇，把他贬为平民，女儿又要跟着受罪，于是便把他降封为宣平侯，以示薄惩。那赵王的宝座，则让年仅几岁的宝贝儿子刘如意去坐。

刘如意是刘邦最宠爱的小老婆戚夫人所生，刘邦翘辫子之后，这娘儿俩失去皇帝的保护，下场极其悲惨，容当后表。

刘邦干皇帝七年，龙椅坐得并不安稳，他登极第一年，便有臧荼之叛，直到临死之前，还派兵讨伐卢绾，而其间陈豨与韩王信之叛，绵延数年，好不容易才镇压下去。除韩信被吕雉干掉，卢绾之叛，刘邦病重卧床，不能带兵讨伐之外，其余异姓王谋反，他都要御驾亲征，为保卫刘家江山竭尽全力。

至于那个硕果仅存的长沙王吴芮，因居于边远之地，且没什么实力，对中央构不成什么威胁，而吴芮封王后一年便死了，其子吴臣，也确实未让刘邦发现什么可疑之处。刘邦当皇帝之初，曾对御史说："长沙王忠，其定著令。"即"长沙王忠于我老人家，要写在法令上，给群臣树个榜样。"于是，吴芮得以善终，其子得以存在，或曰得以"存活"，便成了刘邦论功封赏，以忠用人的样板：各位爱卿看好，俺可不是一意屠戮功臣，滥杀无辜，你们看，我对吴芮爷儿俩，不是皇恩浩荡，使其福荫子孙吗？

铲除异姓王的伟大工程，随着刘邦生命的终结而圆满告竣，汉初三杰中的另外两杰：张良与萧何的结局又将如何？

两位谋臣的结局（1）

张良不但智谋奇高，满腹韬略，而且对古今大事了如掌，他追随刘邦多年，深知其为人，可谓已经像范蠡看透勾践那样，把他一直看透至骨髓。

刘邦只是对萧何这种表忠心的具体做法感到满意，对他这个人的猜忌之心却从未消除。只要他一离开京城，就觉得萧何是个随时都可能引爆的炸药包。

1．功成身退的张良

张良与萧何为刘邦打天下建立的大功与后来的结局，不由得使人想起为勾践报仇复国的范蠡与文种。所不同者，只是萧何最终未被刘邦赐死，侥幸逃得活命罢了。

在司马迁先生的笔下，张良和范蠡一样颇具传奇色彩。

张良，字子房，司马迁先生说他根据刘邦“夫运筹策帷帐之中，决胜于千里之外”的评价，以为他生得魁梧奇伟，等到看到他的画像，方知他状貌如同美女，也即细皮嫩肉，面部线条柔美，长得像个女人，或者说属于小白脸形美男。张良祖上五世为韩国的相国，秦亡韩后，他把万贯家产都用来招募壮士，收买刺客，密谋刺杀秦始皇嬴政。刺杀失败后，嬴政下令在全国通缉刺客及其主谋。张良改名换姓逃到下邳，在一座桥上遇到一位老者，于接受了老者的侮辱、刁难等考验之后，得到一部《太公兵法》。张良便认真研读这部奇书，希望日后能有用武之地。

十年后，陈胜等起兵反秦，张良聚集了百余人，投奔刘邦，后随刘邦入关。刘邦被项羽封为汉王后，张良曾一度回韩国为刘邦发展势力，但项羽因韩王成未随他入关，将他降封为侯，又令张良与自己一同东归。张良虽然跟随项羽，但却身在楚营心在汉，为刘邦充当内奸的角色。后来，项羽杀了韩王成，他也逃出楚营，回到刘邦身边，从此追随刘邦闹革命，直到取得最后的胜利。

张良虽然得到了那部神乎其神，谁也不知写的啥玩艺的《太公兵法》，但史籍中却未记载他运用这部兵书打了什么胜仗的实例。司马迁先生说：“张良多病，未尝特将也，常为画策臣，时时从汉王。”也就是说，他从未单独领兵作战，只是跟着刘邦，为他出谋划策。可见，他不是韩信那样的军事家，而是一位足智多谋，或曰诡计多端的谋略家。

两位谋臣的结局（2）

在刘邦与项羽争夺天下的过程中，张良所起的作用，堪称巨大，远非彭越、英布之流可比，并且常常在关键时刻体现其谋略超群。

刘邦奉楚怀王之命，率军西进，张良以韩国司徒的身份，跟随他招抚韩国将领，顺利拿下十余座城池，并打败了秦将杨熊的军队，为进入关中赢得了时间。

刘邦到了咸阳，进入秦宫，见宫室中美女如云，珍宝无数，直看得眼花缭乱，口水直流，当即要在宫中住下，先找几个美女玩玩，快活一下再说。将军樊哙，闹革命前虽然只是个杀狗的，但此时却显得比刘邦有远见，他瞅着当年的刘亭长说：

“沛公是想得天下呢，还是想当富豪上福布斯排行榜呢？”

刘邦答曰：“废话，我当然要得天下。”

樊哙又说：“秦宫中的美女珍宝，不可胜数，这正是秦之所以亡天下也。沛公既然要得天下，就赶紧回灞上军营，不要住在宫中，免得被那些臊狐狸迷住。”

刘邦不把樊哙放在眼里，何况樊哙也没说出所以然，革命成功，享受享受，难道就要走向灭亡？便不买他的账，待在宫中舍不得走。于是张良来了，他对刘邦说：“由于秦皇昏庸无道，沛公你才得以来到这里。你既然要为天下百姓推翻暴秦，就应以俭朴为本。今天你刚进秦王宫，就想安逸享乐，这正是人们常说的‘助纣为虐’呀！‘忠言逆耳利于行，良药苦口利于病’，樊哙的话说得直率了些，但在下还是望沛公能听他的劝说。”

刘邦一向佩服张良，张良当初投奔刘邦时，就常向他讲解《太公兵法》，他作为革命队伍的领头人，虽然听得一头雾水，也不好直说，只好不懂装懂，心想这个张良，真他妈不是凡人。张良一席话说得他心服口服，说了声：“好吧，俺就听你的。”一步三回头地离开了秦宫。

刘邦未住进秦宫，而宿在灞上军营，免去了一场血战，甚至可以说免遭灭顶之灾。

项羽入关后，驻军鸿门。他见刘邦已抢在他的前头进入咸阳，夺取了“王关中”的资格，怒火冲天，要把刘邦灭掉。刘邦的部下曹无伤，听说项羽要攻刘邦，预料主子必败，为了日后能得到项羽的封赏，竟派人向项羽密报：“沛公要在关中为王，以秦王子婴为相，已将秦宫中的珍宝全部掠归己有”

两位谋臣的结局（3）

项羽闻报，大怒，当即传令全军将士，来一顿大会餐，吃饱喝足后，于明日拂晓向刘邦的军队发起全面进攻。

当时刘邦只有十万人马，而项羽却拥兵四十余万，一旦发动进攻，后果可想而知。

项羽的小叔项伯，与张良早有交往，当年他杀了人，多亏张良相救，才保住性命。他连夜飞马赶往刘邦军营，私会张良，神色慌张地对他说：

“张兄，俺侄子准备于明日发兵攻打刘邦，趁着天黑，你赶紧跟俺一块逃走，别跟着刘邦一起下地狱！”

但张良却说：“我替韩王护送沛公入关，现在他有急难，我却逃走，这是不义呀，我要把这事告知沛公。”也不问项伯是否同意，便去见刘邦。

刘邦闻言大惊，情急之下，又冒出他的经典问句：

“为之奈何？”

张良说：“现在只有让项伯传话，说沛公不敢背叛项王，或许可以使项王息怒，不再发兵攻打我们。”

刘邦急让张良喊来项伯，口口声声称他老哥，举杯为他祝寿，并请求与他结为儿女亲家。随后说自己入关后，对秦宫中的一切“秋毫不敢有所近”，日夜翘首盼望项王前来接收，压根就没有称王之心，更不敢反叛项王，请项伯向他的好侄子详细解释，说他刘邦不敢忘恩负义。项伯受宠若惊，一口答应，并要刘邦明日早点到鸿门向项王谢罪。

项伯回到鸿门军中，把刘邦编造的一套谎言如实报告项羽，并指责侄子说：

“沛公若不先破关中，你岂敢进入？现在人家有大功，你却要攻打人家，这是不义啊，你应该善待人家才是。”

项羽被刘邦的谎话蒙住，便说：“既然如此，那就算啦。”

次日一早，刘邦便带着百余人来到鸿门，向项羽谢罪，好话假话说了一卡车。项羽是个吃软不吃硬的主，昨晚被小叔项伯数说了一通，今早刘邦又慷慨地送上几顶高帽和一大堆奉承话，已怒气全消，便设宴与刘邦畅饮。

项羽的谋士范增，入关后就对项羽说：“刘邦那家伙，在山东老家时就贪财好色，如今入关，对秦宫中的珍宝美女一无所取，其志不小，要赶紧将他干掉，勿失良机。”他昨晚听项伯说，刘邦次日要来谢罪，便与项羽约定，宴会上以举玉佩为暗号，把刘邦及其随从一举干掉。哪知项羽已经被刘邦的迷魂汤灌得晕晕乎乎，不忍心下手。席间，范增一连举了几次玉佩，项羽都装作没看见。

两位谋臣的结局（4）

范增见项羽没反应，便外出喊来项羽的堂弟项庄，令他入席向刘邦敬酒祝寿，然后以舞剑助兴为名，将他刺死。这便是成语“项庄舞剑，意在沛公”的来历。

项庄入内，按照范增的吩咐，敬酒之后，拔剑起舞。项伯看出他的意图是想干掉他未来的亲家翁，也拔剑与他对舞，一再用身体遮挡刘邦。

张良见情况危急，急忙把樊哙喊来护驾。樊哙当时被卫士挡营门外，听张良说项羽的人要对刘邦动手，立即手持铁盾，要入营门，卫士上前阻拦，被樊哙挥盾击倒。

樊哙闯入营帐，站在刘邦身后，对项羽怒目而视。项羽见突然闯进个愣小子，便问：

“这人是谁？”

张良答道：“他是给沛公赶车的樊哙。”

项羽说：“好，看样子是个壮士。”当即赏他一大杯酒和一条猪腿。

樊哙将酒一饮而尽，又拔剑切肉而食，把猪腿一气吃光。

樊哙的突然闯入和近乎行为艺术的大吃大喝，吸引了众人的目光，项庄也收了剑，在一旁观看。项羽等他把酒肉喝光吃完，问他：

“我看你酒量不小，你还能喝吗？”

樊哙答非所问道：“我死都不怕，难道还怕一杯酒吗？咱们沛公先入关中，平定咸阳，不住秦宫而把军队驻扎在灞上，等待大王你到来。大王现在来了，却听信小人之言，与沛公闹起了矛盾。我担心天下人将会怀疑你的为人，从此分崩离析也。”

樊哙一席话，说得项羽无言以对，连项庄都听傻了。刘邦趁机假装上洗手间，留下张良辞谢项羽，跨上马溜之乎也。

若不是张良于危急关头，喊来樊哙护驾，刘邦就要被利剑穿胸，其帝王梦，也要就此终结。而刘邦当初若是没有张良出面劝阻，一进咸阳，就住进秦宫，花天酒地，拥娇抱艳，当项羽要凭借强大的军事力量将他消灭时，别说编造一套谎言蒙骗项羽，他连一句托词都找不到。

刘邦见张良不但善谋，而且忠诚，使他及时得到项羽要发兵攻打他的情报，又在鸿门宴上逃得性命，十分感激张良。他被项羽封为汉王后，赐给张良黄金百镒（古时一镒为二十两），珍珠二斗，以示表彰，但张良把这些赏赐全都给了项伯。这当然不是白给，张良看透项伯是个见利忘义的家伙，不过是把这些东西当作贿赂，让他向项羽请求把汉中封给刘邦。项羽是个讲情面的人，叔叔既然开口，也就答应了他的请求。刘邦得到汉中这块地盘，不但扩大了与项羽争霸的根据地，而且为后来略定三秦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两位谋臣的结局（5）

后来，刘邦率兵出关东进，在彭城被楚军杀得落花流水，亡魂丧胆，刘邦撒丫子一路西窜，逃到下邑。他于逃命途中，想出一个以封分土地收买将领，为己所用的计策，便在下马喘口气时问张良：

“我想舍弃函谷关以东的一些地区作为封赏，你看谁最有利用价值，能助我打天下呢？”

张良说：“九江王英布是员勇将，但他与项王有隔阂；彭越现在正与齐王田荣在梁地反叛项王。这两人立即可以利用，我军中只有韩信可以独挡一面，能干大事。大王要是真舍得把这些地方送给别人，就送给这三位吧，他们如能为大王效力，还愁不能攻破楚军吗？”

刘邦说：“好，我就照你说的办。”立即派人游说英布叛楚，又派人联络彭越汉军联合作战。至于韩信，则令他独立作战，讨伐因彭城之败而投靠楚国的魏、赵、燕、齐等国。

这三人后来果然为刘邦夺取天下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高祖三年，刘邦被项羽围困于荥阳，情况危急，而张良又出差未回，忧惧间，他便与郦食其谋划，如何才能削弱楚国的势力。

郦食其是陈留（今属河南省）人，刘邦初举事时，率兵经过陈留郊区，郦食其前往献计，要他攻取陈留，夺取县衙的积粮，作为向西进攻的据点，并自报奋勇，作为内应。使刘邦轻而易举地占领陈留。刘邦以为他足智多谋，便在危难时向他问计。郦食其说：“从前商汤伐灭夏桀，封他的后代于杞地；周武王伐灭商纣，封他的后代于宋地。而秦朝灭掉六国后，却使六国的后代无立锥之地，因此不得人心，在举国烽烟四起时，无人援助中央政府。陛下若能封立六国的后代为王，他们一定感恩戴德，为陛下卖命，到那时，陛下就可以南面称霸，那项羽一定会整顿衣冠，恭恭敬敬地前来朝拜您啦！”

刘邦觉得此计甚妙，即令人赶刻印信，然后让郦食其带着大印，去封立六国的后代。

大印刻好，郦食其还未出发，张良前来拜见他。刘邦正在吃饭，见首席高参回来了，便喜滋滋地向他说出削弱楚国势力的妙计，并征求他的意见，哪知张良却说：

“是谁为陛下出的馊主意，我看陛下的大事就要完啦。”

刘邦惊问：“为何？这明明是妙计嘛！”

张良没有直说原因，而是问他：“商汤可以置夏桀于死地，陛下能否置项羽于死地？

刘邦说：“不能。”

“武王能割下纣王的脑袋，陛下能否割下项羽的脑袋？”

两位谋臣的结局（6）

“不能。”

“商汤与武王革命胜利后，一个拆毁战车，一个放马于华山之南，向天下人表示，从此不再用兵，陛下能否从此不再使用武力？”

“不能。”

……

张向刘邦一连问了七个问题，直问得刘邦无言可对，一连说了七个“不能”。张良这才解释说：

“这是七个不能采用那馊主意的原因。现在天下的游士丢下亲戚故旧，背井离乡，跟随陛下南征北战，日夜都想得到一点封地，陛下若是封立六国的后代为王，这些人就要各回己国，去为他们的主子效命，到那时，还有谁为你去夺取天下呢，这是第八个不能采用那馊主意的原因。当前只有一条路可走，那就是坚持战斗，逐步消灭楚军的有生力量，使其不再强大，否则那被封立的六国的后代再屈服于楚国，陛下可就一点出路都没有啦，所以我说，要是采用那馊主意，陛下的大事就要完蛋啦！”

刘邦恍然大悟，当即搁下饭碗，吐出刚塞进嘴里的红烧牛肉，骂道：“这个书呆子，险些坏了你老子的大事！”

遂命令立即销毁那些大印，把郦食其臭骂一通。

刘邦若不是被张良及时劝阻，采纳了郦食其的计划，到时可真就成了孤家寡人，别说当皇帝，脑袋能保得住，就算万幸。

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刘邦与项羽约定，以鸿沟为界，中分天下，但协议书墨迹未干，刘邦便将其撕毁，率军追击东归的项羽，要将他和他的军队一举消灭。刘邦率军追至阳夏以南，对于能否战胜项羽，心中没底，便与在齐地的韩信和在梁地的彭越约定日期，联合攻打楚军，哪知韩、彭两个家伙皆按兵不动。汉军进至固陵，被楚军杀得大败，刘邦只好缩进营垒，令将士深挖沟堑，拼死防守。

刘邦一筹莫展，又问张良：

“诸侯不按约定出兵，为之奈何？”

张良答曰：“韩信与彭越跟你打了几年仗，未能封得土地，他们不来是必然的。我敢打包票，陛下若能与他们分享天下，他们马上就能出兵助战。陛下若是舍不得封给他们土地，事情就不好说啦。陛下若能狠一狠心，把自陈州以东至海的地区封给韩信，把睢阳以北至谷城的地盘封给彭越，让他们为各自的利益而战，何愁不能打败楚军！”

以封地为诱饵，利用将领为自己卖命的勾当，刘邦早就干过，且大见成效，眼下也只能这么干了，他咬了咬牙说：“好，就照你说的办。”遂派人通告韩信、彭越，要他们合力攻打楚军，许诺胜利后将把上述地区作为他们的封地。韩信、彭越立即表示愿意出兵。两人很快率兵赶到垓下，与刘邦合围项羽，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两位谋臣的结局（7）

刘邦登上龙椅，大封功臣时，盛赞张良：“运筹策帷帐中，决胜千里外，子房功也。”让他自择齐地三万户。但张良却婉言谢绝，说能受封留县就心满意足了，不敢接受三万户的封赏。于是刘邦封为张良为“留侯”。

张良不但智谋奇高，满腹韬略，而且对古今大事了如掌，他追随刘邦多年，深知其为人，可谓已经像范蠡看透勾践那样，把他一直看透至骨髓。因此他虽然为刘邦打天下立下奇功，但却功成身退，随刘邦进入长安后，便声称有病，潜心修炼道家养生之术，长期闭门不出。

他不像韩信那样张扬，而是低调处世，对人说：“我家世代为韩国丞相，韩国灭亡后，我不惜万金家资，替韩国报仇，使人刺杀秦皇，令天下为之震动。如今凭三寸不烂之舌成为帝王师，封万户侯，作为一芥平民，已经辉煌到顶点，我张良已经很满足了。我宁愿抛弃一切人间富贵，追随道家大师赤松子去云游四方。”

后来，他竟炼起道家辟谷之术，不吃粮食。直到刘邦翘了辫子，吕雉对他出谋保住了自己亲生儿子的太子之位心存感激，劝他说：“老张，人生于世间，如白驹过隙，何必要如此自苦呢？”强迫他进食，他才勉强吃些东西。

刘邦见他对自己的龙椅毫无威胁，也就不把他放在心上，全力以赴去剪除异姓王。结果，张良比刘邦多活了八年，才安然去世。

刘邦的另一位高参、位列汉初三杰这首的萧何，就没有这么幸运啦，尽管他一直小心谨慎，活得战战兢兢，但刘邦后来还是差点要了他的老命。

2．深受猜忌的萧何

萧何与刘邦是同乡，早年当过县政府的公务员，通晓法律，办事公平，才能出众，曾在公务员考核中名列第一。以前，秦朝的一位御

史到地方考察政事，萧何被临时抽调做他的助手，把事情办得井井有条，那位御史欣赏他的才能，想把他调到中央公干，换了一般庸官俗吏，肯定欢天喜地，一口答应，而且要感恩戴德，大送红包，但萧何却不领情，竟坚决辞谢，才未被调走。

萧何追随刘邦闹革命，一路征战，进入关中。众将领到了咸阳，都像饥狼饿虎，争先恐后地奔向宫中的府库，瓜分金帛财物，但萧何却独自带人钻进宫廷档案馆、图书馆，把秦朝丞相、御史掌管的律令、图书，一并收藏起来。他觉得这些东西，要比那些金银珠宝珍贵无数倍，因为那是治理国家必须参考的宝贵文献。

两位谋臣的结局（8）

项羽与诸侯的军队在咸阳烧杀一番之后，扬长而去，刘邦却因萧何为他完整地保存了这些文献，而能全面了解天下的险关要塞、山川河流，以及全国户口多少、人力强弱、经济资源多寡、民众有何疾苦，等等，为后来坐上龙椅，治理国家，获得了重要依据。

刘邦被项羽封为汉王，打发到巴蜀，萧何极力推荐韩信为大将军，使刘邦为夺取天下而得到了一位军事奇才，前文已经介绍，不再赘述。

刘邦领兵东进，平定三秦，萧何以丞相之职留守巴蜀，宣传政策，安抚百姓，管理户口、征集军粮。

刘邦平定三秦，与诸侯东征，攻打楚国，萧何又留守关中，负责制订法令规章，建立宗庙、社稷、宫室，并且要侍奉太子刘盈。

刘邦在前方多次弃军败逃，士卒伤亡散失，给养短缺，全靠萧何源源不断地向前方运输粮草，在关中招募壮丁，为刘邦补充兵员……

刘邦见萧何如此能干，便全权委任他处理关中政务，权力之大，相当于代理国家元首。但是萧何是个非常谨慎的人，他每做一事，总是事先请示刘邦，等刘邦在报告上签署“同意”二字，方付诸实施。实在来不及请示，才酌情处理，等日后再向刘邦报告。

然而，尽管萧何忠诚勤恳，死心塌地为刘邦效劳，为他保全了一个可靠的大后方，仍遭到他的猜忌。

高帝三年（公元前204年），刘邦与项羽相持于荥阳，曾多次派使者到关中慰劳萧何。萧何只以为是刘老板对他的关怀，工作更加起劲，但有个姓鲍的儒生却看出了门道，对他说：“萧丞相啊，大王在前方浴血奋战，风餐露宿，比你辛苦得多，本来要你慰劳他，但他却反过来不断派人来慰劳你，你想过没有，这是大王对你有疑心呀。为你的安全着想，不如把你的凡是能打仗的兄弟儿孙全都派往前线，随大王一同作战，这样他就会信任你啦。”

萧何这才悟出刘邦的一片“好心”，立即召集家族成年男子，把他们全部送往前方军营，刘邦有了这么多“人质”，才放下心来。（“于是何从其计，汉王大悦。”）

当然，刘邦对萧何的功劳，还是认可的。他干上皇帝之后，认为萧何功劳最大，封他为酇侯，享受的食邑最多。后来列侯论功排位次，刘邦又将他列为第一，特赐他带剑穿鞋上朝（剑履上朝）。古代皇帝害怕大臣在朝堂上把他干掉，规定大臣上朝不准带剑，且要赤脚，生怕大臣穿着带铁尖的皮鞋把他踢死。只有对非常信任的人，才特许带剑穿鞋上朝。刘邦还加封萧何食邑两千户。原来，刘邦早年当亭长时，到咸阳服役，临行时，当地官吏都送他三百钱，作为服役时的花费，萧何却送他五百钱，加封这两千户，算是还了他的人情。皇帝既然富有四海，还起债来，也就慷慨得惊人。萧何的兄弟子侄十多人，也全都得到了封邑。

两位谋臣的结局（9）

不过封赏归封赏，萧何不但在群臣中威望极高，而且深得民心，有很强的号召力与凝聚力，这就让刘邦对他永远放心不下。

高帝十年（公元前197年）九月，陈豨造反，刘邦御驾亲征，反叛还未平定，又有人密告韩信谋反，吕雉女士见老公不在京城，便用萧何之计，断然下手把韩信宰掉。刘邦听说韩信被杀，萧何功不可没，便派使者传诏，拜萧何为相国，加封食邑五千户，又令一名都尉率五百名士卒，充当萧何的护卫。

萧何升官加封，群臣都来庆贺，但有个叫召平的人却来向他志哀。

召平原是秦朝的东陵侯，秦亡后，沦为平民，在长安城东种瓜，他种的瓜特别甜美，颇得萧何喜爱，两人因此有些交往。召平把萧何拉进内室，哀声叹曰：

“丞相啊，我看你灾祸就要临头啦！”

萧何强忍不快，问他：“咦，先生此话怎讲？”

召平说：“皇上在外地作战，出生入死，而你守卫关中，不需冒箭矢滚石之险，皇上却给你加封，又为你派了卫队，你若以为这是皇上对你的奖赏，可就大错特错，这是因为韩信的反叛让皇上不安，怀疑你是否心怀不轨呀。为你安排卫队，那不是宠信你，而是在监视你啊！在下愿你若能辞封不受，再把你的全部家财资助军需，皇上才能放心释疑矣。”

萧何听他说得有理，便按照他的建议办，刘邦果然龙心大悦。（“相国从其计，高帝乃大喜。”）

然而，刘邦只是对萧何这种表忠心的具体做法感到满意，对他这个人的猜忌之心却从未消除。只要他一离开京城，就觉得萧何是个随时都可能引爆的炸药包。

高帝十二年（公元前195年）秋，英布造反，刘邦领兵讨伐期间，多次派使者回长安，查问萧何在关内都干些啥。萧何见刘邦仍然把自己当作假想敌，心中惶恐，便按照召平说的老办法，又拿出家中所有的钱财，资助前方作战部队，并且认真干好安抚百姓的工作，以确保京城安宁、后方稳定，好让刘老板放心。

萧何这么干，自以为得计，但有位客人却对他说：

“相国呀，我看你被灭族的日子不远了。”

两位谋臣的结局（10）

萧何又是一惊，忙问：“此话怎讲？”

客人说：“阁下位至相国，功居第一，无论你怎样努力，还能再加功进爵吗？你初入关中，就深得民心，至今已十余年矣，百姓无不亲附阁下。现在你仍一如既往，勤奋不懈地治理政务，赢得百姓的拥戴，阁下可曾深思这么干将会有何后果吗？皇上多次派人来查问你在干些啥，那是怕你凭自己的威信动摇关中根据地呀！所以在下说你再这么傻干下去，离灭族不远了。”

萧何急忙问计道：“既如此，你看我该怎么办？”

客人说：“阁下的祸根在于威望太高，你为何不用低价赊贷的手段多买田地，以此来自污你那太高的名声？阁下如能这么干，皇上就会认为你胸无异志，只想求田问舍，聚敛钱财，也就不再对你高度警惕啦。”

萧何按照客人的建议去办，于是刘邦十分高兴。（“相国从其计，上乃大悦。”）

但是，尽管萧何小心谨慎，想方设法消除刘邦的猜忌以自保，还是被刘邦送进了监狱。

刘邦平定英布叛乱之后，班师回朝，行至关内，沿途百姓拦路上书，控告萧何利用权势以低价强买民田宅院。刘邦既感到意外，又心中暗喜——原来老萧这家伙只想当个富家翁，并不想夺我刘家天下。

刘邦回到宫中，萧何前来拜见，他笑着说：“原来相国就是这样‘利民’呀！”随手把百姓所有上书悉数交给萧何，轻描淡写地说，“你自己去向百姓谢罪吧。”

把举报信转给被举报人，并让他自己处理，表明上级与下级的关系很铁，也同时表明了上级不想追咎此事，别说汉代，直到今天，仍有一些大官如此处理群众的举报信也。

萧何从刘邦的言笑中看出自己的干法起了作用，心情一轻松，便忘乎所以，要为百姓谋利益，他说：

“长安地方狭窄，上林苑中有许多空地，荒芜已久，请皇上下令准许百姓入内开垦种植，让他们只收粮食，不收禾杆，作为禽兽的草料。”

不料这一下，却像拿烧火棍捅了他的屁眼，刘邦大发其火，他发现自己低估了萧何，原来他还在邀买人心，提高自己的威望，但嘴上却不好这么说，便吼曰：“你这个老家伙，一定收受了商人的贿赂，才来为他们请求占用我的园林！”

即命司法机关逮捕萧何，把他戴上枷锁，投入监狱。

两位谋臣的结局（11）

刘邦无缘无故地把萧何关进大牢，一些大臣都觉得老萧冤枉，但刘邦多年来一直在全力铲除功臣，这老萧也许被皇上抓住了什么谋反的把柄，若是出面为他鸣冤，那可是立场问题，不但救不了老萧，而且可能把自己的脑袋闹没，因此没谁站出来为他说话，就连陈平这样的智囊团大腕，也持观望态度。直到数日后，刘邦的近臣王尉卫才挺身而出，为萧何求情，他先问刘邦：

“我不明白，相国究竟犯了什么大罪，皇上要把他关进牢狱，还要给他戴上重枷大锁？”

刘邦说：“我听说李斯做秦皇的丞相时，有功归于主上，有过归罪于己，如今那老家伙接受了商人的重金，居然为民请求占用我的园林，这明摆着是想讨好百姓，邀买人心嘛，他身为相国，这么干，居心何在？所以我要将他拘禁治罪。”

王卫尉一笑，说：“原来如此，我还以为相国谋反哩。”遂正颜谏曰，“向皇上请求与民有利的事，是相国的分内之事，皇上怎能怀疑他受了商人的贿赂呢？皇上与楚军相持多年，让相国留守关中；陈豨、英布造反，皇上又亲自领兵前往平叛，当此之时，相国只要一跺脚，恐怕函谷关以西就非皇上所有了。相国那时不为自己谋利益，难道现在却会贪图商人的钱财？再说秦始皇因不闻己过，一意孤行，而失去天下，这与李斯一味分担自己的过错有关，又有何值得效法乎哉？皇上为何怀疑相国到如此地步！”

刘邦被王卫尉说得哑口无言，虽然心中老大不快，却不便发作。他左思右想，找不到宰掉萧何的理由，便下令将他释放。

萧何对刘邦一向恭敬谨慎，想不到却枷锁加身，啷铛入狱，本来年岁已大，经此一劫，显得更加苍老。他出狱后，立即入宫拜见刘邦，披发赤脚，向他谢罪。刘邦嘲讽他道：“相国先生，算了吧，你为民请求苑林，我不答应，说明我不过是个夏桀、商纣式的君主，而你

则是个贤相啊！”随后又为自己找台阶说，“我之所以拘禁你，是想让百姓知我过错也。”

萧何虽然功高位重，但在刘邦眼里，却一直是个靠不住的管家，是个老打工的，直到临死之前，仍认为他另有图谋，想盗取刘家江山。不过，萧何能躲过刘邦的屠刀，得以善终，总比韩信、彭越等人幸运多了。

宠妃与爱子之死（1）

她临朝称制后的头等大事，便是对刘邦的宠妃戚夫人和爱子刘如意施行报复，手段之残忍，为古今所罕闻。

刘邦活着时，想封谁为王就封谁为王，想干掉谁就干掉谁，说句话像打个炸雷，跺下脚如闹一次地震，但他做梦也想不到，他尸骨未寒，大老婆吕雉便闹得天翻地覆，让刘家江山差点改姓……

1．皇权照样过期作废

刘邦把拥有重兵与封国的异姓王一一剪除之后，生命也即将走到尽头。

他在率军平定英布叛乱时中箭受伤，于返回京城途中，便生了重病。吕雉在当地为他请了一位名医，他却拒绝医治，并把医生大骂一通，说："妈的匹，老子以布衣提三尺剑取天下，乃是天命，我的命把子掌握在天帝手里，即使是扁鹊在世，也没法把我的病治好！"赐给医生黄金五十斤（汉代以黄铜为黄金），把他打发走了。回到长安，又接到卢绾谋反的报告，气恼之下，病情迅速恶化。

刘邦虽然像个特等工兵，排除了不少巨型地雷，但他总觉得排雷的工作是永远干不完的，异姓王被干掉了，还有更多的异姓侯，这些家伙当中，有不少身经百战的悍将，自己撒手归天后，谁若一旦造反，照样可以闹得地动山摇，到那时，恐怕吕雉娘儿俩无法对付。想到此，他更是忧心忡忡，于是他不顾病重，硬撑着龙体，召集文臣武将，又宰了一匹白马，与他们共饮那腥烘烘的马血，搞了一次赌咒发誓的勾当，誓言曰：

"非刘氏而王，天下共击之。"

意思是，老子死后，不是姓刘的当王，全国臣民都要起来共同打击他。

群臣赌过了咒，发过了誓，刘邦仍不放心，于临死前一个月，又颁发诏书，晓谕全国，诏曰：

“我立为天子，称帝拥有天下，至今已十二年（自消灭项羽算起，真正坐上龙椅只有七年），我与天下豪杰贤士共同平定天下，又共同安抚治理国家。对于和我一起打天下的功臣，功高的封了王，次的封了侯，再次的也有食邑。至于重臣的姑舅姨表，男的有人封了侯，皆自行设置官吏，征收税赋，女的则称公主。列侯有食邑的，都佩有大印，赐给大别墅。二千石一级的官吏，我把他们提拔到中央任职，赐给小别墅。随我入巴蜀、汉中，平定三秦而有功的人，皆世代袭其爵禄。我对于天下的贤士功臣，可以说很对得起他们了。如有不讲道义，背叛天子而起兵造反者，举国上下要共同讨伐，把他宰掉。布告天下，使全国人民明白我的心意。”

宠妃与爱子之死（2）

《汉书》原文：

“吾立为天子，帝有天下，十二年于今矣。与天下之豪士贤大夫共定天下，同安辑之。其有功者上致之王，次为列侯，下乃食邑。而重臣之亲，或为列侯，皆令自置吏，得赋敛，女子（称）公主。为列侯食邑者，皆佩之印，赐大第室。吏二千石，徙之长安，受小第室。入蜀汉定三秦者，皆世世复。吾于天下贤士功臣，可谓亡负矣。其有不义背天子擅起兵者，与天下共伐诛之。布告天下，使明知朕意。”

但是，刘邦的诏书、圣旨，以及令群臣所发的誓言，只是在他活着时有效，当他伸腿瞪眼，咽气归天之后，便立即作废。

高帝十二年（公元前195年）四月，刘邦带着一肚子担忧咽了气，时年六十二岁，太子刘盈即位，是为孝惠帝。刘盈这时才十六岁，只相当现在初中生的年龄，且性情柔弱，无力治理国家大事，吕雉女士遂以皇太后身份临朝呼政，独揽大权。

吕雉在刘邦铲除异姓王时，与老公配合默契，下手果断狠毒，已初露峥嵘，待到大权在握，便一意孤行，想干啥就干啥。而她最想干的，就是把刘氏天下改为吕氏天下。她大封吕氏家族的人为王侯，将吕台、吕产、吕禄三个侄子，以及吕台的儿子吕通封为王，又将六个吕氏家族的人封为侯，连女儿鲁元公主的儿子张偃（张敖之子）也被封为鲁王。至于她的老情人审食其，也被提拔为左丞相，专管宫内事务。她不但为姓吕的男人封王封侯，而且大抓军权，任命吕禄为上将军，吕台、吕产为将军，分领京师南、北二军，借助军事力量捍卫吕氏家族的权力。她随老公出生入死闹了十几年革命，深知不但夺取政权需要枪杆子，保政权仍然需要枪杆子。为了加强吕氏家族的权势，她竟将鲁元公主的女儿，也即她的外孙女，嫁给她的儿子刘盈，立其为皇后，亲手炮制了一桩外甥女嫁给舅父的乱伦婚姻。

吕雉行使皇帝大权，如此肆无忌惮地胡搞，严重违背了刘邦的遗训，于是右丞相王陵在上朝时，挺身而出，表示反对：“先帝曾杀白马盟誓曰‘非刘氏而王者，天下共击之’，太后现在大封姓吕的为王，这是违背了先帝的盟约呀！”吕雉大为不悦，又问左丞相陈平、周勃，对这事又何看法，陈平两手一摊，说：“以前姓刘的坐天下，让姓刘的当王，今天姓吕的当权，姓吕的当然也能当王，这有啥不可以的！”

《史记》原文：

“高帝定天下，王子弟，今太后称制，王昆弟诸吕，无所不可。”

有陈平这样的革命元老、理论权威旗帜鲜明地支持，吕雉大喜，为了不让其他人插嘴，当即宣布散朝。不久，她便撤去王陵右丞相之职，将陈平提拔为右丞相。

宠妃与爱子之死（3）

吕雉大封吕氏家族的人为王侯，并非一掌权就这么干，而是徐徐图之，逐步搞定。她临朝称制后的头等大事，便是对刘邦的宠妃戚夫人和爱子刘如意施行报复，手段之残忍，为古今所罕闻。

2．两个女人间的深仇大恨

戚夫人是定陶人（今属山东省），至于她的身世，司马迁先生与班固先生都没有交代，连她的名字也未记下，只是称她“戚姬”。“姬”，只是古代对妇女、歌伎或帝王小老婆的通称。至于刘邦把这位美女搞到手的时间，也只是记其大概：“及高祖为汉王，得定陶戚姬，爱幸，生赵隐王如意。”而据野史记载，刘邦是于彭城兵败，逃到定陶，巧遇这位美女的。老刘于逃跑途中，得一美人，也算是因祸得福。

这时刘邦已五十出头，且戎马倥偬，东征西杀，忽然遇上一个美貌绝伦的妙龄丽姝，自然如胶似漆，爱不释手，无论是在与项羽拼死争夺天下期间，还是干上皇帝后亲征平叛，都要把她带在身边。至于大老婆吕雉，已经人老珠黄，他早就对她不感兴趣，便把她扔在大后方当留守夫人。不过，吕雉虽然长期遭受负心老公的冷落，但却可以与情夫审食其放心幽会，也并不寂寞。

吕雉原是土财主家的千金小姐，且性情刚毅，早年嫁给刘邦这个穷光旦，也是老爹做主，心里并不情愿，好在婚后刘邦一直对她有几分敬畏，凡事让她几分，心理上也多少得到一点平衡。但老公干上了王，称上了帝，心却被别的女人紧紧抓住，她当然不能容忍。然而老公偏偏是皇帝，按照法定的编制，皇帝可以有百把几十个老婆，并且可以随意扩大老婆群的编制，因此她不能容忍也得容忍，所能做的，只是在暗地里咬牙切齿地诅咒戚姬。

吕雉与戚姬的仇恨，远非女人之间的争风吃醋。

戚姬受到刘邦的宠幸之后，生下儿子赵如意，这孩子聪明绝顶，口齿伶俐，几岁时便显得非同凡品。一般小民，通常最爱幺儿，皇帝也不例外。刘邦五十多岁得到这样一个宝贝儿子，当然疼爱如心头肉，每当看到儿子的调皮机灵劲儿，便笑逐颜开地夸赞："这小子像我，像我！"。"如意"者，如自己的意也，老刘为小儿子取了这么个名字，可见爱之深，疼之切。

刘邦与大老婆吕雉生的儿子刘盈，为人仁爱宽厚，性情软弱，刘邦常说他不像自己，自从有了如意，刘盈更是相形见绌，越发不讨他喜欢，于是他常想废掉刘盈，改立如意为太子。

宠妃与爱子之死（4）

戚姬本是个小家碧玉，能够当上皇帝的小老婆，而且深受宠爱，已经心满意足。但是，当她发现刘邦十分疼爱如意，并且有改立他为太子之意时，野心就像一个被充气的热气球，不但迅速膨胀，而且要立即升空。她想，只要老家伙张张嘴，说句话，自己的儿子就是未来的皇帝啦！儿子当上了皇帝，自己也就是太后，到那时，全国官民都要听俺娘俩的啦，俺只要跺一下脚，大地都要震动。如此伟大辉煌的前景，她在未认识老流氓之前，做梦也想不到。她要趁老头活着时，实现自己的宏伟目标，于是便对刘邦猛吹枕头风，催促老头子把小如意立为太子。

但是，太子不是科长处长，可以一不高兴就将他的乌纱帽摘掉，扣在喜欢的人头上。太子关系国本，没有充分的理由，不可随便换人。更何况按照皇权继承制度，要“立长不立幼”。因此刘邦只是嘴上说说，并未将此事提上议事日程，只是后来趁女婿赵王张敖因事被贬，立如意为赵王，先把他攫上一个台阶，为日后改立他为太子做准备。刘邦的儿子都先后封了王，封如意为赵王，乃是理所当然，大臣没有理由说“不”。

戚姬要的是刘邦屁股下那把龙椅，儿子当个什么王，既引不起她的兴趣，也满足不了她的胃口，于是她便在刘邦面前又哭又求，要他尽快让如意取代刘盈，当上太子，否则等他千秋万岁之后，吕雉那老娘们不会放过她娘俩。

女人的笑颜媚态固然可以令男人着迷，但女人的眼泪更能打动男人的心。刘邦虽然久经沙场，永不言败，但却无法抗拒戚姬的眼泪，何况自己也的确老啦，废立太子之事不可再拖延下去。于是他在一天上朝时，突然宣布，要改立刘如意为太子。

不料，文武百官无一人表示赞同，朝堂上的空气顿转紧张，御史大夫（中央监察部门最高领导）周昌，正色表示反对说：“这事万万不

可！”刘邦要他说出理由，他因有口吃的毛病，又十分愤怒，面红耳赤，说不出所以然，只是大声抗辩：“臣口吃，说不出啥道理，但臣期期知道这事不可，陛下要废掉太子，臣期期不接受命令！”

刘邦只是试探一下群臣的态度，周昌结结巴巴的回答，令他忍不住大笑，遂自寻台阶，宣布退朝。废立太子之事，暂时搁下不议。

吕雉自得知老公要废掉自己的儿子，改立戚姬的儿子为太子，就时刻提高警惕，关注动向，刘邦在朝堂上提及太子废立之事，她正在金銮殿的东厢房侧耳偷听，周昌退朝经过时，她竟下跪拜谢曰：“老周，太子险些被废，多亏你的强争，俺不知咋感谢你才好呀！”

宠妃与爱子之死（5）

吕雉女士不知，她老公只是暂时的退让。刘邦这辆老爷车，有戚姬不断为他加油，怎能就此停下。没过多久，刘邦又重提此事，只是因群臣极力抗辩而尚未最终搞定。吕雉十分恐惧，不知所措，有人给她出主意说，张良诡计多端，又得刘邦信任，不如找他给想想办法。于是她便派二哥吕释之去找张良。司马迁先生说吕雉派二哥去“劫”，而不是“求”，大概是妹妹要哥哥对张良动硬的。

张良早已自动退居二线，不想过问政事，听吕释之表明来意，便说：

“当年皇帝处于困危急难之中，才侥幸听我的话，现在天下安定，皇帝出于个人的爱憎要换太子，处理的是骨肉间的事，外人怎好插嘴？虽然有一百个张良出面为太子说话，恐怕也没有用。”

吕释之见张良不肯出主意，便强行要胁道：“我不管你怎么说，你都要为我出个计策，否则跟你没完。”

张良沉吟片刻，说：“这件事不是靠嘴巴说说就能争得过来的。皇上登极称帝，以为全国人民都要听他的，其实不然，有四个人，就不买他的账。这四人都很老了，当年他们对皇上傲慢侮人的德行深感厌恶，就逃到深山躲藏起来，坚决不做汉朝的臣子。但皇上反而更尊重这四个人。现在你要是能不吝惜金玉财宝，就让太子亲笔修书，言辞一定要谦恭，请他们做太子的宾客。把他们请来后，要待为上宾，让他们经常随太子入朝，故意让皇上看见，皇上一定会感到惊奇，问这四人是谁，皇上知道有这四人辅佐太子，将会对他大有帮助。”

吕释之于是按照张良的吩咐，亲自跑到商山，把四个白发老头从深山里请到京城。这就是上文说到的“商山四皓”。四老阅尽沧桑，熟谙世情，在刘邦要让太子刘盈率军平定英布叛乱时，就已露过一手。

高帝十二年（公元前195年），刘邦平定英布叛乱回到长安，因受伤病重，觉得自己离死不远，再次提出改立如意为太子，而且态度十

分坚决。吕雉恐慌至极，强请张良出面进谏，刘邦不买他的账，大臣叔孙通兼任太子的老师（太傅），自认为肩负保护太子的重任，援引古今废立太子不当导致的祸患，谏阻刘邦不要废长立少，并以死相争，说是要改立太子，就先把他杀了。刘邦见他竟来死谏，便说：

“你急啥的眼？我只不过是开个玩笑罢了。”

叔孙通说：“太子是天下安定的根本，根本动摇，天下就会发生动乱，怎能拿天下来开玩笑呢！”

刘邦怕他没完没了地纠缠下去，便佯作答应说：“好吧，我听你的。”但他仍念念不忘改立太子之事。

宠妃与爱子之死（6）

眼看大臣们的进谏都不顶事，皇帝要真是拍了板，再想改回来，可就难啦，于此关键时刻，商山四皓隆重出场。

一天，刘邦在宫中设宴，令太子刘盈入席作陪，四老便跟随刘盈参加宴会。事情的发生皆如张良所预料，刘邦见他们都已八十多岁，须发皆白，仙风道骨，衣帽样式古旧，像是出土的文物，便问道："咦，你们从哪里来，干什么的？"四老一一报出姓名，刘邦觉得奇怪，说：

"唉呀呀，我找了你们好几年，你们都躲得无踪无影，现在几位高人为何愿意和我的儿子打交道呢？"

四老说："陛下不尊重知识分子，动不动就骂人，我们不愿受你的侮辱，又害怕你，就躲起来了。现在我们听说太子忠厚仁孝，又敬重知识分子，天下人都愿意为他效死，所以来当志愿者，不要工资，无偿为他效力。"

刘邦说："好，那就烦劳诸位好好调教呵护太子吧。"

四老敬酒祝寿完毕，便告辞了。刘邦目送他们离去，心情复杂起来。随后，他唤出戚夫人，叹道："唉，我本想换掉太子，但太子现在却有商山四皓辅佐，羽翼已丰，难以动摇啦。看来吕雉那老娘们真要成你的主人矣！"

刘邦的一百八十度大转弯，令戚姬感到突然，感到绝望，但皇帝老公既然已经做出决定，她还有啥话好说？她不理解老公身为皇帝，为何在乎那四个老头，但她自入宫后，便明白一个铁的规则，那就是皇帝说的话，句句是真理，一句顶一万句，理解的要执行，不理解的也要执行。这突如其来的打击，使她泪流满面。

刘邦也颇伤感，无以抒怀，便击节唱起楚歌，并让戚夫人为他伴舞，歌曰：

鸿鹄高飞，一举千里。

羽翮已就，横绝四海。

横绝四海，当可奈何！

虽有矰缴，尚安所施！

刘邦一连唱了几曲楚歌，歌声苍凉，戚姬更是悲伤难禁，以致哭泣失声，刘邦不忍看到心爱的人如此悲痛，悄悄离席而去。

刘邦自此不再提改立太子之事，戚姬也只好听天由命。

戚姬夺嫡斗争以失败告终，已经预示她未来的结局，但无论是刘邦还是戚姬，都没有想到她的结局是如何悲惨。

宠妃与爱子之死（7）

3．骇人听闻的报复

吕雉长期被刘邦冷落一旁，早已对戚姬心怀怨恨，经历了这次你死我活的夺嫡斗争，更是对她仇恨满腔，恨得咬牙切齿，于是她一朝大权在握，便对戚姬进行残酷的报复。

她下令将戚姬囚禁于专门关押后宫女犯的特别监狱——永巷，又称“冷宫”，把她一头秀发剃光，脖子套上铁环，系以铁链，身穿土红色粗布囚衣，并且罚她整日做舂米的苦役。舂米是将大石臼里放上稻谷，双手用石杵不停地捣，直到稻谷外壳脱尽，捣成大米。戚姬一直受刘邦宠爱，论起在刘邦老婆群中的地位，仅次于吕雉，其子刘如意，又是王爷，但一夜之间，她竟成了苦役犯，屈辱悲愤，自难抑制，于是在舂米时以歌遣怀，歌曰：

子为王，母为虏，

终日舂薄暮，常与死为伍！

相离三千里，当谁使告女（汝）？

吕雉听说后，勃然大怒，冷笑道：“嘿嘿，你个贱女人，难道还想靠你的儿子跟我算账吗？”遂召刘如意来长安，干脆来个斩草除根。

不料，使者一连跑了三趟，赵相周昌都说刘如意有病，不能去长安，最后竟向使者挑明：“先帝因赵王年纪小，把他交给我来保护，听说太后怨恨戚夫人，想把赵王召到长安杀掉，我怎能让他去送死？”

原来，刘邦深知心狠手辣的大老婆与戚夫人仇怨太深，死前数月，一直担心自己撒手归西之后，爱子难以自保，采纳近臣赵尧的建议，派周昌出任赵相，保护只有十来岁的爱子刘如意。周昌忠诚耿直，宁断不弯，是个可以信赖的大臣，有他担任赵相，保护爱子的安全，估计不会出事。至于宠妃戚夫人，实在想不出什么保护她的良策，只好让她听天由命。

吕雉闻报，又是大怒，使出调虎离山之计，先召周昌进京。吕雉召刘如意进京，周昌可以抗命，但召他进京，他却不好抗拒，吕雉大权在握，是中央政府的领导核心，与她对抗，就是与中央对抗，就是谋反，而谋反这顶巨帽，谁要戴上，可就完了蛋矣。

周昌到了长安，拜见吕雉。吕雉以前曾因周昌坚决反对刘邦改立太子而下跪感恩，然而，此一时，彼一时也，这一次，她却对周昌一肚子怨恨，见面啥话没说，开口就骂：

“你这个老不死的，为啥不把赵如意送来，难道不知我与戚姬母子势不两立吗？”

宠妃与爱子之死（8）

周昌答曰："赵王年幼，先帝把赵王托付给我，我有责任保护他的安全，你与戚夫人之间的恩怨，我不敢参与，我只知遵从先帝的遗命！"

吕雉无言以对，遂令他退下，然后派使者召刘如意来京。

刘如意当时只有十三岁，还是个孩子，失去了周昌的保护，无人为他做主，只好随使者进京。

新任皇帝刘盈，与其母截然相反，他心地仁慈，甚重骨肉之情，并未因刘如意差点把他的皇位夺走而怀恨在心，他知老娘发怒要杀幼弟，反而设法保护他。刘盈得知刘如意已经来京，便提前到灞上迎接，和他一起入宫。随后与他同食同宿，整日形影不离，让老娘找不到下手的机会。

然而，吕雉手下的爪牙，时刻都在盯着刘如意，不久，机会终于来了。

惠帝元年（公元前194年）十二月的一天，刘盈早起出宫射猎，刘如意年幼贪睡，不能早起，刘盈见他睡得正香，不忍将他喊醒，又觉得他入宫多日，一直平安无事，自己暂时离开一下，不会发生意外，便独自外出。吕雉的爪牙探知刘盈不在刘如意身边，立即飞报吕雉。吕雉等待时机已经等得不耐烦，立即派人带着毒酒，潜入刘盈的寝宫，将正在酣睡的刘如意唤醒，将毒酒强行灌进他的口中。等到刘盈打猎归来，刘如意已七窍流血，死在床上。周昌因未能完成刘邦交给他的使命，心中愤懑，从此称病不再上朝，后来竟抑郁而死。

吕雉毒死刘如意，除去后患，便对戚姬狠下毒手，令人砍掉她的手足，挖掉她的双眼，用毒烟把她的耳朵熏聋，逼她喝下哑药，叫她不能走，不能爬，不能视，不能听，不能说。然后把她扔进厕所，命名曰"人猪"。昔日独受刘邦专宠的绝色美女，变成了一截血肉模糊的

肉轱辘，求生不能，求死不得。而对她实施这一惨绝人寰的酷刑的，竟也是刘邦的老婆。

吕雉干掉戚姬母子，心中大快，并且对自己发明的酷刑十分得意，数日后，竟令儿子刘盈去参观她的杰作。刘盈进了厕所，见一截肉轱辘缩在墙角，面如鬼魅，不禁毛骨悚然，惊问陪同的宦官：

“那是何物？”

宦官低头小声答曰：“回殿下，那是戚夫人。”

刘盈当即放声大哭，说：“这不是人干的事，我作为太后的儿子，已不能再治理天下矣。”

刘盈受此刺激，从此病倒，年余不起。后来病情略有好转，但却整日沉湎酒色，闹得身体虚弱，经常生病。这正合吕雉女士的心意，她正好可以继续独揽大权，大过皇帝瘾。刘盈浑浑噩噩地活了七年后死去，年仅二十三岁。

宠妃与爱子之死（9）

戚姬死于何时，史书没有记载。不过可以想见，她被残害到那种程度，即使生命力再强，也活不多久。可怜她泣请刘邦立自己的儿子为太子时，文武百官群起反对，而当她受到吕雉的残害时，竟无一人为她说话，悲哉！哀哉！

4．被老婆宰掉的儿孙

吕雉除掉戚姬母子，并未就此罢手，而是继续杀、杀、杀！

刘邦共有八个儿子，长子刘肥，是刘邦婚前与情妇鬼混所生。刘邦夫妇把韩信干掉后，刘肥得封为齐王。吕雉一直视他为孽种，对他十分厌恶。她害死戚姬母子的第二年，刘肥进京朝见皇帝，刘盈觉得他是兄长，设宴时让他坐在上首，吕雉大怒，暗中令人斟了两杯毒酒，端到刘肥面前，让他起身敬酒，不料刘盈也端过一杯，要和刘肥一起向吕雉敬酒。吕雉大惊，慌乱之间，也顾不得什么礼仪，急忙站起，伸手打翻了刘盈手里的酒杯。刘肥感到大妈这一举动很是反常，不敢喝下杯中酒，装醉离席而去。刘肥后来一打听，才知那是毒酒。他自以为要步刘如意的后尘，怕得要死，后来依手下人之计，把一郡之地献给鲁元公主，做她的私邑，吕大妈才放他一马。

刘友是刘邦一小老婆所生，原被封为淮阳王，刘如意被害后，迁封为赵王。吕雉为壮大吕家势力，将吕氏家族之女强行嫁给刘友为王后，但刘友不爱王后而爱其他妃妾。吕女气恼之下，跑回京城，向吕雉告状，诬陷刘友，说："赵王扬言'吕氏家族凭什么得王位，等太后死了，我一定把他们杀光！"吕雉大怒，把刘友召到长安，命卫士围困他的住所，不给他饭吃。群臣中有同情赵友，暗中送去食物者，立即被逮捕治罪。结果刘友被活活饿死。吕雉下令以平民礼将他葬于长安。

刘邦的另一个儿子刘恢，于彭越被杀后，立为梁王。吕雉害死刘友，将他迁为赵王，把自己的侄子吕产迁为梁王。吕雉掌权后，已有

两个赵王被害，赵国曾被刘邦视为不祥之地，刘恢被迁到赵国，心中不快。吕雉按照老办法，硬把吕产的女儿嫁给刘恢为王后，并安排吕家人做王后的侍从，暗中监视刘恢，令刘恢毫无自由。王后不但独揽王府大权，而且生性好妒，且如吕雉一样心狠手辣，刘恢宠爱一个小妾，她竟用毒酒将其杀死。刘恢自编歌曲四章，令乐师歌唱，哀悼爱妾，后因悲思过度而自杀。刘恢之死，正中吕雉下怀，她即以刘恢不思供奉宗庙，竟为一个女人自杀为由，废其国，断绝其王位继承，然后封二弟吕释之的儿子吕禄为赵王。

宠妃与爱子之死（10）

刘建也是刘邦的小老婆所生，燕王卢绾叛逃匈奴后，刘邦封他为燕王。刘建命短，老爹死后三年，他也死了，吕雉竟派人将他与妃妾所生的唯一的儿子，即刘邦的孙子杀死，使他绝嗣，然后封吕台之子吕通为燕王。

刘邦活着时，想封谁为王就封谁为王，想干掉谁就干掉谁，说句话像打个炸雷，跺下脚如闹一次地震，表忠心、拍马屁者像牛腚上的苍蝇，挥起尾巴赶走一群，又来了一群，但他做梦也想不到，他尸骨未寒，大老婆吕雉便闹得天翻地覆，让刘家江山差点改姓，他最宠爱的女人竟遭受前往未有的酷刑，与其他女人生的儿子有的被杀，有的自杀，连孙子也被宰掉一个。而于他的大老婆挥舞屠刀乱砍乱杀之时，早先的忠贞之徒与马屁精们，竟躲得无影无踪，无人一人站出来保护他的儿孙，只有一个正直敢言不畏强权的周昌挺身而出，还未能让他的爱子免于一死，岂不悲夫！

不过，吕雉虽然刚毅强悍，大权在握时为所欲为，但当她死瞪眼咽气之后，历史便很快重演。

为她大封吕姓王提供理论根据的陈平、周勃，联合刘邦的儿子刘章等人，发动政变，把吕氏家族的男女老少斩尽杀绝。刘盈的大老婆张嫣婚后无子，刘盈与妃嫔生了四个儿子，其中刘弘于刘盈死后不久即皇帝位，另外三子皆封王，陈平、周勃等人认为他们是吕雉的孙子，让他们存在，恐生后患，即说他们不是刘盈所生，而是吕雉安排他人之子假冒刘盈之后，将他们统统杀死（可怜刘邦又被杀了四个孙子），然后迎立刘邦与薄姬所生之子代王刘恒为帝，说是为了“定社稷，全刘氏后”，自此，皇权才重归刘氏掌握。史家对陈平等人这种斩草除根的干法，称之为“拨乱反正”。